

证券简称：春光药装

证券代码：838810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00.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选择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占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的 15%，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1,840.00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10.00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2022 年 12 月 7 日
发行后总股本	6,850.0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2 年 12 月 5 日

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发行后总股本为 6,850.00 万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总股本为 7,090.00 万股。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事项。

###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二、本次发行相关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作出各项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 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所持股份共同享有。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投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本公司提请投资者需认真阅读该章节的全部内容。

##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 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 （一）营业收入大幅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539.91 万元、10,258.75 万元、17,854.45 万元和 10,866.08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比例分别为 36.06%和 74.04%，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若因突发因素导致公司不能持续获得客户订单，亦或合同执行进度滞后或延迟，将对公司收入造成不利或大幅波动的风险。

###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食品、医药行业内知名客户，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客户。上述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通常具有较为复杂严格的流程，供应商需具备完善的业务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环境控制体系，以及较强的研发及工艺设计能力、制造能力、服务实力。若主要客户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或给予公司订单量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风险。同时，未来随着不断有新的竞争对手突破技术、资金、人才、客户等壁垒，行业竞争将逐步加剧。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并保持在技术研发、产品及服务质量、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外协供应商管理风险

基于生产效率或制造成本等因素考虑，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存在将部分非核心机加件以及部分零件的精密机械加工表面处理、热处理等工序委托外协供应商进行加工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11.10%、17.95%、15.02%和 16.49%。公司下游客户对于包装设备产品的运行稳定性以及交付日期等方面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不能对外协供应商的精度、质量和交期进

行有效管控，将可能影响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 **（四）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生产规模的逐步扩大和用工规范程度的提高，公司人工成本总额逐步增加，劳动力成本的变动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影响。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以及人力资源及社会保障制度的持续完善，企业员工工资水平和福利性支出将有所增长，另外，国内适龄劳动力人口近年来未显著增加，部分城市或地区出现招工难等现象，这也使得国内企业用工成本不断上升。如果公司利润水平的增长不能有效抵消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影响，将会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

#### **（五）财务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会计差错更正、转贷、第三方回款、现金交易、劳务公司代发工资和财务出纳代收付款等财务内控缺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规范完毕，并建立相关制度并有效执行。但公司内控机制的有效执行及潜在的处罚风险仍需关注。

#### **（六）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下半年确认的销售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35%、73.81%和 63.04%。由于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为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医药、食品行业内知名客户，上述客户一般于年初制定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受到该类客户预算制度和预算执行的影响，并考虑到包装设备生产周期和安装、调试情况，公司收入确认相对集中在下半年，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 **（七）食品包装装备业务可持续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装备业务收入分别为 163.72 万元、5,607.07 万元、9,899.99 万元和 6,302.3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18%、54.72%、55.49%和 58.09%，占比呈现逐年升高趋势。由于公司 2020 年以来，公司顺应奶酪市场发展并针对奶酪包装适配需求，成功研发并向市场推出奶酪液体灌装



机产品，营业收入呈现快速上升趋势。如果未来发行人无法在主要客户的供应体系中持续保持优势，无法继续维持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如果现有客户对公司主要产品的需求产生变化，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的持续性造成不利影响。

自参与乳制品包装设备业务以来，公司已在食品包装装备领域积累了一定的产品经验，未来将不断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与拓展，若公司未来在奶酪包装装备等市场业务开拓不及预期，或者无法在市场竞争、技术变革过程中保持优势，则可能存在持续经营能力增长不力的风险。

#### **（八）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研发优势做出，尽管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审慎测算，确认公司募投项目的收益良好、项目可行，但由于国家政策、行业形势和市场行情具有不确定性，将会对项目的实施进度、实施方案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的折旧、摊销费用和员工薪酬将有所增加，短期内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募投项目折旧、摊销、费用支出的增加将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 **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3204）。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阅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9,250.0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238.47 万元。2022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5,511.98 万元，营业利润为 3,743.9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77.50 万元。

公司已披露财务报告截止日后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



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1
第二节	概览.....	14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6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3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63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17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33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6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354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67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368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372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82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春光药装、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辽宁春光机械有限公司
本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招股说明书	指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人、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律师事务所、金诚同达	指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1-6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各报告期末	指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6月末
典冠科技	指	辽宁典冠科技有限公司

春光资产	指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百事得	指	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锦州友和	指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沈阳君邦	指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鑫邦	指	沈阳鑫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明达物资经销处	指	锦州市太和区明达物资经销处
珍宝岛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蒙牛	指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伊利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妙可蓝多	指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妙飞	指	妙飞江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恭纳	指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葵花药业	指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华润三九	指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太极集团	指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尤尼菲尔、Unifill	指	意大利尤尼菲尔公司
<b>专业名词释义</b>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的《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国际标准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包装设备	指	完成全部或部分包装过程的机器设备
液体灌装机	指	将乳品、饮料、药品等液体产品定量填充到容器中并进行密闭的设备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 的缩写，即物料清单，采用计算机辅助企业生产管理，首先要使计算机能够读出企业所制造的产品构成和所有要涉及的物料，为了便于计算机识别，必须把用图示表达的产品结构转化成某种数据格式，这种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的数据文件就是物料清单
PLC（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的缩写，即可编程逻辑控制器，一种数字运算操作的电子系统，通过执行内部存储的逻辑运算，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机械或生产过程
伺服电机	指	一种补助马达间接变速装置，可使控制速度和位置精度非常准确，并将电压信号转化为转矩和转速以驱动控制对象
FAT	指	Factory Acceptance Test 的缩写，即工厂验收测试。

伺服驱动	指	通过位置、速度和力矩三种方式对伺服电机进行控制，实现高精度的传动系统定位。
柔性	指	由单个制造装备、连接设备及计算机控制系统等组件构成，可以包括多个柔性制造单元，能根据制造任务或生产环境的变化迅速进行调整。
步进电机	指	是一种将电脉冲信号转换成相应角位移或线位移的电动机。每输入一个脉冲信号，转子就转动一个角度或前进一步，其输出的角位移或线位移与输入的脉冲数成正比，转速与脉冲频率成正比。
PET/PE 复合膜	指	Polyester Film、Polyethylene Film 的缩写，是以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聚乙烯为原材料制作的多层薄膜，表面平滑有光泽。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700577233300Y
证券简称	春光药装	证券代码	838810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	52,5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毕春光
办公地址	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	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控股股东	毕春光、边境	实际控制人	毕春光、边境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挂牌日期	2016年9月6日
证监会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
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	C353 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C354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C3531 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C3544 制药专用设备制造

###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毕春光和边境，毕春光和边境系夫妻关系，毕春光直接持有公司 34.80%股份，通过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8.27%股份；边境直接持有公司 25.84%股权，因此毕春光和边境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毕春光、边境，分别控制公司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43.07%和 25.84%，合计控制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68.91%，足以对公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毕春光和边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药品及食品包装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C制造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高柔性智能包装装备供应商，专注于医药、食品领域。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食品、药品液体灌装装备、条袋包装装备、铝塑包装装备、全自动装盒及全自动装箱装备等系列及高柔性智能包装联动生产线。产品广泛应用于半流体（如奶酪、果冻等）、固体（如奶片等）食品包装，胶囊、片剂、丸剂、粉剂、颗粒等固体药品制剂和流体药品制剂等产品包装。

公司在国内食品、药品包装设备领域内系具备较强竞争力的厂商之一。公司与行业内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在技术与研发、营销与服务、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人才、品牌等方面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体系，并逐步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食物、药品包装装备制造商。

####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6月	2021年12月31 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 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 日/2019年度
资产总计(元)	261,392,291.89	239,830,757.53	205,478,195.19	179,745,030.4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0,452,345.18	97,102,408.23	77,145,727.12	81,895,18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120,452,345.18	97,102,408.23	77,145,727.12	81,895,183.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92%	59.51%	62.46%	54.44%
营业收入(元)	108,660,786.12	178,544,464.08	102,587,516.12	75,399,149.68
毛利率（%）	49.37%	50.72%	48.59%	43.91%
净利润(元)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	21,176,526.38	33,265,969.79	1,609,541.37	1,203,579.91



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5%	39.00%	3.35%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48%	37.12%	1.96%	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7	0.07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7	0.07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99,240.85	53,538,177.03	27,430,208.80	2,987,256.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4%	6.43%	6.24%	7.38%

##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2年6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2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2022年11月8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议案。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决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600.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选择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占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的 15%，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1,840.00 万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3.36%（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25.95%（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10.00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15.78
发行后市盈率（倍）	20.59
发行前市净率（倍）	5.41
发行后市净率（倍）	2.85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0.49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1.85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3.51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39.00%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14.53%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锦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工兴中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晨鸣资管-晨鸣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得桂私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得桂专精特新精选三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江苏得桂私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得桂专精特新精选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战略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取得的股份，自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交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320.00 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 20.00%，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7.39%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关于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相关规定办理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6,000.00 万元（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18,400.00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14,349.63 万元（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16,579.79 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 1,650.37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1,820.21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具体明细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 1,333.77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1,503.58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2、审计及验资费用 188.68 万元； 3、律师费用 94.34 万元； 4、信息披露费用 18.87 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4.71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14.73 万元（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注：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最终发行费用可能由于金额四舍五入或最终发行结果而有所调整；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不适用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不适用

注 1：发行前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1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2：发行后市盈率为本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 2021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盈率为 20.59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盈率为 21.31 倍；

注 3：发行前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注 4：发行后市净率以本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市净率为 2.85 倍，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市净率为 2.70 倍；

注 5：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以 2021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49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47 元/股；

注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3.51 元/股，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 3.71 元/股；

注 8：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为 2021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 9：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以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计算，其中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按经审计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的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为 14.53%，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则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13.30%。

注 10：上述部分金额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 七、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 （一）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注册日期	2005 年 11 月 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81703453H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9 层
联系电话	010-85156335
传真	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	孙贝洋、王声扬
签字保荐代表人	孙贝洋、王声扬
项目组成员	韩东哲、王嘉琪、王宇凡、原浩然、罗欣、陈嘉宁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杨晨
注册日期	2004 年 5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E00017402T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	010-57068585
传真	010-85150267
经办律师	王守贵、黄鹏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负责人	梁春
注册日期	2012年2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联系电话	010-58350048
传真	010-58350006
经办会计师	杨立杰、吕晓娟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农商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账号	0114020104040000065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医药、食品领域内，成为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高柔性智能包装装备供应商。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始终专注技术创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以保持行业中保持的竞争地位。公司主要创新特征体现如下方面：

## 1、创新投入

公司一直重视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与创新工作，并将研发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2022年1月-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研发费用金额	635.01	1,148.00	640.19	556.70
营业收入金额	10,866.08	17,854.45	10,258.75	7,539.9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84%	6.43%	6.24%	7.38%

公司建立了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究创新机制，面向客户及市场需求开展研发工作。公司设立了技术中心，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进行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试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及性能。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34名，核心技术人员7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扎实的专业知识，并在公司担任重要职务。

公司参与了“辽宁省制药包装装备专业技术创新中心”“辽宁省医药食品包装装备产学研联盟”“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辽宁省智能包装装备工程研究中心”以及“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工作站”五大技术创新平台，为公司持续开展技术创新工作提供平台支撑。

公司在内部形成了一个健康的创新价值交换体系，设立了考评、晋升、奖励、培养等公开透明的日常研发人才管理制度，充分调动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励研发人员进行技术创新，综上，公司具备不断提升自身技术创新能力的技术创新意愿，保证公司整体技术研发水平不断提升，同时公司充分重视创新型人才的创新意愿和回报体系，具备良好的创新基础。



## 2、创新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不断强化技术创新，先后自主研发并积累了装盒机高速取盒技术、灌装机封合技术、灌装机图案对标技术、条袋颗粒物料上料技术、铝塑泡罩包装机封合技术、奶酪片材/棒棒杀菌技术和空间杀菌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 10 项发明专利和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先后承担了“2021 年辽宁省‘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2015 年度辽宁省科技创新重大专项计划”等辽宁省重大科研项目，并荣获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辽宁省科技进步三等奖”“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等多项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获得的荣誉如下：（1）“SGA30(A)液体吹灌封自动成型包装机及其智能包装生产联线”被评为 2019 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2）“医药条袋包装及智能集成生产联线”被评为 2020 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3）“SGA40(NL)型塑料瓶自动成型奶酪灌封机”被认定为 2020 年度辽宁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经过长期研发和生产积累，公司对所涉及到的工艺、设备模具和功能组件的各类技术参数不断积累，随着公司创新技术的转化及研发的持续投入，掌握了多类型包装设备的步进精准控制、生产状态可视、喷涂定位及功能模块化设计技术，能有效控制各个生产环节的质量。

公司具体技术创新体现如下：

在流体、半流体灌装机成套装备中，通常包含外包装复合膜片包材置料系统、加热/双面对版系统、瓶体自动成型系统、高速灌装系统、封合系统、成品高速分切系统以及智能无损检测/不良品自动剔除等关键装置以及控制系统。在食品液体灌装机领域，由于超洁净灌装、方便食用等食品卫生的特殊需求，公司创新研发了棒柄插棒、外包装膜片包材/棒柄和奶酪分装空间杀菌等关键机械系统，实现全流程无菌化灌装。

公司研发了基于“低温大气压等离子体绿色、高效杀菌”技术，对半流体（奶酪）包材、手持棒柄和分装空间进行杀毒灭菌，实现超洁净化灌装，保证



食品安全，并摆脱低温奶酪必需依托冷链的桎梏。公司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典型产品超洁净奶酪灌装设备，主要技术指标：1、分装机最高稳定灌装效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150 只/min；2、公司首创奶酪包材表面高效灭菌技术，填补国内空白，效率达到 10s/周期，灭菌率 $\geq 99.9\%$ ；3、基于机器视觉的智能无损检测技术满足奶酪棒柄缺失及奶酪装量不足的不良品检出率达 99.99%。

公司主要知名乳制品行业客户伊利、妙可蓝多、妙飞等企业自 2020 年以来已与公司展开合作，在奶酪包装设备领域内已逐步取代 UNIFILL 等国际品牌原有市场份额，公司奶酪液体灌装装备品质、性能参数已具备进口替代的实力，能够满足客户对工艺精度、可靠性能的要求，在市场中已形成较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所积累的核心技术均大量的应用到生产包装装备产品中，实现的研发成果有经济效益转化，公司的食品、药品包装装备产品均使用的公司的相关核心技术成果，形成了基于核心技术的产产品并产生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的生产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0,849.41	17,840.02	10,247.57	7,524.03
营业收入	10,866.08	17,854.45	10,258.75	7,539.91
<b>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b>	<b>99.85%</b>	<b>99.92%</b>	<b>99.89%</b>	<b>99.79%</b>

综上，公司已形成创新成果并具备持续的创新成果转化能力。

### 3、市场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外同行业领域内研发实力较强、产品类型丰富、产品质量优良的包装设备的供应商。公司与行业内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

公司在国内食品、药品包装设备领域内系具备较强竞争力的厂商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发行人在技术与研发、营销与服务、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人才、品牌等方面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体系，并逐步发展成为国

内领先的食物、药品包装装备制造商。

公司及公司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毕春光参与了全国自动化系统与集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推荐性国家标准制定计划项目《数据质量第 62 部分：数据质量管理：组织过程成熟度评估：过程评估相关标准的应用》（国家计划编号：20213014-T604）的研究和起草制定等工作。

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的认定，公司低温奶酪液体灌装装备 2021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同类产品中名列第一，常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 2021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技术成果转化，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究开发与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与盈利水平，不断加大研究开发力度，加强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增强公司在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及设备改进等方面的技术创新，并通过技术成果转化促进公司生产工艺水平、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的提高，有效带动公司客户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为公司保持持续盈利能力奠定坚实基础。综上所述，公司在产品和技术方面具有较强的持续创新能力，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可以保证不断推动公司产品提升性能和推出各类创新型产品，因此公司具备明显的创新特征。

##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发行人选择第一套标准，即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根据发行人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交易情况、同行业公司的市盈率情况及发行人最近一次融资情况，预计发行时公司市值不低于 2 亿元；2021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为 3,326.60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为 37.12%，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第

一项的要求。

###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6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未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顺序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证号	环保批复文号
1	智能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941.69	15,000.00	锦高新备字[2022]6号	202221071100000019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	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b>22,941.69</b>	<b>16,000.00</b>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先行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资金。如果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解决。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有关内容。

### 十三、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发行人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节全文。

###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 二、技术风险

#### （一）技术创新风险

虽然公司目前的研发项目是在对市场需求进行充分分析之后，根据公司多年经验以及研究创新能力综合考虑确定的，但技术研发的不确定性以及研发成果产品化预期性较低等原因，将可能导致公司研发项目失败或者技术创新成果偏离市场发展趋势，或者出现研发出的新技术、新产品不能巩固和加强已有的竞争优势，客户市场认可度下降等情况。同时，由于公司人力、物力、财力有限，若在技术创新领域不能达到预期效果，亦会影响现有技术、产品的研发升级工作，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济效益。

#### （二）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形成的核心技术及持续的创新能力和公司在行业内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采取了申请专利等相关措

施，以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和技术秘密，但仍存在公司的核心技术被侵犯和泄密的风险。如果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竞争优势造成不利影响。

### **（三）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公司在食品、药品包装设备等方面拥有一系列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培养了一批素质较高的研发技术人员，使公司在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优化方面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然而，随着食品药品包装设备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国内同行业对此类人才需求日益增强。如果公司未来在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制度方面不够完善，公司可能会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情形，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三、经营风险**

### **（一）营业收入大幅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539.91 万元、10,258.75 万元、17,854.45 万元和 10,866.08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比例分别为 36.06%和 74.04%，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若因突发因素导致公司不能持续获得客户订单，亦或合同执行进度滞后或延迟，将对公司收入造成不利或大幅波动的风险。

###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食品、医药行业内知名客户，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客户。上述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通常具有较为复杂严格的流程，供应商需具备完善的业务管理体系、质量控制体系、环境控制体系，以及较强的研发及工艺设计能力、制造能力、服务实力。若主要客户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或给予公司订单量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风险。同时，未来随着不断有新的竞争对手突破技术、资金、人才、客户等壁垒，行业竞争将逐步加剧。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并保持在技术研发、产品及服务质量、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外协供应商管理风险**

基于生产效率或制造成本等因素考虑，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存在将部分非核心机加件以及部分零件的车、铣、表面处理、热处理等工序委托外协供应商进行加工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11.10%、17.95%和 15.02%和 16.49%。公司下游客户对于包装设备产品的运行稳定性以及交付日期等方面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不能对外协供应商的供货精度、质量和交期进行有效管控，将可能影响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 **（四）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生产规模的逐步扩大和用工规范程度的提高，公司人工成本总额逐步增加，劳动力成本的变动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影响。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以及人力资源及社会保障制度的持续完善，企业员工工资水平和福利性支出将有所增长，另外，国内适龄劳动力人口近年来未显著增加，部分城市或地区出现招工难等现象，这也使得国内企业用工成本不断上升。如果公司利润水平的增长不能有效抵消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影响，将会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

### **（五）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下半年确认的销售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35%、73.81%和 63.04%。由于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为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医药、食品行业内知名客户，上述客户一般于年初制定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受到该类客户预算制度和预算执行的影响，并考虑到包装设备生产周期和安装、调试情况，公司收入确认相对集中在下半年，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 **（六）食品包装装备业务可持续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装备业务收入分别为 163.72 万元、5,607.07 万元、9,899.99 万元和 6,302.3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18%、54.72%、55.49%和 58.09%，占比呈现逐年升高趋势。由于公司 2020 年以来，



公司顺应奶酪市场发展并针对奶酪包装适配需求，成功研发并向市场推出奶酪液体灌装机产品，营业收入呈现快速上升趋势。如果未来发行人无法在主要客户的供应商体系中持续保持优势，无法继续维持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如果现有客户对公司主要产品的需求产生变化，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的持续性造成不利影响。

自参与乳制品包装设备业务以来，公司已在食品包装装备领域积累了一定的产品经验，未来将不断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与拓展，若公司未来在奶酪包装装备等市场业务开拓不及预期，或者无法在市场竞争、技术变革过程中保持优势，则可能存在持续经营能力增长不力的风险。

#### **（七）主要客户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药品包装设备行业，所生产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当客户有新建生产线或产能扩建需求时会采购公司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99%、47.79%、51.48%和 69.80%，公司对 2021 年度第一大客户妙可蓝多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5.50%，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妙可蓝多合作的在手订单金额为 395.50 万元。但若未来妙可蓝多或其他主要客户减少订单或终止合作，公司存在短期内无法成功开拓其他大客户的风险，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八）合作研发所涉及知识产权权属未明确的风险**

发行人与多所高校、科研机构建立了合作研发体系，经过多年的合作，各方始终保持良好密切的合作关系，并积累了一定的研发成果，但未来存在因合作研发项目所涉及知识产权权属导致双方发生争议或纠纷，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和新技术的研发产生不利影响。

### **四、财务风险**

#### **（一）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被取消的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在有效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若到期后不能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国家实行新的税收政策，或者高新技术企业的



优惠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大，始终在 70%以上，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电气类、机加类和配套设备类等，上述原材料市场价格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供需关系等多种因素影响。若未来上游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无法将原材料上涨的压力转嫁给下游，公司将面临采购成本上行、毛利率下滑从而业绩受损的风险。

## **（三）毛利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3.79%、48.54%、50.68%和 49.29%。毛利率整体较为稳定。公司在提升收入水平的同时，毛利率水平也处于较高水平。如果公司未来无法持续获得客户资源和提升产品技术创新能力，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 **（四）偿债能力的风险**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200.00 万元、3,770.00 万元、2,150.00 万元和 900.00 万元，短期借款金额相对较高。虽然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不高，并已采取了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偿债计划，但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 **（五）财务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会计差错更正、转贷、第三方回款、现金交易、劳务公司代发工资和财务出纳代收付款等财务内控缺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规范完毕，并建立相关制度并有效执行。但公司内控机制的有效执行及潜在的处罚风险仍需关注。

## **（六）公司药品设备客户期后回款率较低**

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111.82 万元、6,977.14 万元、4,965.70 万元和 8,571.26 万元，期后回款金额分别为 4,578.79 万元、4,233.64 万元、1,546.18 万元和 151.60 万元，回款比例分别为 64.38%、

60.68%、31.14%和 1.77%，期后回款比例逐年下降一方面因为公司 2022 年进入食品行业客户，该类客户一般不存在逾期情况导致 2019 年至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逐年下降；另一方面主要原因为公司部分药品设备客户如天津市博爱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因其经营不善，暂无偿还能力。虽然公司已采取适当的催收措施，并已进行充分的坏账计提，但未来仍存在无法收回部分应收账款的风险。

#### **(七) 公司运输设备大幅增加风险**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固定资产-运输设备账面价值分别为 50.35 万元和 1,046.56 万元，由于公司 2020 年以来，营业收入呈现快速上升趋势，公司购置部分运输设备主要用途为公司员工班车、商务接待及运输设备。虽然公司考虑到资金紧张，已处置部分运输设备，但如果未来公司不能保证运输设备完全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五、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研发优势做出，尽管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进行了审慎测算，确认公司募投项目的收益良好、项目可行，但由于国家政策、行业形势和市场行情具有不确定性，将会对项目的实施进度、实施方案和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的折旧、摊销费用和员工薪酬将有所增加，短期内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募投项目折旧、摊销、费用支出的增加将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 **六、发行失败的风险**

如果本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顺利通过全国股转公司审核并取得证监会核准，公司即会按预定计划启动后续发行工作。公司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进行发行，但是股票公开发行是充分市场化的经济行为，存在认购不足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 七、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股票市场的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而且受宏观经济周期、市场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同时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以及股市中的投机行为等都会使股票价格产生波动。因此，股票交易是一种风险较大的投资活动，投资者面临股市的系统性风险和非系统性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正确对待股价波动及股市存在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Liaoning Chunguang Pharmaceutical Equipment Corp.,Ltd.
证券代码	838810
证券简称	春光药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700577233300Y
注册资本	52,5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毕春光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办公地址	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	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	121000
电话号码	0416-7077811
传真号码	0416-7077802
电子信箱	jinyong@lncgjx.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lncgjx.com/">http://www.lncgjx.com/</a>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金勇
投资者联系电话	0416-7077811
经营范围	制药机械专用设备及配件的生产、销售；食品、保健品、化妆品、日化用品包装机械及备品备件的生产、销售；提供制药机械维修、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为食品和医药包装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包括食品、药品液体灌装装备、条袋包装装备、铝塑包装装备、全自动装盒及全自动装箱装备等系列及高柔性智能包装联动生产线。

###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 （一） 挂牌日期和目前所属层级

2016年9月6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目前所属层级为创新层。

## （二）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2016年9月6日，发行人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自2016年9月6日至2018年7月17日，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发行人主办券商；

2018年7月18日，由于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发行人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持续督导关系，并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主办券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8年7月18日至2022年3月15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发行人主办券商；

2022年3月16日，由于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发行人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持续督导关系，并与中信建投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主办券商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建投；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主办券商为中信建投。

## （三）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四）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2016年9月6日公司开始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时，股票交易方式为做市转让，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挂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方式未发生过变动。

## （五）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发行融资情况。

### （六）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七）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 （八）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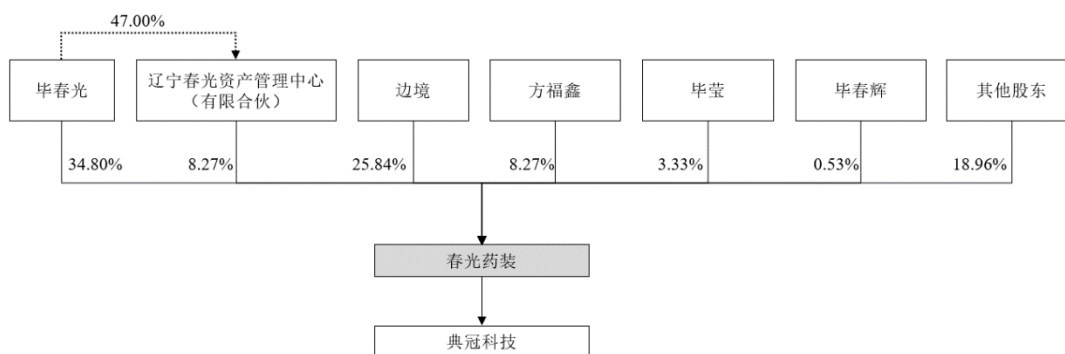
1、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2.00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500,000.00 元（含税）。该次权益分派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实施完毕。

2、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00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000,000.00 元（含税）。该次权益分派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实施完毕。

3、2021 年半年度第二次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15,000,000 股。该次权益分派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实施完毕。

##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毕春光和边境，毕春光和边境系夫妻关系，毕春光直接持有公司 34.80%股份，通过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8.27%股份；边境直接持有公司 25.84%股权，因此毕春光和边境系发行人控股股东。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方福鑫、毕莹和毕春辉为毕春光和边境的一致行动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毕春光、边境，分别控制公司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43.07%和 25.84%，合计控制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68.91%，足以对公司经营管理和重大事项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毕春光和边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毕春光先生，196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九三学社成员、锦州市政协委员、历任锦州市第 15、16 届人大代表，现任公司董事长。1983 年 9 月至 1986 年 7 月，历任锦州机械厂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技术科长；1986 年 8 月至 1989 年 9 月，就读于辽宁工业大学；1989 年 9 月至 1996 年 7 月，历任锦州机械厂销售部长、销售副总经理；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锦州凌晶盐业集团子公司锦州医药机械厂常务副总；1999 年 6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 年 2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边境女士，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1980 年 8 月至 1985 年 5 月，就职于锦州重型机械厂；1985 年 6 月 1986 年 9 月，就职于锦州机械厂；1986 年 9 月至 1989 年 6 月，就读于辽宁冶金机械职工大学；1989 年 6 月至 1996 年 7 月，历任锦州机械厂职员、财务科长；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锦州凌晶盐业集团子公司锦州医药机械厂财务副总；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 年 2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为毕春光、边境、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方福鑫。除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毕春光、边境外，公司 5%以上主要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 1、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8.27%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辽宁省锦州市义县七里河镇杨千台村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毕春光
出资额	5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对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公司从事的业务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春光资产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毕春光	235.00	47.00%
2	毕春刚	30.00	6.00%
3	边防	30.00	6.00%
4	边疆	15.00	3.00%
5	王银	12.00	2.40%
6	李辉	12.00	2.40%
7	郑伟	10.00	2.00%
8	王仁蛟	10.00	2.00%
9	田野	8.00	1.60%
10	侯雨超	7.00	1.40%
11	刘志强	6.00	1.20%

12	郑雪峰	5.00	1.00%
13	边天元	5.00	1.00%
14	金勇	5.00	1.00%
15	刘凤民	5.00	1.00%
16	陈蕾	5.00	1.00%
17	杨君	5.00	1.00%
18	刘忠阳	5.00	1.00%
19	张韬	5.00	1.00%
20	姚景利	5.00	1.00%
21	何伟	5.00	1.00%
22	肖忠臣	5.00	1.00%
23	鲍风	5.00	1.00%
24	高洋	5.00	1.00%
25	高松	5.00	1.00%
26	解帅	4.00	0.80%
27	李鹏	4.00	0.80%
28	佟银岭	4.00	0.80%
29	朱成伟	3.00	0.60%
30	韩帅	2.00	0.40%
31	陈佳男	2.00	0.40%
32	李响	2.00	0.40%
33	王禹衡	2.00	0.40%
34	田纳新	2.00	0.40%
35	杜磊	2.00	0.40%
36	张勇	2.00	0.40%
37	单继武	2.00	0.40%
38	林丽	2.00	0.40%
39	杨文学	2.00	0.40%
40	金玉	2.00	0.40%
41	朱宁	2.00	0.40%
42	李洪华	2.00	0.40%
43	崔士洪	2.00	0.40%
44	韩旭	2.00	0.40%

45	张振山	2.00	0.40%
46	郝冲	2.00	0.40%
47	李超	2.00	0.40%
48	张晓静	2.00	0.40%
49	周莹	2.00	0.40%
合计		500.00	100.00%

## 2、方福鑫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方福鑫持有公司 8.27%的股份，身份证号 23030219870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包括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和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 1、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参见本节“（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 2、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锦州市太和区大薛乡三屯村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1日
法定代表人	毕春光
出资额	5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包装材料、机电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毕春光	50.00%	25.00
	2	边境	50.00%	25.00
	合计		100.00%	50.00
主要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仅发生少量偶发性包装材料订单，规模较小，并未与发行人发生业务往来，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百事得已办理歇业备案。			

### 3、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辽宁省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淮海街			
成立日期	2006年7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毕春光			
出资额	2,124.91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铝箔、复合材料、塑料包装印刷制作；PVC 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毕春光	47.65%	1,012.46
	2	边境	47.65%	1,012.46
	3	杨洪霞	4.71%	100.00
	合计		100.00%	2,124.91
主要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关系	主营业务为 PVC 包装材料生产销售，锦州友和系发行人供应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			

##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5,250.00 万股，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不超过 1,600.00 万股股票（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3.36%；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以本次发

行 1,600.00 万股股票计算):

单位: 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毕春光	1,827.00	34.80	1,827.00	26.67
2	边境	1,356.60	25.84	1,356.60	19.80
3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434.00	8.27	434.00	6.34
4	方福鑫	434.00	8.27	434.00	6.34
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91.18	3.64	191.18	2.79
6	毕莹	175.02	3.33	175.02	2.56
7	张国卿	82.74	1.58	82.74	1.21
8	黄燕平	59.30	1.13	59.30	0.87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52.49	1.00	52.49	0.77
10	罗邦毅	50.23	0.96	50.23	0.73
11	其他股东	587.44	11.19	587.44	8.58
12	本次公开发行	-	-	1,600.00	23.36
合计		5,250.00	100.00	6,850.00	100.00

##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股权比例 (%)	股份性质	限售情况
1	毕春光	1,827.00	34.80%	境内自然人	限售
2	边境	1,356.60	25.84%	境内自然人	限售
3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434.00	8.27%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限售
4	方福鑫	434.00	8.27%	境内自然人	限售
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191.18	3.64%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非限售
6	毕莹	175.02	3.33%	境内自然人	限售
7	张国卿	82.74	1.58%	境内自然人	非限售
8	黄燕平	59.30	1.13%	境内自然人	非限售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52.49	1.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非限售

10	罗邦毅	50.23	0.96%	境内自然人	非限售
11	现有其他股东	587.44	11.19%	-	-
合计		5,250.00	100.00%	-	-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披露事项。

##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有 1 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辽宁典冠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700MA7MWL1X8K
注册地址	辽宁省锦州市松山新区黄海大街 46-5 号 3 楼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法定代表人	毕春光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春光药装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辽宁典冠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生产经营。

##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 1、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1	毕春光	董事长	2021.12.08
2	边境	董事兼总经理	2021.12.08
3	陈佳男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21.12.08
4	李超	董事	2021.12.08
5	王银	董事	2021.12.08
6	高洋	董事	2021.12.08
7	张丽	独立董事	2022.04.13
8	张昊	独立董事	2022.04.13
9	房华	独立董事	2022.04.13

(1) 毕春光先生，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 边境女士，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3) 陈佳男先生，199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12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公司技术中心技术员、装盒组组长、技术中心联线部部长；目前，担任公司董事、技术中心副总工程师。

(4) 李超先生，199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技术员，目前担任公司董事、电气部部长。

(5) 王银先生，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9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 年 2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公司技术部技术员、技术部部长、总工程师；目前，担任公司董



事、质检部部长。

(6) 高洋女士，199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3月至2020年8月，任职于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人事专员、行政人事经理、北京区域总经理助理、北京区域总经理助理兼行政经理；目前担任公司董事、行政办公室主任。

(7) 张丽女士，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7月至2008年9月，任盘锦融汇会计师事务所助理会计师；2008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辽宁分所审计员；2010年11月至2011年10月，任北京敬业瑞之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1年11月至2017年10月，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盘锦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公司财务总监；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辽宁锦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辽宁明熹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辽宁明熹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辽宁建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中鸿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分公司负责人。

(8) 张昊先生，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8月至2012年8月，任达涅利冶金设备（北京）公司机械设计工程师；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就读于大连理工大学工学，取得博士学位；2016年6月至2018年9月，任大连理工大学博士后；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辽宁工业大学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教授。

(9) 房华先生，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学士。2000年10月至2004年5月，任辽宁省律师协会科员；2004年5月至2014年6月，任辽宁申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4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辽宁东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目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辽宁卓政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

##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公司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1	刘志强	监事会主席	2021.12.08
2	张晓静	监事	2021.12.08
3	姚景利	职工代表监事	2021.11.19

(1) 刘志强先生，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1年9月至2005年2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年2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组装车间工人、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生产部技术组组长、品质管理部部长；目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张晓静，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4年9月至2001年7月，任锦州矿山机械厂技术部电气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05年2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年3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8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监事、采购部采购经理。

(3) 姚景利，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1年9月至2005年2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年3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目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车间主任。

###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7名，其中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4名、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1	边境	总经理	2021.12.17
2	刘忠阳	副总经理	2021.12.17
3	毕春刚	副总经理	2021.12.17
4	陈佳男	副总经理	2021.12.17
5	田野	副总经理	2021.12.17

6	陈蕾	财务总监	2021.12.17
7	金勇	董事会秘书	2021.12.17

(1) 边境女士，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 刘忠阳先生，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年4月至2000年5月，任职于沈阳中建北方装饰有限公司；2000年6月至2001年8月任锦州天华实业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2001年8月至2005年1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年2月至2011年6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7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公司组装车间副主任、售后服务部部长、生产调度负责人；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 毕春刚先生，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0年9月至1999年6月历任辽宁自动化仪表成套厂设备动力科设备员、技术员；1999年7月至2005年2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年2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7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公司销售部华东区负责人；目前担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4) 陈佳男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5) 田野先生，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9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职于锦州市春光制药机械厂，2005年2月至2011年7月，任职于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2011年7月至2015年11月历任公司组装车间主任、生产部副部长；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6) 陈蕾女士，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15年6月任职于锦州通讯设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5年7月至2016年6月任职辽宁航星新材料装备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6年7月至2021年8月任职于锦州航星船舶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7) 金勇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

学历。1991年8月至1997年5月就职于锦州卷烟厂历任财务科职员、副科长；1997年6月至2004年9月就职于锦州大明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4年9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锦州锦恒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成本管理负责人；2007年7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辽宁沈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内审机构负责人；2015年10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辽宁正业集团担任审计监察总监；2017年4月至2018年12月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至2021年10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目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或身份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毕春光	董事长	1,827.00	34.80	203.98	3.89	38.69
2	边境	董事兼总经理	1,356.60	25.84	-	-	25.84
3	陈佳男	董事兼副总经理	-	-	1.74	0.03	0.03
4	李超	董事	-	-	1.74	0.03	0.03
5	王银	董事	-	-	10.42	0.20	0.20
6	高洋	董事	-	-	4.34	0.08	0.08
7	刘志强	监事会主席	-	-	5.21	0.10	0.10
8	张晓静	监事	-	-	1.74	0.03	0.03
9	姚景利	职工代表监事	-	-	4.34	0.08	0.08
10	刘忠阳	副总经理	-	-	4.34	0.08	0.08
11	毕春刚	副总经理	-	-	26.04	0.50	0.50
12	田野	副总经理	-	-	6.94	0.13	0.13
13	陈蕾	财务总监	-	-	4.34	0.08	0.08
14	金勇	董事会秘书	-	-	4.34	0.08	0.08

15	方福鑫	董事毕春光、边境之儿媳	434.00	8.27	-	-	8.27
16	毕莹	董事毕春光、边境之女	175.02	3.33	-	-	3.33
17	毕春辉	董事毕春光之弟弟	28.06	0.53	-	-	0.53
18	边防	董事边境之妹妹	-	-	26.04	0.50	0.50
19	边疆	董事边境之哥哥	-	-	13.02	0.25	0.25
20	边天元	董事边境之侄子	-	-	4.34	0.08	0.08

注：间接持股数量以公司总股数为基础按照股权层级逐层乘以持股比例计算。

### （三）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持股平台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	认缴出资	出资比例
毕春光	董事长	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5.00	50.00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1,012.46	47.65
边境	董事、总经理	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25.00	50.00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1,012.46	47.65
张丽	独立董事	辽宁建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90.00	99.00
		辽宁建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475.00	95.00
		辽宁明熹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50.00	90.00
		辽宁明熹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0.00
		辽宁锦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5.00	10.00

注：张晓静投资的锦州市凌河区晓静服装床、刘忠阳投资的锦州市太和区永平日用品商店已完成注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情形。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上市的股票、公开发行的债券等交易性证券除外）。

### （四）其他披露事项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毕春光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边境系夫妻关系；副总经理毕春刚系毕春光弟弟。除上述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工资及奖金组成，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仅为履职津贴。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薪酬组成，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和标准领取。

###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175.30	469.46	273.05	187.46
利润总额（万元）	2,635.39	4,039.72	320.95	152.19
薪酬总额/利润总额	6.65%	11.62%	85.08%	123.18%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子公司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任职单位名称	兼职/任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毕春光	董事长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董事长任职公司
		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房华	独立董事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公司
张丽	独立董事	辽宁明熹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公司
		中鸿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分公司	负责人	

#### 4、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 (1) 董事任职变动情况

届次	时间	董事会成员
第二届董事会	2019年1月1日至 2020年9月20日	毕春光、边境、王银、田野、边天元、 王仁蛟、张志成
第二届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至 2020年10月8日	毕春光、边境、王银、田野、王仁蛟、 张志成
第二届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至 2021年12月7日	毕春光、边境、王银、田野、王仁蛟、 张志成、陈佳男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12月8日至 2022年4月11日	毕春光、边境、王银、田野、陈佳男、 高洋、李超
第三届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毕春光、边境、王银、陈佳男、高洋、 李超
第三届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至 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毕春光、边境、王银、陈佳男、高洋、 李超、房华、张昊、张丽

报告期初至 2020 年 9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成员为毕春光、边境、王银、田野、边天元、王仁蛟、张志成，其中董事长为毕春光。

2020 年 9 月 21 日，董事会收到董事边天元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0 年 9 月 21 日起辞职生效。

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佳男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提名陈佳男同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审议通过毕春光、边境、王银、田野、陈佳男、高洋、李超组成第三届董事会，任职期限三年。

2022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田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 2022 年 4 月 12 日起辞职生效。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房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张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张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房华、张昊、张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初至今，发行人董事不存在其他变更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毕春光、边境、王银、陈佳男、高洋、李超，及独立董事房华、张昊、张丽，其中毕春光为董事长。

## （2）监事任职变动情况

届次	时间	监事会成员
第二届监事会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6日	边防、刘忠阳
第二届监事会	2019年1月7日至2020年3月19日	边防、刘志强、刘忠阳
第二届监事会	2020年3月20日至2020年4月14日	边防、刘志强、姚景利
第二届监事会	2020年4月15日至2021年12月7日	刘志强、张晓静、姚景利
第三届监事会	2021年12月8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刘志强、张晓静、姚景利

报告期初至2019年1月6日，公司监事会成员为边防、刘忠阳。其中边防为公司监事，刘忠阳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1月7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换届选举暨提名刘志强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会议同意提名刘志强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0年3月20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任姚景利同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任期时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2020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边防同志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提名张晓静同志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选任张晓静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1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姚景利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姚景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21年12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刘志强、张晓静为公司监事。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监事不存在其他变更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为刘志强、张晓静、姚景利，其中刘志强为监事会主席。

### (3) 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月5日	边境、金勇、王银、边天元、田野、毕春刚
2020年1月6日至2020年3月23日	边境、金勇、边天元、田野、毕春刚
2020年3月24日至2020年9月20日	边境、金勇、边天元、田野、毕春刚、刘忠阳
2020年9月21日	边境、金勇、田野、毕春刚、刘忠阳
2020年9月22日至2021年10月24日	边境、金勇、田野、毕春刚、刘忠阳、陈佳男
2021年10月25日至2021年12月16日	边境、金勇、田野、毕春刚、刘忠阳、陈佳男
2021年12月17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边境、金勇、陈蕾、田野、毕春刚、刘忠阳、陈佳男

报告期初至2020年1月5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边境，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金勇，副总经理王银、边天元、田野、毕春刚。

2020年1月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王银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1月6日起辞职生效。

2020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任命刘忠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日止，自2020年3月24日起生效。

2020年9月2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边天元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0年9月21日起辞职生效。

2020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任命陈佳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

2021年10月25日，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0月25日收到财务负责人金勇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1年10月25日起辞职生效，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202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任命边境女士为公司总经理，金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蕾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田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刘忠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毕春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佳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变更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总经理边境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金勇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陈蕾女士，公司副总经理田野、刘忠阳、毕春刚、陈佳男。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属于公司正常人员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均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九、 重要承诺

###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27日	-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4、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在北交所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按照北交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5、本次发行实施完成后，本人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票，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2022年5月27日	-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挂牌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北交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4、在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在北交所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按照北交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5、本次发行实施完成后，本人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票，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公司	2022年5月27日	-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拟强化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升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进一步加强管理，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提升股东回报以填补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27日	-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对本人作出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5月27日	-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不无偿或者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对日常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积极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	-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	1、作为春光药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春光药装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2、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保



	27日		承诺	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价格或收费标准；3、保证关联交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4、保证关联交易均出于春光药装利益考虑，且为春光药装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恰当利益的情况；5、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春光药装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春光药装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春光药装违规提供担保；6、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春光药装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监高	2022年5月27日	-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作为春光药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春光药装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2、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保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价格或收费标准；3、保证关联交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4、保证关联交易均出于春光药装利益考虑，且为春光药装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恰当利益的情况；5、保证不利用本人在春光药装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春光药装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春光药装违规提供担保；6、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春光药装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2年5月27日	-	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出资份额等，或在任何公司的竞争企业中有任何权益。2、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关系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本人在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关系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4、如若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公司有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经营。5、本人承诺不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本承诺函中上述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方式、方法及认定、后续处置、赔偿等机制同样适用于公司通过子公司开展的各项业务。如因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

				声明与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公司	2022年5月27日	-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本公司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27日	-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及时、充分地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监管机关要求纠正的,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5)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给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董监高	2022年5月	-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	1、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承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



	27日		措施的承诺	相应的责任。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处理方案处理。
公司	2022年5月27日	-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的承诺	公司保证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作出有效决定/裁决后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及公告回购计划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27日	-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若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10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宜,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董监高	2022年5月27日	-	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连带责任。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

			<p>投资者赔偿事项的承诺</p> <p>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p>	<p>2022年5月27日</p>	<p>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p>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本次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一旦出现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公司董事会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按照下列顺序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股票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个分红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2）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个分红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2、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仍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增持公司股票，增持时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2）单一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3、公司回购股票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仍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将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回购公司股份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同一年度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不高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三）终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若因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一个月内，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而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本次发行价格；2、若因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p>

				<p>股净资产而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4、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相关主体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5、各相关主体在单次或单一会计年度回购或增持股票的数量、金额均已达到上限。（四）约束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相关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如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p>
公司	2022年5月27日	-	分红承诺	<p>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27日	-	分红承诺	<p>本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实际控制人、	2022年9月	-	持续经营承	<p>1、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若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或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p>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15日		诺	为，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六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2、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若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或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十二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	-----	--	---	--

##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2月23日	-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2月23日	-	资金占用承诺	不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公司不为其提供担保。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2月23日	-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履行回避表决程序，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以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董监高	2016年2月23日	-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履行回避表决程序，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以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十、 其他事项

无

##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高柔性智能包装装备供应商，专注于食品、医药领域。主要产品包括食品、药品液体灌装装备、条袋包装装备、铝塑包装装备、全自动装盒及全自动装箱装备等系列及高柔性智能包装联动生产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外同行业领域内研发实力较强、产品类型丰富、产品质量优良的包装装备供应商。公司与行业内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

公司产品“SGA40(NL)型塑料瓶自动成型奶酪灌封机”被认定为 2020 年度辽宁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医药条袋包装及智能集成生产联线”被评为 2020 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SGA30(A)液体吹灌封自动成型包装机及其智能包装生产联线”被评为 2019 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发行人及发行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毕春光参与了全国自动化系统与集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推荐性国家标准制定计划项目《数据质量第 62 部分：数据质量管理：组织过程成熟度评估：过程评估相关标准的应用》（国家计划编号：20213014-T604）的研究和起草制定等工作。公司先后承担了“2021 年辽宁省‘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2015 年度辽宁省科技创新重大专项计划”等辽宁省重大科研项目，并荣获了“辽宁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辽宁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和“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等多项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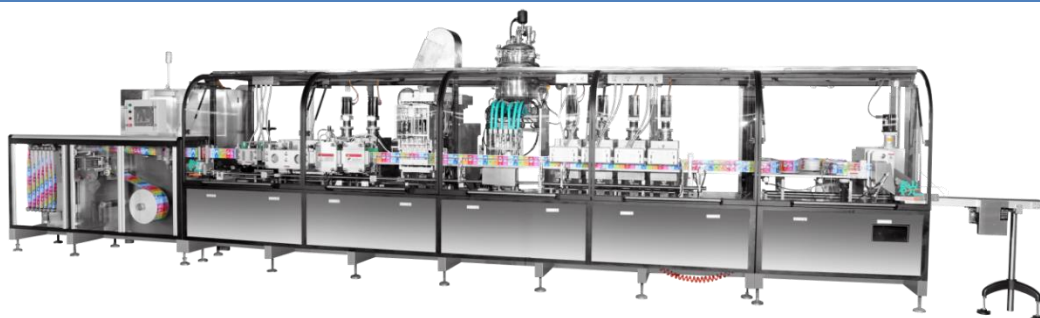
#### (二) 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食品和药品包装设备两类，具体情况如下：

##### 1、食品包装装备

###### (1) 低温乳制品液体灌装装备





该 SGA40N 产品为低温乳制品液体灌装装备，适用于塑料容器包装单位计量的液体、半粘稠体，其使用热成型膜片、折膜装置将包材对折后成型，完成从成型、灌装、封合直到成品冲切后输送到机体外的过程。该产品应用了热成型技术、正压吹塑技术、对标技术、热灌装技术、自动理棒插棒技术以及独立冲切技术等，实现了单位计量包装的批量生产。

### (2) 常温乳制品液体灌装装备



该 SGA40W 产品在低温乳制品液体灌装装备基础上增加了对包装材料的杀菌和空间消杀功能，有效避免产品包装过程中外界因素对包装物的影响。在原有低温乳制品液体灌装装备的技术基础上，增加了放电杀菌技术和空间平流层杀菌技术，实现常温奶酪的产品包装与运输保存，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物流成本、仓储费用并延长了产品的保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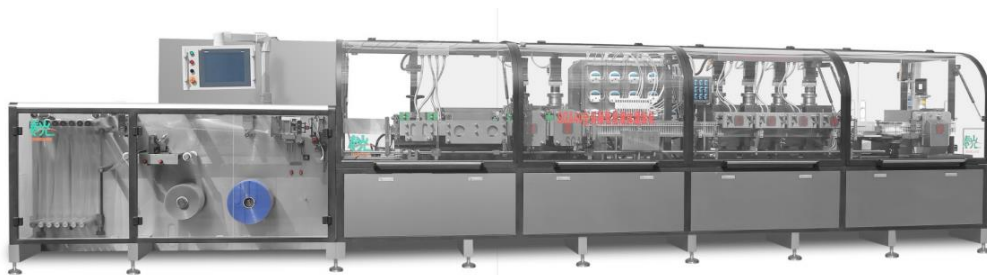
### (3) 固体食品泡罩装备



该食品 DPP 系列产品具有片材预热成型、成型检测、自动入托、伺服步进、冲切、废料收集等功能。整套装备由 PLC 控制、触摸屏操作，可与贴标机、装盒机联线，实现整线自动化包装。该产品应用了热成型技术、正压吹塑技术、对标技术、视觉检测技术、分区加温技术、真空技术和剪切式冲切技术等。

## 2、药品包装装备

### (1) 液体灌装装备



该 SGA40、DGS350、SGA20 产品适用于塑料容器包装单位计量的液体、半粘稠体。使用热成型膜片，膜片经折膜装置将包材对折后成型。可以生产平底瓶型（自立瓶型）、异形瓶，完成从成型、灌装、封合直到成品冲切后输送到机体外。适用材料由原有复合膜扩展到 PET/PE 复合膜、多层共挤膜复合膜片。该系列产品应用了热成型技术、正压吹塑技术、对标技术、蠕动泵灌装技术和独立冲切技术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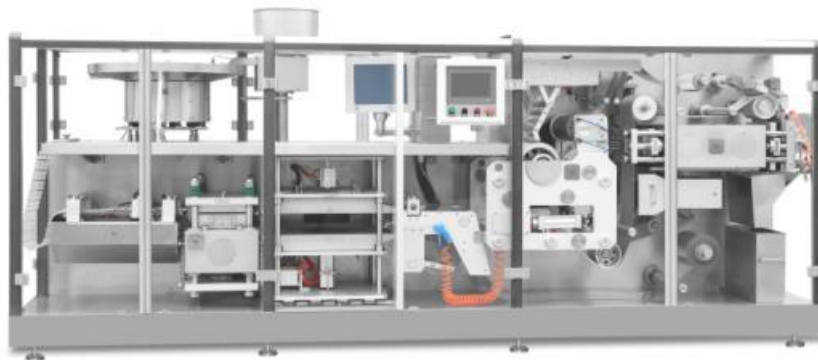
### (2) 条袋包装装备





该 DXDK 系列、DXDP 系列、DBF 系列产品在传动与控制上为了适应客户需求，为全伺服动力控制。在结构上通过加大辊径、增加工位等使得产品稳定性得到进一步提升。包装范围已经覆盖流体、半流体、粉剂、颗粒、片剂、胶囊等中药制剂全覆盖。具备体积小、结构紧凑、运行平稳等特点。同时进行多条袋包装，包装效率高。整机由 PLC 自动控制，性能可靠，操作方便。具有包装袋双面印刷图案的自动对正，位置准确。

### (3) 铝塑包装装备



该 DPH 系列、DPP 系列产品能够完成吹塑成型、物料充填、封合、批号打印、冲切等功能，此系列设备由运动控制器控制，全伺服驱动，通过模块化设计构建，实现高智能化程度、高频次的标的物包装。该系列产品应用了热成型技术、正压吹塑技术、对标技术、视觉检测技术、分区加温技术、剪切式冲切技术等。

### (4) 全自动装盒及全自动装箱装备



该 HD 系列、CM 系列产品多功能装盒机能够将多种规格的药板、中药制剂、小型有规则物体及一些中小食品等可靠的装入特定的纸盒中，并将纸盒封好后送出去。本产品既适用于大批量单一品种的生产，同时也可满足小批量多品种的药品生产，并且可以与其它产品包装机联机工作。



该 KZF 系列产品由开箱系统、装箱系统、封箱系统等组成；采用 PLC+人机界面操作系统，由伺服驱动机构完装箱动作。适用于各种规格的产品自动装箱，可以单机使用也可以与前端包装机联机使用，完成其后包装生产线。

#### (5) 高柔性智能包装联动生产线

高柔性智能包装联动生产线主要以伺服系统、气动系统为基础，通过人机界面精准控制多台不同设备，以客户定制化需求为核心并组配不同类型设备，可适用于针对食品、药品等领域内颗粒、粉剂、液体、半粘稠等不同类型的标的物。智能联动生产线全线采用全伺服总线控制，具有自动纠偏、多线道检测剔除、实时跟踪等功能，可覆盖物料装入、自动封装、行进纠偏、自动计数、说明书置入、自动装箱、打包、码垛、产品追溯及智能仓储等全流程操作。除去单机应用的技术外，该系列产品还应用了同步跟随技术、同步在线检测技术、视觉检测技术、产品追溯技术、在线称重技术、机器人理料技术等。具体展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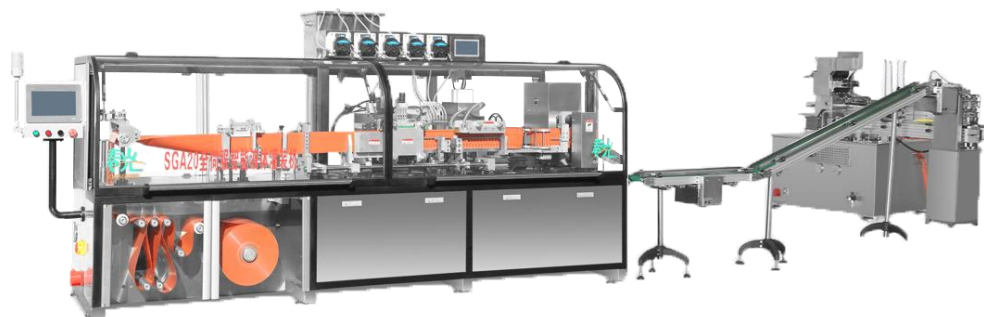
铝塑泡罩联动生产线



条袋联动生产线



液体灌装联动生产线



### (三) 主要经营模式情况

####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食品、药品包装设备的销售，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为客户设计产品订制方案并提供功能齐全的包装装备产品。

公司通过不断深入参与客户的同步研发，形成了具有竞争力的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和品牌优势。公司药品包装设备符合下游客户所需 GMP 认证标准需求，广泛应用于胶囊、片剂、丸剂、粉剂、颗粒等固体药品制剂和流体药品制

剂的包装。公司食品包装设备率先开拓了国内奶酪包装市场，与伊利、妙可蓝多、妙飞和蒙牛等诸多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食品包装市场目前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盈利增长点及收入来源。

##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分为原材料采购和外协产品采购两大类。

### （1）原材料采购

公司根据实际采购情况和供应商管理的需要制定了采购管理相关内部制度，直接向原材料供应商进行原材料或零部件等的采购，主要包括钢材类、电气类、传动类等材料。公司从品质、价格、交期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考核，最终由公司采购部、技术中心及其他相关部门集体评审决策，根据年度采购需求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采购订单，由采购部根据需求部门的请购计划实施统一采购。在日常采购活动中，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订单情况，结合公司的销售计划、生产计划和仓库库存情况，提出物料采购需求，采购部门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制定采购计划，选择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供应商按照采购订单将货物运至公司后，由仓库进行数量验收，质检部进行质量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入库。

### （2）外协产品采购

公司存在外协采购情形，主要为部分非核心机加件加工和表面处理等工序，主要系基于公司交货时间、成本等方面考虑，并为了及时向客户交付产品，公司存在外协采购情形。公司所处辽宁地区周边机械制造企业资源丰富，配套完善，机械加工服务供应充足。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需求制定材料质量标准，建立供应商管理体系，并将外协供应商纳入供应商管理体系。对外协供应商在订单签订、物料发出、生产进度管理、物料管理、交货验收、结算等环节均做出规范并严格执行。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有严格的筛选标准，要求供应商的主要管理人员具有较长时间的行业管理经验、员工稳定；企业设备性能可靠、建立了品质控制体系；能优先满足公司订单的生产；能接受公司的品质管理，确保外协加工产品不出现品质问

题；要求具备一定的规模和风险承担能力。公司在选择外协加工厂商后，首先进行小批量试加工，而后视情况增加、减少或取消委托加工。

###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客户对产品的具体要求，对设备进行定制化设计，待双方确认无误后，生产部门对设计图纸进行参数分解，并快速生产以满足客户市场需求。通过此模式，公司得以保证车间生产和客户的100%交付，降低了公司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积压的风险，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公司在依托自身生产能力自主生产的同时，基于对专业分工、降低成本及保证产品按时交付的考虑，存在将部分非核心机加件加工和表面处理等工序进行外协加工的情形。公司与外协供应商签订加工合同或者采购订单，对加工材料质量标准与责任、保密性及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公司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①销售部门将销售订单或销售预测订单转换为公司内部生产任务通知单提交给生产中心调度中心；②生产中心调度中心根据生产任务通知单进行分解、排产，制定生产计划提交相关部门及公司审批，审批流程结束后，调度中心将生产计划下达至相关生产车间，以及采购部和仓库；③调度中心根据车间生产计划负责生产物料配送，各生产车间负责生产计划的具体实施，由仓库进行入库管理；④公司的产品完成生产并经质控人员检验后，作为成品入库，再由销售部门根据与客户约定的时间安排货物交付。

###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一般由公司销售人员直接与客户洽谈销售，有利于公司直接面对客户，确保需求信息准确、快速地传达、反馈至公司的研发、生产部门，为客户及时提供解决方案。

针对新客户，公司通过参加行业展会、互联网营销等方式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①展会是为展示产品和技术、拓展渠道、促进销售、传播品牌的一种高效宣传活动。公司参加的展会主要包括如中国国际食品和饮料展览会、全国制药机械博览会、中国国际制药机械博览会等。公司充分利用参加展会的机



会，向国内外客户展示最新的产品和技术，提升品牌的知名度，与潜在客户发展业务关系。通过参加展会，公司可及时了解国际、国内先进技术、发展理念及市场趋势，通过消化吸收转化为自主研发技术，并推介给客户；②互联网营销具有信息采集及时、沟通成本较低等优势，公司通过互联网展开营销活动，丰富推广渠道，提高营销效率，节约销售成本。公司目前主要通过阿里巴巴、抖音等网络平台进行产品的网络宣传和业务联系。

针对老客户，公司通过售后服务和定期回访持续跟进客户产品使用情况，借助长期合作关系开发新的采购需求。营销中心、生产中心相关人员负责产品售后服务工作，包括安装、调试、保养、维修以及现场操作培训；客户相关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客户满意度、产品质量的调查、统计。

## **5、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究创新机制，面向客户及市场需求开展研发工作。公司设立了技术中心，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进行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试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及性能。同时，公司建立了产学研一体化的业务和研发体系，主要与国内知名大学、科研机构等建立了合作研发关系，以进一步提升研发水平和科技创新能力。

## **6、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法规及产业政策、上下游行业竞争格局、客户需求、产品工艺特点以及公司资源要素构成等因素形成目前的经营模式。上游原材料行业充分竞争的格局决定了公司的采购模式；公司产品特点及其应用、下游主要应用领域决定了公司的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公司产品工艺特点以及行业技术水平、拥有的技术和人力资源等要素影响了公司的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未来将以客户需求以及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为导向，不断提高自身产品技术水平及质量品质，持续扩大品牌影响力，维护和拓展客户，实现更大规模的发展。

### **（三）设立以来主营业务的演变过程**

公司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持续性地对生产设备进行投资，推动了技术创新，凭借技术积累及精细化的管理模式，不断丰富、改进和优化产品类型、产品质量和性能，在继续深耕食品、药品包装设备的同时，向更加广泛的领域进行布局拓展，以更深入地服务于客户群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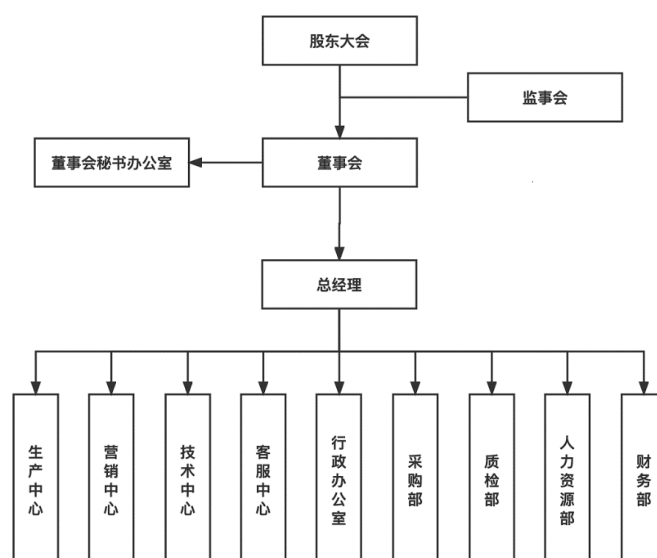
公司业务发展历程具体如下：



#### (四) 公司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 1、公司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具体情况如下：



各部门职责情况如下：

部门	职能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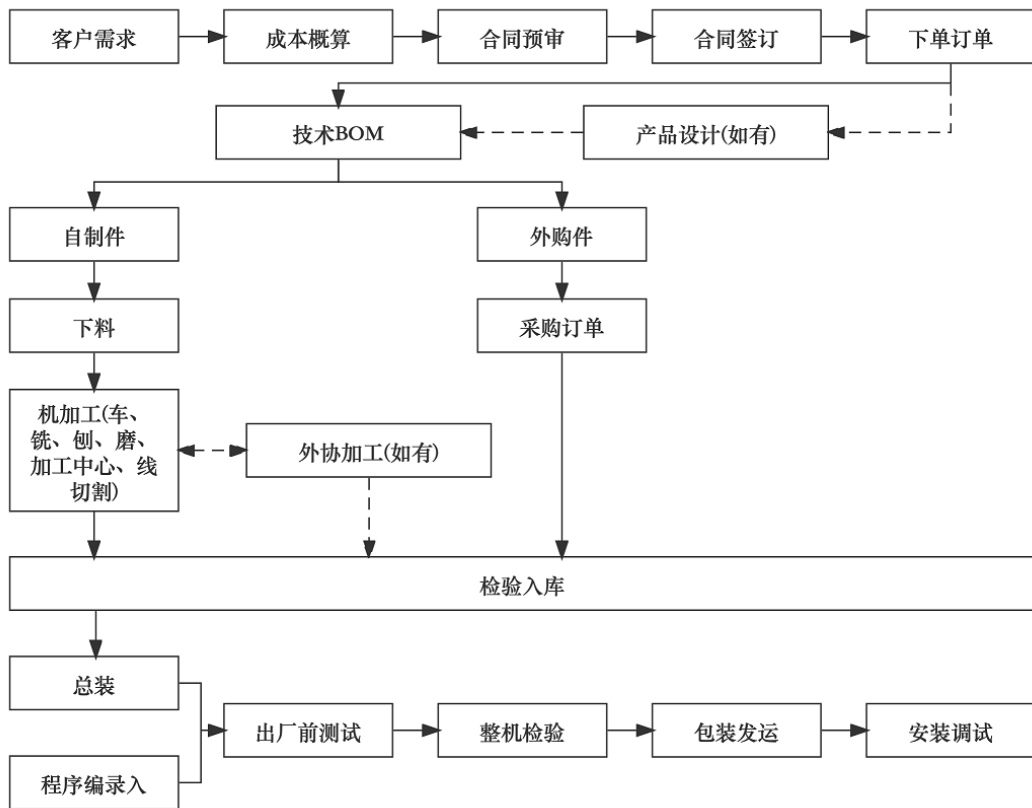


行政办公室	统筹公司行政管理工作，为公司日常办公、业务开展提供有效后勤保障；督促、检查总经理的各项指示和办公会议决定的落实情况。
营销中心	<p>(1) 做好市场销售计划的制定和执行，做好销售人员和销售任务的制定与监督，建立正常业务运作机制；</p> <p>(2) 建立各级客户资料档案，保持与客户之间的双向沟通，维护良好的关系；</p> <p>(3) 合理进行预算控制；</p> <p>(4) 定期收集并整理市场信息，并且上报公司；</p> <p>(5) 预测市场危机、统计、催收和结算款项；</p> <p>(6) 对产品的修改与调整提出建议。</p>
技术中心	<p>(1) 主要职责为现有产品完善和优化、新产品开发、技术支持三大部分；</p> <p>(2) 负责制定公司技术管理制度，负责建立和完善产品设计、新产品的试制、标准化技术规程、技术情报管理制度；</p> <p>(3) 组织、协调、监督有关部门建立和完善设备、质量、安全的管理标准及制度。</p>
采购部	<p>(1) 负责制订公司的采购计划，组织原材料、设备等物资的采购工作；</p> <p>(2) 负责原材料及时供应及采购成本有效控制；</p> <p>(3) 为采购管理提供即时的市场行情；</p> <p>(4) 负责供应商的开发与维护，确保企业所需物资能够得到及时供应，各项生产活动能有序进行；</p> <p>(5) 负责本部门质量目标的落实工作；</p> <p>(6) 负责本部门质量记录的管理。</p>
生产中心	<p>(1) 负责生产计划的编制和实施监督，并按时完成生产任务；</p> <p>(2) 监督和管理工序作业过程，负责工艺验证和工艺纪律监督，并负责对各工序相关规程的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p> <p>(3) 协助采购、外协工作，负责货物、成品发货运输过程的实施。</p>
质检部	根据公司质量保证体系，推进全面质量管理；制定质量保证制度，对原材料、外购件、自制品等进行检验检测；组织质检员培训，建立高素质的质量控制、检验团队；负责检验检测器具、设备的管理。
财务部	建立健全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进行科学的、合理的财务预算管理工作，组织有关部门编制财务预算并汇总，监督各部门预算的执行情况；编制公司财务报告及经营分析报告，为公司经营科学决策提供财务意见；制定公司融资战略及年度融资计划，开辟及维护银行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财务系统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等。
人力资源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全面统筹规划公司的人力资源战略；完善并实施各部门各岗位绩效考核管理及违章、违纪、考评等管理工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组织制定及监督实施公司人力资源发展的各项规章制度、计划、实施细则和 workflows，以健全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负责筹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确保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执行，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协助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股权融资等有关资本运作；做好与证券服务机构、证券监管机构等之间的联络对接。
客服中心	负责客户的服务工作，联合其他部门共同制定客户维护计划。

## 2、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公司包装设备产品的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五) 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制造，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污染物及其处理措施的具体情况如下：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式
水污染物	切削冷却废水	输送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环境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优化厂区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建筑物隔声等

		措施
固体废物	机加工金属屑	废品回收主体回收再利用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环境保护部门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二、 行业基本情况

###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要提供药品及食品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药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 C3544）”和“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C3531）”。

###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 （1）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对行业进行宏观调控，制定行业总体发展规划及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体制改革、技术进步等工作；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责是监督、管理行业的日常运行，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组织落实行业规划及产业政策等；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负责制定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政策、规划和监督实施，负责制定药品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间接对制药装备企业技术水平实施监督。

##### （2）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自律组织包括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和中国包装联合会。

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主要负责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制定及修订制药装备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推广新技术，鉴定新产品等。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主要职责包括：受政府委托，承担全行业情况的调研工作，规范行业行为，反映企业意见和要求，制定行业标准、行业发展规划，对重大设备技术改造、引进、投资，对开发项目进行论证；为政府宏观决策提供信息、统计数据、分析报告，为企业提供技术咨询；举办国际性食品加工和包装装备展览会、展示会、信息发布会、研讨会、技术交流会，开展国际交流活动。

中国包装联合会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国家级行业协会之一，其前身中国包装技术协会成立于 1980 年，经民政部批准于 2004 年 9 月 2 日正式更名为"中国包装联合会"。联合会下设 20 个专业委员会，在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中心城市均设有地方包协组织，拥有近 6000 个各级会员。中国包装联合会是中国包装行业的自律性行业组织，其宗旨是：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围绕国家经济建设的中心，本着服务企业、服务行业、服务政府的"三服务"原则，依托全国地方包装技术协会和包装企业，促进中国包装行业的持续、快速、健康、协调发展。

## 2、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 (1) 主要法律法规

本行业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有：

法律法规	实施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制药机械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通则》	2006 年	发改委	规定了制药机械产品（包括药品包装装备）复核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通用要求。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	2011 年	卫生部	对药品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制药设备设计安装、维护和维修、使用和清洁、校准、包装等做出了最基本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修订）》	2015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对用于食品的包装材料、容器洗涤剂、消毒剂和用于食品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以下称食品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活动做出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年修订）》	2019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对药品包装进行了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安全标准，并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审批药品时一并审批。

(2) 主要产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政策与法规对本行业进行直接支持，同时制定了相关鼓励政策及法规，对本行业发展形成间接支持，为本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市场环境。具体的政策及法规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机构	时间	内容
1	《制药装备“十四五”技术发展纲要》	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	2022年1月	充分利用现代技术对制药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提高制药装备自主创新能力，推动制药装备行业的跨越式发展。“十四五”期间大幅度缩小我国制药装备行业整体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部分领域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打造10~15家提供智能制药装备优势企业，形成3~5家具有国际影响力和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制药装备行业领军企业。
2	《“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	工信部发改委、卫健委、药监局、科学技术部等	2021年12月	提出到2035年，药品监管体系更完善，药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提升。优化监管环境，在生产环节，要严格监督执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加强高风险产品监管。
3	《“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商务部、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部、医保局、药监局、中医药管理局等九部门	2021年12月	全面提高医药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实现供应链稳定可控，加快创新驱动发展转型，培育新发展新动能，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鼓励制药装备高端产品创新，填补国内空白。鼓励医药企业进一步开发应用先进装备，提高生产效率，采用新技术和装备改造提升传统生产过程。支持企业开发应用节能技术和装备，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4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年11月	站在生态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建设的战略高度，对“十四五”时期工业绿色发展做出全面部署，明确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举措，推动未来五年工业领域绿色转型、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倡导绿色制造、绿色包装。
5	《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021年4月	机械工业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创新发展不断推进，产业基础有所增强，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包括食品包装装备在内的机械工业消费类产品需求持续扩大。提出“到2035年，我国机械工业综合技术实力大幅提升，进入全球机械制造强国阵营中等水平”的目标。
6	《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化行动计划》	工信部	2017年5月	加强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制修订，强化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实施，提升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基础能力。
7	《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中国包装联合会	2016年12月	将绿色包装、智能包装、安全包装确定为包装工业的“三大方向”，并确定“十三五”时期中国包装工业的主要目标是包装工业规模持续增长，质量素质增强，区域协调发展，结构调整优化，动力逐步转换；“十三五”时期包装业的核心目标是提升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和贡献能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
8	《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商务部	2016年12月	到2020年实现“包装产业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5万亿元，形成15家以上年产值超过50亿元的企业或集团，上市公司和高新技术企业大幅增加”的发展目标，进一步明确未来全国包装产业发展的总体思路、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
9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2015年5月	以促进制造业创新发展为主题，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建设对重大技术装备的需求为目标，强化工业基础能力，提高综合集成水平，完善多层次多类型人才培养体系，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 3、相关法规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随着《中国制造2025》的逐步推进，包装装备产业链技术不断进步，有利于发行人技术创新与进步。政府大力鼓励绿色发展，推进绿色制造，



有助于发行人可持续发展。同时，行业内更严格、更规范的技术标准和准则，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有利于淘汰技术水平较低的企业，促进行业更好地发展，也有利于发行人的健康发展。

### （三）行业发展态势及需求前景

#### 1、包装装备行业发展情况

##### （1）行业发展概况

在商品流通和消费过程中，产品包装不仅具备保护和封装产品的作用，也具备品牌效应、广告功能及辅助产品形式创新的功能，因此越来越受到下游企业的重视。目前，我国包装产业已形成独立、完整、门类齐全的现代包装工业体系，主要分为包装材料、包装制品、包装装备三大类别。

按照国家标准《包装术语第 2 部分：机械》（GB/T4122.2-2010），包装装备指完成全部或部分分装过程的机器。包装过程包括成型、充填、封口、裹包等主要包装工序，以及清洗、干燥、杀菌、贴标、捆扎、集装、拆卸等前后包装工序传送、选别等其他辅助包装工序。包装装备能快速标准地实现包装作业，有效提高生产能力，保证产品质量。

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我国包装装备主要从德国、法国、意大利、日本等世界机械设备制造强国进口。随着我国机械工业的崛起和《中国制造 2025》等鼓励政策的发布，国内包装装备企业逐渐突破了国际生产商垄断竞争格局，机械制造与国外发达国家的水平差距不断缩小，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如工作速度、定位精度、运行稳定性、自动化程度等已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 （2）行业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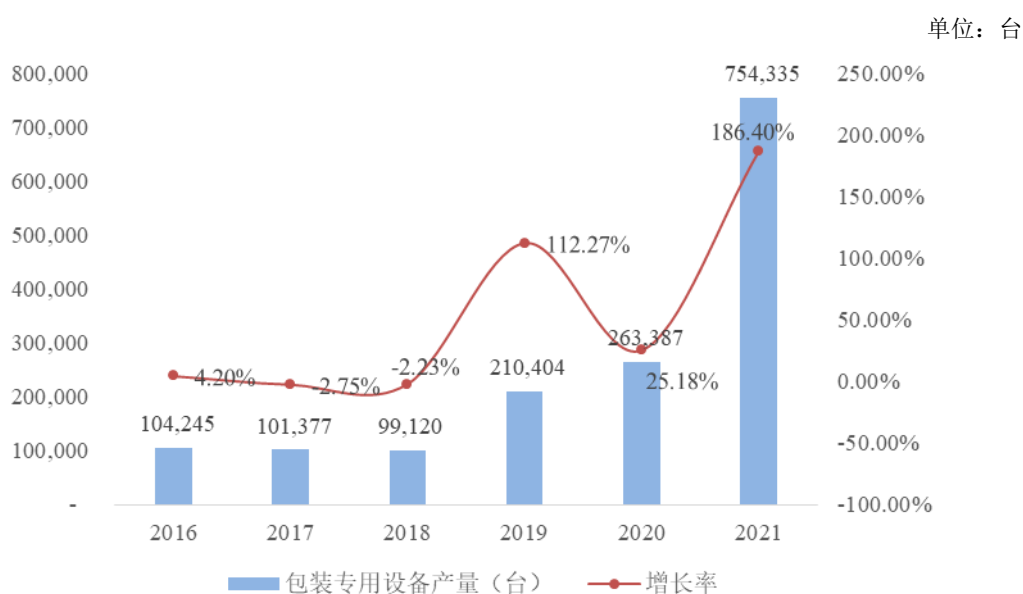
对于食品、饮料等快速消费品及医药、电子等智能化程度较高的包装装备下游细分领域，其行业发展以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制造为主要推动力，以传统生产线的改造升级为主要形式，因此智能装备和智能生产线的需求日渐提升，也进一步拉动了我国包装装备行业整体增长。

根据 Global Industry Analysts 发布的数据，2020 年全球包装装备市场规模 436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 549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3%。目



前，世界加工制造业中心转移至我国，我国包装装备技术不断提高，包装装备的市场需求也快速提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6 年我国包装专用设备产量为 104,245 台，至 2021 年增长至 754,335 台，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8.56%，增长极快。随着医药、食品等工业品质和安全标准不断提升，其配套装备在智能化、自动化、安全性和生产效率方面要求更高，包装装备将随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更新，未来包装装备仍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2016-2021 年我国包装专用设备产量**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2、下游行业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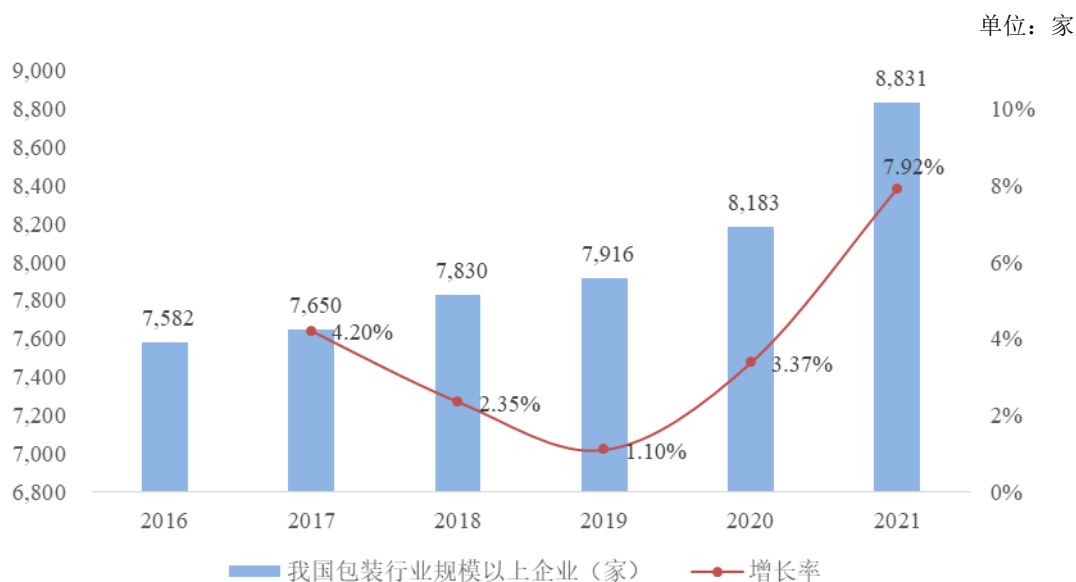
### (1) 包装行业整体市场需求

由于包装在商品流通过程中的必要性及重要性，其下游领域众多，市场规模巨大。根据 Smithers Pira 发布的数据，2015 年至 2019 年，全球包装行业市场规模从 8,438 亿美元增长至 9,147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由于疫情影响，2020 年包装行业市场规模降至 8,599 亿美元，其中，亚洲作为最大的包装市场，其包装销售额占全世界的 43%。预计到 2030 年，包装市场将达 1.13 万亿美元，市场潜力巨大。

得益于改革开放以来国民经济的飞速发展，我国现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全球发展最快、规模最大、最具潜力的包装市场。随着我国包装行业产业链日渐成熟，行业规模企业数量大幅增长。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数据，2016 年，我国

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全部工业法人企业）共 7,582 家，至 2021 年大幅增长至 8,831 家，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10%。未来，随着我国包装行业厂商影响力进一步扩大，我国包装市场潜力巨大。

**2016-2021 年我国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



数据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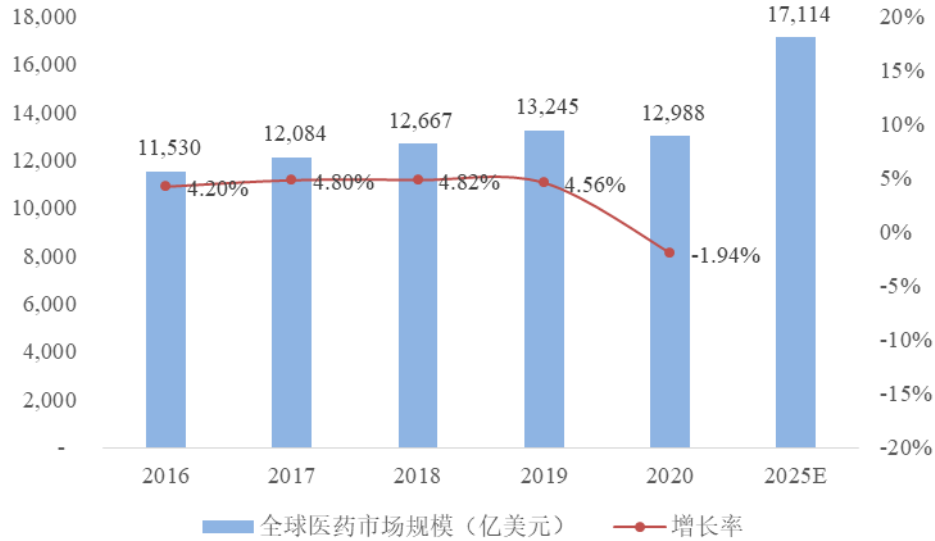
医药与食品行业作为包装行业的主要下游行业，其巨大的市场规模与广阔的市场前景有助于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因此带动了包装装备行业的成长。

## （2）医药行业市场需求

全球经济一体化背景下，随着新兴经济体医疗保健需求的提高、人口总量的增加及人口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深，全球医药行业市场规模庞大，且具有快速增长的态势。根据 Frost & Sullivan 的数据，2016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为 11,530 亿美元，市场规模极大。在 2016 年至 2019 年间，市场仍以 4.73%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2020 年，由于宏观经济下滑、疫情对医院等医疗机构诊疗人数的冲击、临床试验等新药研发工作的暂缓、医药学术推广工作暂停等原因，全球医药行业市场规模略下降至 12,988 亿美元。未来，全球医药市场将保持稳定增长，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达到 17,114 亿美元。

**2016-2025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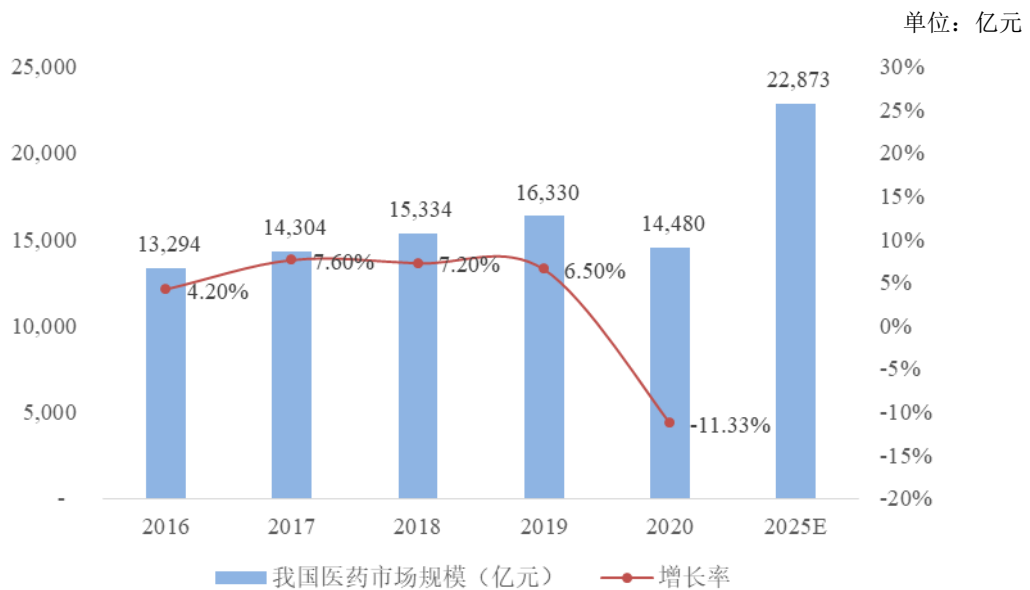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Frost & Sullivan

城市化的快速推进和收入水平的提升促进了我国医药市场的增长。在庞大的人口基数以及大量未满足的临床需求等因素的驱动下，我国医药市场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根据 Frost & Sullivan 的数据，2016 年我国医药市场规模为 13,294 亿元，至 2019 年达 16,330 亿元，期间以 7.10%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快速持续的增长。与全球医药市场规模趋势类似，2020 年我国医药市场规模下降至 14,480 亿元。随着我国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人口老龄化的加快、城镇化水平的提升以及社会保障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医药行业将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到 2025 年，我国医药市场规模将达到 22,873 亿元。

### 2016-2025 年我国医药行业市场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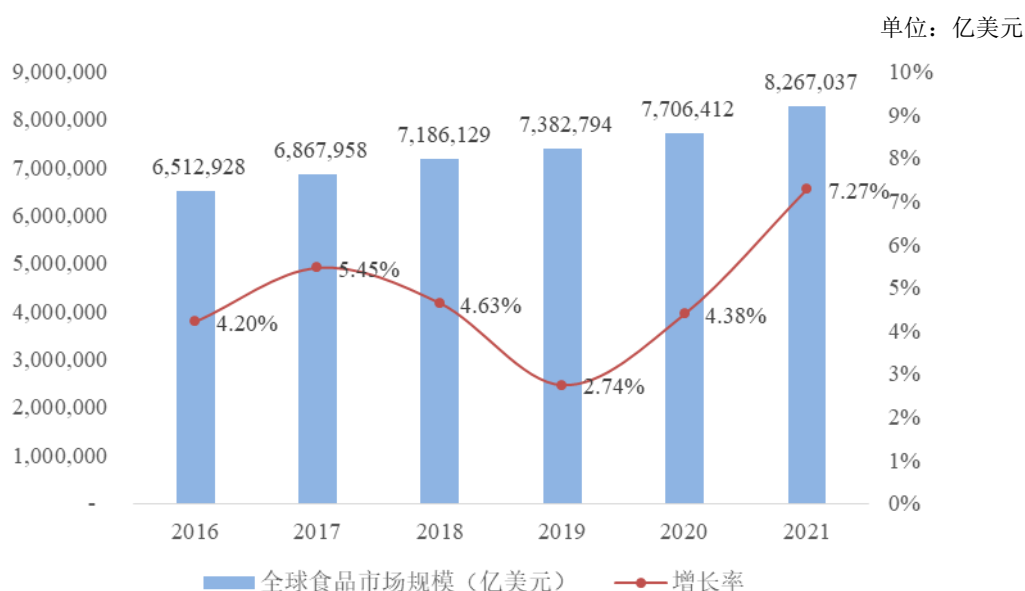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Frost & Sullivan

医药市场的蓬勃发展，将带动医药包装需求的增加，从而推动医药包装装备行业的发展。

### (3) 食品行业市场需求

食品行业作为满足生活基本需求的行业，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小，整体处于平稳持续增长的状态。根据 Statista 数据，2016 年全球食品行业市场规模为 6,512,928 亿美元，2021 年增长至 8,267,037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89%。

#### 2016-2021 年全球食品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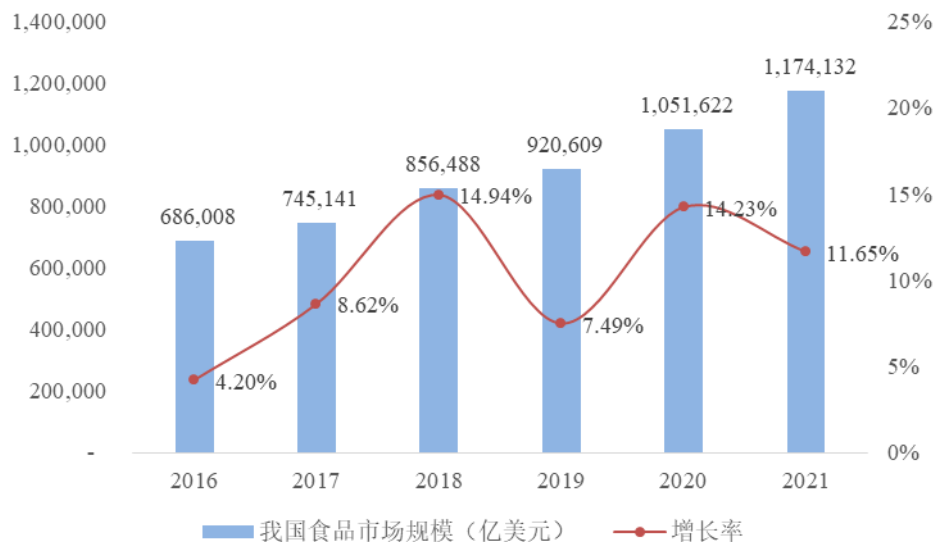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tatista

我国食品质量保障不断强化，食品安全水平稳步提高，国产品牌国际影响力不断增加，食品行业市场规模也以高于全球食品行业市场规模增长速度的增长率持续稳定增长。根据 Statista 数据，2016 年我国食品行业市场规模为 686,008 亿美元，2021 年增长至 1,174,132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1.35%。

#### 2016-2021 年我国食品行业市场规模

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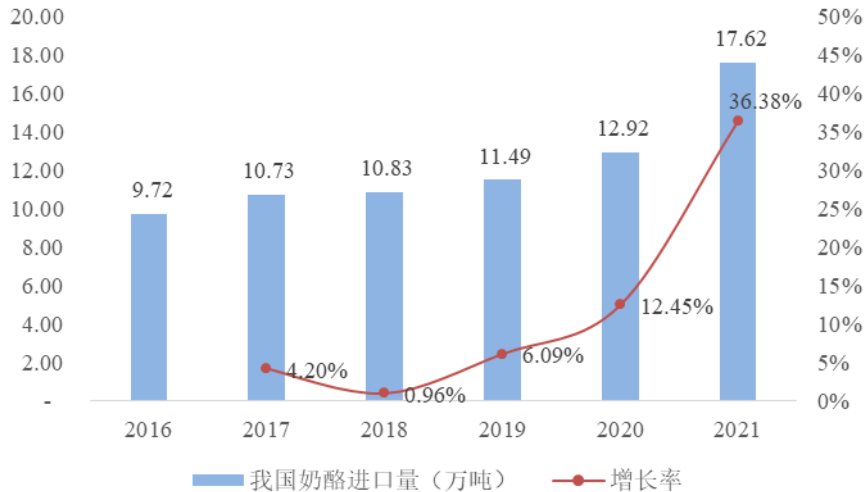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Statista

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和社会文化变迁, 食品消费需求不断调整, 健康消费、高品质消费等升级的食品消费趋势带来新的市场需求。作为食品售卖中重要的一环, 食品包装装备市场也将随之迅速增长。

食品消费升级带来乳品消费升级, 而奶酪作为营养价值高的“奶黄金”, 其钙、蛋白质、维生素、锌铁等营养物质含量远超牛奶, 是乳制品消费升级受益品类, 未来市场空间较大。根据 Statista 数据, 2021 年全球奶酪市场规模为 776 亿美元, 预计至 2027 年, 将持续增长至 1,133 亿美元, 市场前景良好。受饮食习惯限制, 我国奶酪消费仍处于起步阶段, 其市场潜力巨大。目前, 国内奶酪产品以进口奶酪为原料再进行加工的再制奶酪和奶酪食品为主, 相应包装也多于国内完成。根据 Statista 整理数据, 2016 年我国奶酪进口量为 9.72 万吨, 至 2020 年涨至 12.92 万吨。2021 年, 我国奶酪进口量激增至 17.62 万吨, 同比增长 36.38%。2021 年奶酪进口量的大幅提升, 与奶酪的爆发式增长有关。在健康消费趋势下, 奶酪以其丰富的营养及奶香浓郁、丝滑的口感在儿童零食品类中占得一席之地。奶酪作为我国儿童休闲零食消费升级的方向之一, 其市场空间巨大, 与之匹配的我国奶酪包装装备市场潜力较高。

### 2016-2021 年我国奶酪进口量

单位: 万吨



数据来源: Statista

#### (四) 行业技术特点、技术壁垒及发展趋势

#####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 (1) 医药包装装备行业技术水平特点

近年来,在新药物、新剂型不断涌现以及国家对药品包装安全性要求持续提高的背景下,我国医药包装装备行业发展迅速,经历了从进口设备技术模仿的初级阶段,目前,我国医药包装装备企业在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基础上,不断地增加自主技术所占比重,基本实现了设备自动化的设计和操作,推动我国医药包装装备行业进入具有一定自主知识产权的发展阶段,并有部分技术领域实现了完全自主、具有很强的技术独立性和自主性的目标。

随着医药产品加工工艺不断更新优化,医药包装参数的要求也随之提高,国外众多厂商纷纷将远距离遥控技术、自动柔性补偿技术、激光切割技术、信息处理技术、步进电机技术、PLC 控制技术等较为先进的技术应用在医药包装装备领域,以提高设备工作效率、设备的运行稳定性以及设备的可操作性。我国行业内企业由于对医药装备研究创新所投入的资金和精力都相对不足,上述新技术的运用与国外相比仍存一定的差距。未来,随着我国医疗事业的不断发展及新版 GMP 认证工作推进,我国医药包装装备行业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而那些凭借较强研发能力不断吸收先进技术、持续对生产工艺和设备优化改进的企业将会脱颖而出,从而使产品品质、性能等方面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的水平,实现医药包装装备行业及企业自身的快速发展。

## (2) 食品包装装备行业技术水平特点

我国的食品包装装备经过多年发展，在满足国内基本需求的基础上，已经有部分传动复杂、技术含量高的装备陆续涌入市场。目前，我国食品包装装备的控制系统设计主要以 PLC 为控制核心，以食品包装装备流水线自动化包装及自动分拣为控制重点，在提高食品包装效率及包装质量的同时保证自动化智能作业。

近年来，面对各种食品安全问题层出不穷的现状，各个国家加强了对绿色、安全、健康食品包装的研究，我国也秉持着绿色发展的理念在食品包装行业上进行开拓。国内众多食品包装装备企业通过对食品包装安全的研究，引入多种食品包装抗菌、毒物检测、机器视觉、无损检测等技术，提高了我国食品包装装备整体的功能性和检测水准。未来，人工智能、智能物流、图像传感器等高端技术逐渐被运用到食品包装领域，不仅能实现食品安全在包装环节可控，还能进一步提高食品包装的效率及质量、降低包装成本。

## 2、主要技术门槛和壁垒

### (1) 技术壁垒

医药包装装备行业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型、资金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产业，医药包装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通常涉及到药学、材料学、精细化学、包装工程、机械制造等多种学科和技术，进入本行业需要具备较强的跨行业技术整合能力，同时还需要具有长期的技术经验积累，而专有技术的积累和科研开发能力的培养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一般企业在短时间内无法迅速形成。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经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在产品设计、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方面均具备显著的优势，对后期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形成一定的技术壁垒。

在食品生产过程中，食品包装是将食品从厂商推出市场的关键，是食品风味保持、营养保留、储藏防腐以及食品安全的关键工艺。因此，食品包装装备的工艺设计十分重要。食品包装装备的生产应用了计算机数控、电气控制、机械部件的精密制造、无菌处理技术、食品工程、微生物学等先进技术，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的持续发展既需要一定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也需要一



定的实践经验积累。

因此，医药、食品包装装备行业对新入者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 （2）质量壁垒

医药、食品安全是包装装备行业的关注要点，也是相关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医药、食品生产企业必须保证产品不能发生污染、混淆，避免发生药品误服、食品腐烂和产品召回等质量事故，因此业内企业需要切实建立高标准的质量保证体系。由于包装装备能够直接影响医药、食品企业生产效率和质量，因此其不仅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各个部门制订的各种质量标准，同时也需要满足下游医药、食品生产企业的各种个性化且严格的要求，并且能够在高速、连续运转过程中保证设备运行的稳定性。因此，医药、食品生产企业选择包装装备供应商和产品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经过严格的考察和论证程序。通常，不经长期磨合、默契合作以及稳定质量的考验，不会轻易更换一家与之长期合作的供应商。

## （3）品牌及客户资源壁垒

医药、食品包装装备主要用于药品、食品包装领域，其性能、稳定性均对药品、食品的安全产生直接的影响。上述包装装备均存在单位价值高、使用时间长等特点，下游客户对产品的性能、稳定性及售后服务要求较高，产品运行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是客户选择包装装备供应商的重要标准。目前，行业内企业依靠长时间的积累，建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而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积累较多客户资源。因此，医药、食品包装装备行业对新入者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及客户资源壁垒。

## （4）资金壁垒

包装装备行业是一个高投入的行业，因此在技术改进与升级、产品研发与配套、市场开拓与营销体系建设等方面均需要企业投入大量资金。对新进入者的资金实力有较高的要求。

# 3、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 （1）装备智能化

随着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以及信息化水平的普遍提高，数字技术、网络技术和智能技术日益渗透融入医药、食品等产品研发、设计、制造的全过程。在政策鼓励下，国内包装装备企业加大了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先进机器人研究的投入力度，推动传统制造加速向以人工智能、机器人和数字制造为核心的智能制造转变。

当前，随着我国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的不断发展以及新版 GMP 认证加速，国内制药行业对高端制造装备需求持续提升。同时，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模式的改变和国内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等经济发展环境因素的作用下，制药企业对装备的智能、高效、低耗、清洁等功能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使得我国医药包装装备企业亟需学习和引进新技术，向生产率高、自动化程度高、可靠性好、灵活性强、技术含量高的包装装备进军，打造出新型医药包装装备，引领包装装备向集成化、高效化、智能化等方向发展。未来，具有智能化、自动化功能的包装装备将逐步替代传统装备成为主流。

现代人追求饮食的色香味俱全，食品生产则趋向于多品种、小批量生产，各食品生产企业更趋向具有多种切换功能、可以适应于各种包装材料及模具更换的食品包装装备，因此利用微机技术、模块化技术和单一的组合形式提高食品包装装备自动化水平成为食品包装装备行业内企业研究的重点。同时，随着人们对食品种类的需求不断变化，各食品生产企业为满足交货期要求，降低加工流通成本，对食品包装装备的生产速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于某些产品，部分食品生产企业还要求包装装备与生产装备相衔接，以实现连续作业或多工位作业，并能够降低废品率和故障率，使正常生产效率得到提高，这些都促使食品包装装备朝着更加智能化方向发展。

## （2）发展绿色化

随着制造业发展与资源环境制约矛盾的日益突出，为实现资源能源的高效利用和保护生态环境，主要发达国家纷纷提出绿色化转型战略和理念，欧美的“绿色供应链”“低碳革命”、日本的“零排放”等新的产品设计理念不断兴起，“绿色制造”等清洁生产过程日益普及，节能环保、新能源、再制造等产业快速发展，并成为发达国家重塑制造业竞争力的重要手段。

我国政府也重申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并由此提出“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当前，在环保政策持续出台后，我国越来越多企业正努力向绿色化转型，积极探索将绿色注入设计、生产等各个环节，将“能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资源节约”等作为发展目标，这对包装装备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因此，包装装备行业需要顺应当下绿色发展趋势，从结构、工艺组合及包装原材料等方面来考虑包装装备的设计方向。

### （3）零部件生产标准化

目前，国际包装企业对提高包装装备的机械加工和整个包装系统的通用能力日益重视，考虑到包装装备很多控制部件或结构部件与通用设备相同，许多包装装备企业将大部分零部件不再交由包装装备厂商生产，而是由通用标准件厂商生产，部分特殊零部件交给高度专业化的生产厂家生产。因此，包装装备零部件生产标准化逐渐成为行业的发展趋势。

### （4）包装装备设计人性化

人性化设计系在设计过程中充分考虑人的生理和心理因素，更加重视产品的方便、舒适、可靠、价值、安全和效率等方面的评价，以避免在长期使用过程中对操作者造成操作不适、易疲劳等生理或心理的不良反应。包装装备虽是一种以机器为主、人为辅的设备，仍需要在机械设计时考虑操作者的使用感，在如操作台面的高低、操作程序的合理化、操作界面的视觉效果（视疲劳的产生程度）、操作的安全性、维修的方便性、调整的方便性等众多方面进行人性化设计。同时，由于药品、食品等行业产品更新换代比较频繁，包装工艺、模具、加料方式等均存在差异性，因此需要包装装备采用模块组合方式，以提高设备的兼容性，尽量减少重复的生产程序，增加其灵活性和实用性，做到最大范围的人性化。

## 4、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国内包装装备企业一般以直销为主，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定制化经营模式，下游客户通常会结合自身条件，在包装规格、功能配置、工艺布局等方面提出个性化需求，定制符合其生产需求的包装装备。对于采购、生产、销售等

经营环节，采购环节按照销售生产订单实行定量采购；生产环节主要根据订单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

##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 **(1) 周期性**

由于包装装备的产品应用于食品、医药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十分广泛，相关市场需求受经济发展影响。目前国民经济平稳持续增长，消费市场的稳定，带动了包装装备行业的稳定增长。因此，包装装备行业不属于周期性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 **(2) 区域性**

东北地区具有较长的包装装备制造历史，长江三角洲地区是目前我国最大的经济核心区，是我国现代制造业的基地；而珠三角制造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成为全国规模最大、发展最快、出口总额最大的高新技术产品制造基地。因此，与其它制造业区域性相似，包装装备企业主要集中于东北地区、珠三角和长三角等地区。

### **(3) 季节性**

本行业企业主要根据下游客户具体需求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由于下游行业应用领域广泛，行业内企业获得客户订单数量取决于企业自身整体的生产制造水平及综合服务能力，下游客户一般于年初制定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受到客户预算制度和预算执行的影响，并考虑到包装设备生产周期和安装、调试情况，本行业总体上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 **(五)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发行人属于包装装备行业，目前全球包装装备行业中，德国、法国、意大利、瑞典、日本等由于起步较早，其设备的设计、制造、性能等技术水平为世界领先。相比之下，我国包装装备行业起步较晚，技术积累与品牌知名度较国外龙头企业起点更低。

对于中高端市场而言，德国、法国、意大利、瑞典、日本等国的龙头企业凭借雄厚的技术积累及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中高端市场获取了较多的市场份额。但近年来，随着我国机械工业的崛起和《中国制造 2025》等鼓励政策的发布，我国包装装备企业技术水平逐步提高，部分产品工艺接近或达到国际领先，同时凭借及时的市场响应能力、出色的售后服务、较高的性价比优势等，本土包装装备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其产品开始逐步替代国外产品，并出口至国外。因此，国内中高端包装装备市场形成了国外龙头企业主导，国内本土龙头企业市场份额逐步扩大的竞争态势。

对于中低端市场中的包装装备制造企业，大部分参与者规模较小，技术水平不高，产品同质化较严重，市场竞争较为分散。未来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进程的推进，下游客户对产品要求将不断提升，具有强大技术研发实力及良好服务保障的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 2、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主要提供药品及食品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包装装备领域先进企业之一。公司现已实现技术成果新产品转化，在同类产品中，公司产品及技术具有一定竞争优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26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

公司产品获得政府部分、相关协会认可：“医药包装技术创新及包装智能联动生产线”获辽宁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医药条袋包装及智能集成联动生产线”及“SGA30（A）液体吹灌封自动包装机及其智能包装生产联线”被认定为辽宁省“专精特新”产品，“液体医药制剂灌装技术创新及智能集成生产线”获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技术创新”三等奖。

公司与药品及食品领域内龙头企业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客户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国内药品及食品行业龙头，公司与优质的客户群体的长期合作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影响力。

## 3、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

## (1) 主要竞争对手

### 1) 医药领域同行业可比公司

#### a.楚天科技（300358.SZ）

楚天科技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制药企业提供专业化、个性化的制药装备及解决方案，是国内领先的制药装备制造厂商，是我国替代进口制药装备产品的代表企业，现已成为世界医药装备行业的主要企业之一。

#### b.诚益通（300430.SZ）

诚益通目前业务包括两大板块，分别是智能制造板块与康复医疗设备板块。在智能制造业务板块，公司作为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向制药企业、生物制品生产企业提供个性化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在康复医疗设备业务板块，公司为国内外医疗机构、康复机构、养老护理机构、体育运动等专业机构提供康复医疗的整体解决方案。

### 2) 食品领域同行业可比公司

#### a.中亚股份（300512.SZ）

中亚股份是一家集研发、制造和销售于一体的液态食品智能化包装装备制造厂商，主要定位于设计、制造中高端的液态食品包装设备。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通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营产品包括各类液态食品的灌装封口设备、后道智能包装设备、中空容器吹塑设备，公司还为客户提供包装生产线设计规划、工程安装、设备生命周期维护、塑料包装制品配套供应等全面解决方案。

#### b.永创智能（603901.SH）

永创智能一直从事包装设备、包装材料、包装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技术为依托为客户提供智能包装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可应用于液态食品、固态食品、医药、化工、家用电器、3C、造币印钞、仓储物流、建筑材料、造纸印刷、图书出版等众多领域。

##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各项指标比较情况

公司与医药领域及食品领域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毛利率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楚天科技	37.43%	39.74%	33.97%	31.40%	8.09%	8.85%	7.45%	9.32%
诚益通	40.24%	38.19%	35.40%	42.47%	6.66%	5.96%	6.43%	6.44%
中亚股份	39.76%	37.21%	32.31%	38.56%	5.08%	4.81%	5.96%	5.70%
永创智能	44.43%	31.73%	32.28%	29.09%	6.74%	6.06%	5.93%	5.44%
<b>平均值</b>	40.47%	<b>36.72%</b>	<b>33.49%</b>	<b>35.38%</b>	6.64%	<b>6.42%</b>	<b>6.44%</b>	<b>6.73%</b>
春光药装	49.37%	50.72%	48.59%	43.91%	5.84%	6.43%	6.24%	7.38%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分析详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详见“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 4、公司的竞争优势

##### （1）研发及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包装装备行业，依靠自身技术不断创新、优化、提升，积累了大量技术及研发资源。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所属“辽宁省制药包装装备专业技术创新中心”“辽宁省医药食品包装装备产学研联盟”“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辽宁省智能包装装备工程研究中心”以及“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工作站”五大技术创新平台，为公司持续开展技术创新工作提供平台支撑。同时，公司还承担了2015年度辽宁省科技创新重大专项计划“铝塑泡罩包装智能联动生产线项目”、2021年辽宁省首批“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医药包装关键装备与仓储智能生产线项目”等多项省部及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研发经验，极大提高了公司的研发实力。此外，公司还与辽宁工业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等科研院校形成了深度产学研合作，为公司技术的积累创新、研发人才的培养及输送提供保障。

目前，公司已形成一支专业性高、研发经验丰富的科技人才队伍，学科及研究方向涵盖机械工程、自动化控制、测控与通讯、数字化集成、计算机软



件、标准化等与数字化集成包装联动生产线技术与成套装备研发的各种相关技术领域。公司研发体系完善，不仅针对不同研发领域配备有相对独立的研发团队，保证技术研发的专业性，还设立了从产品市场需求分析、设计开发、产品加工制造、整体组装调试、产品完善到最终交付的一系列完备的产品研发流程。公司专业的研发团队、完善的研发体系为公司未来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2）品牌及客户优势

经过不断的创新、完善、开拓，公司产品品质及服务质量获得了客户的认可，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并成功与药品及食品领域内龙头企业形成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在药品行业，公司客户包含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知名药业；在食品行业，公司已积累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等行业头部企业。优质的客户资源与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为公司打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并有利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 （3）全面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提供全面完善的解决方案及服务，研发、生产和销售均由公司独立完成。公司不仅提供液体灌装机系列、条袋包装机系列、铝塑泡罩包装机系列、全自动装盒装箱机系列等单机设备，还提供通过总线控制由装盒机连接前三大系列产品和包括影像监测、在线称重、灯检系统、抓取机器人等辅助设备组成的智能联动生产线成套装备。公司不仅能提供满足客户生产需求的设备，还能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售后服务。

## （4）营销及服务策略优势

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的环境差异及下游药品、食品行业不同的发展阶段，采取了差异化营销竞争策略，并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对国内市场而言，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在东北区、华北区、华东区、华南区、西南区和西北区六大区域布局了销售网络，并在国内外大型包装装备展会中进行产品推广及销售。公司针对国内市场需求，提供进口替代的产品及个性化的产品方案，同时也提供初次安装、调试、培训服务，并通过故障远程诊断技术提供快速维修服务，以优质的产品品质及贴心周全的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

及忠诚度，也借助老客户的推荐进行业务销售的扩张。面对较为成熟的国际市场，公司当地外贸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利用价格优势、生产周期短、服务速度快等竞争优势，打开国际市场。

## 5、公司的竞争劣势

### （1）地理位置限制

受现有营销资源及服务半径的限制，公司在青海、贵州、西藏等偏远地区的销售力度较薄弱。由于公司位处北方，对于长江以南的客户，公司现场考察业务及售后响应效率与南方竞争对手相比有一定的劣势。

### （2）融资渠道单一

随着公司发展及业务拓展，公司将面临产能扩张、产品研发升级、引进更多优秀人才、市场渠道拓展等发展需求，因此需要大量资金。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身资金积累，融资渠道单一，为保证持续发展，公司需要扩宽融资渠道。

## 6、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 （1）行业面临的机遇

#### 1) 下游产业需求扩大

包装装备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主要服务于食品、饮料、医药等众多领域，与居民消费水平息息相关。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收入持续快速增长，消费能力也随之大幅提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21,966元，至2020年提升至32,189元，复合增长率为7.94%，相应消费支出也从15,712元增至21,210元，复合增长率为6.18%。随着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我国食品、饮料、医药和化工等行业蓬勃发展，而包装装备作为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需求也得到大幅提高。

对于医药行业，近年来在医药产业创新升级的背景下，高端仿制药和创新药在不断研发诞生的同时，对医药包装的要求也将不断升级，医药包装装备的需求将迎来增长。对于食品行业，随着食品包装工艺的进步及包装智能化的推

进，食品包装装备更新换代需求较高，拉动食品包装装备市场的增长。

因此，包装装备行业下游的蓬勃发展，为包装装备行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驱动力。

## 2) 产业政策的支持

我国政府对包装装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历来高度重视，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

2016年12月，工信部及商务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了到2020年实现“包装产业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5万亿元，形成15家以上年产值超过50亿元的企业或集团，上市公司和高新技术企业大幅增加”的发展目标，鼓励包装业企业发展创新。同年，中国包装联合会发布《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将绿色包装、智能包装、安全包装确定为包装工业的“三大方向”，做到包装工业规模持续增长，质量素质增强，区域协调发展，结构调整优化，动力逐步转换，包装业企业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奠定了包装业绿色化、智能化发展的基调，促进包装行业相关企业可持续发展。

对于制药装备行业企业，《“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及《制药装备“十四五”技术发展纲要》均鼓励制药装备产品创新，技术进步，打造智能装备优质企业，提高国际竞争力。

相关鼓励性产业政策的出台，有助于行业技术创新及进步，并有利于行业绿色发展，为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 3) 技术的进步

我国包装装备行业相较德国、法国、意大利、日本等发达国家起步较晚，但在市场需求、国家政策、较低的人工及原材料成本、资本投入等因素的驱动下，全球制造业加速向我国转移并在我国发展逐渐成熟，我国包装装备行业产业链逐渐成熟，为技术进步提供了良好的产业条件。目前，我国包装装备行业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及开发自有创新技术，现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品体系，技术取得了长足进步，在工艺流程的自动化程度、产品的适应能力以及成

套的供应能力等关键领域实现了较大的技术突破，部分技术已达到或接近国际领先水平。

## （2）行业面临的挑战

### 1）复合型人才缺乏

行业经验丰富的复合型技术人才能够有效促进行业发展及技术创新，并有利于我国包装装备产业在国际竞争中获得优势。目前，虽然在政府鼓励及政策支持下，我国已经培养出一批复合型人才，但由于行业发展时间较短，进一步发展需要大量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现有人才储备仍不能满足行业发展需求。

### 2）行业集中度较低

现阶段我国包装装备行业市场格局较为分散，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其产品创新能力及技术研发水平较低，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缺乏核心竞争力，不规范竞争较多，部分企业依靠价格战争夺市场，对行业发展较为不利。

##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公司报告期销售和主要客户情况

#### 1、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849.41	99.85	17,840.02	99.92	10,247.57	99.89	7,524.03	99.79
其他业务收入	16.67	0.15	14.43	0.08	11.18	0.11	15.88	0.21
合计	<b>10,866.08</b>	<b>100.00</b>	<b>17,854.45</b>	<b>100.00</b>	<b>10,258.75</b>	<b>100.00</b>	<b>7,539.9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食品包装设备和药品包装设备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食品包装设备	6,302.30	58.00	9,899.99	55.45	5,607.07	54.66	163.72	2.17
药品包装设备	3,848.38	35.42	6,815.93	38.17	4,037.10	39.35	6,672.77	88.50
配件系列	698.73	6.43	1,124.10	6.30	603.40	5.88	687.55	9.12
其他业务收入	16.67	0.15	14.43	0.08	11.18	0.11	15.88	0.21
<b>合计</b>	<b>10,866.08</b>	<b>100.00</b>	<b>17,854.45</b>	<b>100.00</b>	<b>10,258.75</b>	<b>100.00</b>	<b>7,539.91</b>	<b>100.00</b>

## 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产销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包装设备，其产能、产量和产销率情况如下：

单位：台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产能	82	159	150	142
当期产量	40	156	98	100
产能利用率	48.78%	<b>98.11%</b>	<b>65.33%</b>	<b>70.42%</b>
当期销量	52	146	101	93
产销率	<b>130.00%</b>	<b>93.59%</b>	<b>103.06%</b>	<b>93.00%</b>

注：公司的平均设备生产时间为500人\*天，上述产能按照每年运行270天进行测算。

## 3、公司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2年1月-6月	1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4,679.06	43.06
	2	华润三九	926.87	8.53
	3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690.27	6.35
	4	广东香雪智慧中医药产业有限公司	660.18	6.08
	5	妙飞江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628.09	5.78
合计			<b>7,584.46</b>	<b>69.80</b>

2021年度	1	妙可蓝多	2,767.71	15.50
	2	妙飞江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403.66	13.46
	3	华润三九	1,784.49	9.99
	4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1,262.20	7.07
	5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973.45	5.45
合计			<b>9,191.51</b>	<b>51.48</b>
2020年度	1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1,587.60	15.48
	2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1,530.97	14.92
	3	太极集团	695.13	6.78
	4	妙飞江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584.07	5.69
	5	广泽乳业有限公司	504.42	4.92
合计			<b>4,902.20</b>	<b>47.79</b>
2019年度	1	广药集团	818.35	10.85
	2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745.04	9.88
	3	步长制药	611.19	8.11
	4	河北国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33.67	5.75
	5	华润三九	406.94	5.40
合计			<b>3,015.18</b>	<b>39.99</b>

注：上表中销售金额已将同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的销售客户合并计算。妙可蓝多项下包括上海芝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和广泽乳业有限公司；华润三九项下包括华润三九（唐山）药业有限公司、华润三九（枣庄）药业有限公司、昆明华润圣火药业有限公司、华润三九（黄石）药业有限公司、合肥华润神鹿药业有限公司、华润三九中药有限公司和华润三九（北京）药业有限公司；太极集团项下包括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太极集团四川南充制药有限公司和太极集团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广药集团项下包括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花城药业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星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白云山潘高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步长制药项下包括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奥达制药有限公司和保定天浩制药有限公司。

2019年至2022年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9.99%、47.79%、51.48%和69.80%，呈逐年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形，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2020年以来，公司业务拓展至食品领域，新增伊利、辽宁恭纳、妙飞、妙可蓝多等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针对公司各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中的关联方客户，公司销售产品的最终销售实现情况

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终端销售客户	最终销售实现情况
2019年度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688739.SH）、辉瑞制药有限公司（全球知名跨国制药企业辉瑞制药(PFIZER)境内全资子公司）、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300024.SZ）	已实现

### 3、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除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外，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主要关联方与上述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 4、重要销售合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合计超过 50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合同金额	订立日期	实际履行情况
1	华润三九（郴州）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包装设备	2,498.00	2021年7月	履行中
2	奶酪博士（安徽）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包装设备	2,375.00	2021年10月	履行中
3	内蒙古伊家好奶酪有限责任公司	食品包装设备	4,158.40	2022年2月	履行中

## （二）公司报告期采购和主要客户情况

### 1、公司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药品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电器件；功能组件；模具、板体、玻璃体等零部件；钢材、铝材、包装膜和气动件、传动件等材料。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器件	768.30	18.52	2,705.39	23.26	1,598.10	27.80	1,215.13	27.13



功能组件	1,085.64	26.17	2,536.12	21.80	951.34	16.55	1,700.23	37.95
零部件	1,047.16	25.25	2,518.02	21.65	1,169.63	20.34	614.14	13.71
钢材、铝材、包装膜等材料	438.96	10.58	1,485.55	12.77	952.84	16.57	394.32	8.80
气动件、传动件	415.00	10.01	987.74	8.49	443.91	7.72	184.98	4.13
其他	392.76	9.47	1,398.26	12.02	633.32	11.02	370.85	8.28
<b>合计</b>	<b>4,147.82</b>	<b>100.00</b>	<b>11,631.08</b>	<b>100.00</b>	<b>5,749.13</b>	<b>100.00</b>	<b>4,479.65</b>	<b>100.00</b>

##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产品、原材料种类较多，其中机加件、激光标刻机、工业机器人、伺服电机、计量泵、钢材及铝材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名称	计量单位	2022年1-6月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单位）
机加件	万件	990.87	15.89	62.36
激光标刻机	台	50.00	6	8.33
工业机器人	台	150.20	15	10.01
伺服电机	台	162.78	619	0.26
计量泵	台	114.16	18	6.34
钢材	吨	332.49	302.96	1.10
铝材	吨	43.48	14.31	3.04
原材料名称	计量单位	2021年度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单位）
机加件	万件	2,321.21	32.30	71.86
激光标刻机	台	234.96	25	9.40
工业机器人	台	391.33	51	7.67
伺服电机	台	486.23	1,947	0.25
计量泵	台	619.98	81	7.65
钢材	吨	912.29	849.23	1.07
铝材	吨	154.96	55.56	2.79
原材料名称	计量单位	2020年度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单位）

机加件	万件	1,077.53	16.17	66.63
激光标刻机	台	47.96	5	9.59
工业机器人	台	38.14	3	12.71
伺服电机	台	293.40	1,046	0.28
计量泵	台	358.43	46	7.79
钢材	吨	510.61	448.02	1.14
铝材	吨	236.02	102.19	2.31
原材料名称	计量单位	2019年度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单位)
机加件	万件	558.93	9.38	59.58
激光标刻机	台	381.34	25	15.25
工业机器人	台	397.72	12	33.14
伺服电机	台	211.92	786	0.27
计量泵	台	3.74	1	3.74
钢材	吨	236.40	221.41	1.07
铝材	吨	96.41	39.01	2.47

根据上述表格内容，报告期内，机加件、激光标刻机、工业机器人等功能组件、伺服电机、计量泵、钢材和铝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整体相对稳定，整体受供需关系等影响存在一定波动。

#### (1) 钢材、铝材

公司包装设备耗用钢材、铝材属于大宗商品，受疫情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钢材、铝材市场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公司采购价格自 2020 年以来逐年上升，与市场变化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钢材（热卷期货收盘价）、铝材（沪铝期货收盘价）的市场价格及变动情况如下：



## (2) 机加件

供应商根据公司提供的图纸、技术指标和工艺要求对金属原材料进行切割生产，种类较多，具有定制化程度高、差异化显著等特征。不同机加件因材料用量、工艺复杂程度、加工方式等不同，加工成本有所不同，报告期内机加件采购单价较低，受钢材、铝材等原材料价格以及人工成本影响，2019-2021年期间，采购价格小幅上升。

## (3) 激光标刻机、工业机器人等功能组件

公司主要采购多米诺（Domino）等品牌激光标刻机，用于塑料、纸张等等不同包装材质的标识刻印。其中，2019年公司采购部分紫外激光标刻机，较二氧化碳激光标刻机单价较高。2020年以来，公司采购激光标刻机价格略有下降，整体较为稳定。

公司主要采购史陶比尔（Staubli）、库卡（KUKA）、ABB等品牌多轴工业机器人，应用于包装装备的分拣、码垛等环节。其中，受公司产品结构、客户需求及定制化等特点，2019年公司主要采购ABB等品牌码垛机器人，2020年主要采购史陶比尔等品牌机器人，2021年以来主要采购并联分拣机器人，由于上述产品品牌、应用阶段、功能参数差异较大，因此公司采购价格存在一定波动。

#### (4) 伺服电机、计量泵等功能组件

伺服电机、计量泵为包装装备行业通用功能组件，公司主要采购精密注液泵、精密计量泵等计量泵；施耐德（Schneider）、台达（Delta）等品牌伺服电机。其中，2019年公司仅采购少量精密注液泵，单价较低，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采购计量泵、伺服电机价格较为稳定。”

## 2、能源耗用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适用的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公司电力耗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电费总额（万元）	26.87	44.31	32.62	24.99
用电量（万千瓦时）	44.22	80.91	62.31	55.94
平均电价（元/千瓦时）	0.61	0.55	0.52	0.45
占营业成本比重（%）	<b>0.49%</b>	<b>0.50</b>	<b>0.62</b>	<b>0.59</b>

## 3、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2022年1-6月	1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498.74	12.02
		沈阳宏创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3.16	0.08
	2	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287.35	6.93
	3	宁波中物光电杀菌技术有限公司	247.79	5.97
	4	上海如天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228.32	5.50
	5	大连百艺科技有限公司	156.07	3.76
合计			<b>1,421.43</b>	<b>34.27</b>
2021年度	1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1,487.61	12.79
		沈阳宏创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4.44	0.04
	2	佛山市优霸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50.93	5.60
	3	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610.49	5.25
		瑞升昌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7.94	0.07

	4	锦州市太和区华翀机械加工厂	592.48	5.09
		锦州市泰来机械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9.48	0.08
	5	锦州鑫伟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389.27	3.35
<b>合计</b>			<b>3,752.64</b>	<b>32.26</b>
2020 年度	1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557.24	9.69
	2	锦州市太和区华翀机械加工厂	466.82	8.12
		锦州市泰来机械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34.23	0.60
	3	佛山市优霸机械有限公司	358.43	6.23
	4	辽宁金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44.38	4.25
	5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238.58	4.15
<b>合计</b>			<b>1,899.68</b>	<b>33.04</b>
2019 年度	1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639.37	14.27
	2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285.65	6.38
	3	广州市翔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72.07	6.07
	4	辽宁金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82.34	4.07
	5	锦州市太和区明达物资经销处	176.35	3.94
<b>合计</b>			<b>1,555.79</b>	<b>34.73</b>

2019 年至 2022 年 6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34.73%、33.04%、32.26%和 34.27%，公司与主要采购供应商业务合作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形，也不存在重要的新增供应商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 4、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除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外，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主要关联方与上述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在上述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5、重要采购合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合计超过 100.00 万元的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订立日期	实际履
----	-------	--------	------	------	-----

					行情况
1	宁波中物光电杀菌技术有限公司	脉冲强光杀菌设备	112.00	2022年4月	履行中
2	佛山市优霸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优霸泵	136.50	2022年5月	履行中
3	宁波海洛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奶酪注液机	288.00	2022年7月	履行中

#### 四、 关键资源要素

##### (一) 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 1、公司主要核心技术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自成立以来，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根据市场和客户的需求，通过自主研发或机构合作不断积累核心技术，核心技术储备对公司参与市场竞争和持续经营具有重要意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描述	应用类型	技术所处阶段	对应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	奶酪片材、棒棒杀菌技术	合作研发	一种超高杀菌效率的奶酪片材、棒棒杀菌技术。	食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一种食品包装材料表面等离子体快速消毒装置（专利号：ZL202120654706.5）
2	灌装机封合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热封合牢固可靠、模具与热封合材料不粘连的技术。	食品及药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一种半流体灌装机的网格状热封合模具（专利号：ZL202021440574.8）
3	灌装机图案对标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印刷图案与包装成品成型泡窝精确对应的技术。	食品及药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一种印刷热成型材料对版成型装置步进调整结构（专利号：ZL202120470180.5）
4	装盒机高速取盒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实现运行平稳、噪声低、效率高的自动取盒、开盒整形、自动落盒的技术。	药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装盒机高速取盒装置（专利号：ZL201721280464.8）

	术					
5	条袋颗粒物料上料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实现颗粒物料准确计量落料的技术。	药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一种颗粒物料上料装置（专利号：ZL202021086065.X）
6	铝塑泡罩包装机封合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结构合理，封合受力均匀一致的高质量封合技术。	药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铝塑泡罩包装机封合装置（专利号：ZL201621016966.5）
7	灌装机双层奶酪灌装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前后布置的二组灌装机机构，每组灌装机机构包括泵支架和灌装执行机构，在泵支架上设有储料罐和多列注液泵，实现在同一瓶体中灌注两种奶酪。	食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双层奶酪灌装装置（专利号：ZL202123168112.2）
8	空间杀菌技术	合作研发	利用空气水雾放电产生等离子体对设备腔体进行杀菌，通过此方法灭菌能力可达到食品级要求，可实现快速、无死角灭菌且效果显著。	食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一种用于奶酪杀菌的常压空气水雾等离子体灭菌装置及方法（在申请专利：CN113841735A）
9	层流系统	自主研发	采用高效过滤器配合层流系统，既实现了灌装空间内空气的高效过滤，也保证了洁净空间与普通空间的压差保护。	食品包装设备	量产阶段	-

## 2、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情况

公司包装设备相关产品均系基于核心技术的应用。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实现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0,849.41	17,840.02	10,247.57	7,524.03
营业收入	10,866.08	17,854.45	10,258.75	7,539.91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b>99.85%</b>	<b>99.92%</b>	<b>99.89%</b>	<b>99.79%</b>

## 3、公司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 （1）公司荣誉

序号	技术奖项或荣誉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1	工人先锋号	中华全国总工会	2022年



2	辽宁省新型创新主体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	2020年
3	辽宁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1年
4	高新技术企业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	2021年
5	辽宁省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第五批示范企业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
6	辽宁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

(2) 公司产品荣誉

序号	技术奖项或荣誉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1	辽宁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辽宁省科技厅	2021年
2	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
3	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
4	2020年锦州市优秀新产品	锦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年
5	辽宁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

(二) 发行人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情况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03819Q06797R1M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9.23	2022.9.18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	03820E07220R0M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0.9.28	2023.9.27
3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45001)	03821S08204R0M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9.8	2024.9.7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210700577233300Y001W	-	2020.3.23	2025.3.22
5	CE认证	TRC-21-0104/02/01-04	-	2021.4.1	2026.4.1
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21000218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	2021.9.24	2024.9.24

(三)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 （四）主要固定资产

##### 1、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工具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04.46	2,895.24	67.26%
机器设备	1,151.79	417.90	36.28%
运输工具	1,397.19	985.06	70.50%
电子设备	91.51	33.04	36.11%
其他	1,679.86	809.73	48.20%

##### 2、房屋和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情况如下：

权利人	不动产权属证编号	坐落位置	用途	宗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春光药装	辽（2022）义县不动产权第 0001379 号	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工业	44,475.5	24,081.87

#### （五）主要无形资产

##### 1、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累计获得已授权专利 3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春光药装	装盒机说明书自动剔除装置	ZL200710012298.8	发明	2007.07.25	原始取得	无
2	春光药装	折纸机自动分纸装置	ZL201010278384.5	发明	2010.09.12	原始取得	无
3	春光药装	自动装盒机入盒推杆装置	ZL201010278385.X	发明	2010.09.12	原始取得	无

4	春光药装	四边封包装机自动吸袋装置	ZL201510196906.X	发明	2015.04.24	原始取得	无
5	春光药装	铝塑泡罩包装机成型步进装置	ZL201510198158.9	发明	2015.04.24	原始取得	无
6	春光药装	全自动液体灌装机单支冲切装置	ZL201510288485.3	发明	2015.05.29	原始取得	无
7	春光药装	条袋包装机物料计量給料装置	ZL201610786035.1	发明	2016.08.31	原始取得	无
8	春光药装	多列背封机横封步进牵引装置	ZL201610786200.3	发明	2016.08.31	原始取得	无
9	春光药装	用于连接枕包机与装盒机的高速布料装置	ZL201610826053.8	发明	2016.09.14	受让取得	无
10	春光药装	铝塑泡罩包装机封合装置	ZL201621016966.5	实用新型	2016.08.31	原始取得	无
11	春光药装	背封联线整理机推袋装置	ZL201621022226.2	实用新型	2016.08.31	原始取得	无
12	春光药装	装盒机高速取盒装置	ZL201721280464.8	实用新型	2017.09.30	原始取得	无
13	春光药装	用于多袋包装机联动生产线的全自动多级码垛输送装置	ZL201820031514.7	实用新型	2018.01.09	原始取得	无
14	春光药装	一种用于条状袋包装无边圆角裁切的切刀模具	ZL201922305986.4	实用新型	2019.12.20	原始取得	无
15	春光药装	一种随动式输送衔接装置	ZL201922307020.4	实用新型	2019.12.20	原始取得	无
16	春光药装	一种奶酪罐装机的插棒装置	ZL202020361727.3	实用新型	2020.03.20	原始取得	无
17	春光药装	一种颗粒物料上料装置	ZL202021086065.X	实用新型	2020.06.13	原始取得	无
18	春光药装	一种半流体灌装机的网格状热封合模具	ZL202021440574.8	实用新型	2020.07.21	原始取得	无
19	春光药装	一种液体罐装机的封合装置	ZL202021458127.5	实用新型	2020.07.22	原始取得	无
20	春光药装	一种液体罐装机的冲切装置	ZL202022730227.5	实用新型	2020.11.24	原始取得	无
21	春光药装	一种多列背封包装机的横封分切装置	ZL202110528087.X	发明	2021.07.14	原始取得	无

22	春光药装	奶酪罐装机的异形棒插棒装置	ZL202120020260.0	实用新型	2021.01.06	原始取得	无
23	春光药装	奶酪罐装机的异形棒上料输送装置	ZL202120021291.8	实用新型	2021.01.06	原始取得	无
24	春光药装	插棒式奶酪包装机的二次封合装置	ZL202120149651.2	实用新型	2021.01.20	原始取得	无
25	春光药装	一种袋装奶酪的冷却装置	ZL202120356870.8	实用新型	2021.02.07	原始取得	无
26	春光药装	一种印刷热成型材料对版成型装置步进调整结构	ZL202120470180.5	实用新型	2021.03.04	受让取得	无
27	春光药装、大连理工大学	一种食品包装材料表面等离子体快速消毒装置	ZL202120654706.5	实用新型	2021.03.31	原始取得	无
28	春光药装	一种多列背封包装机的牵引装置	ZL202120916058.6	实用新型	2021.04.29	原始取得	无
29	春光药装	一种多列背封包装机的横封分切装置	ZL202121033144.9	实用新型	2021.05.14	原始取得	无
30	春光药装、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棒棒奶酪手持棒柄缺残识别剔除装置	ZL202122621924.1	实用新型	2021.10.29	原始取得	无
31	春光药装	双层奶酪灌装装置	ZL202123168112.2	实用新型	2021.12.16	原始取得	无
32	春光药装	夹心奶酪灌装装置	ZL202123168152.7	实用新型	2021.12.16	原始取得	无
33	春光药装、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包装盒暗码检测剔除装置	ZL20220799905.X	实用新型	2022.4.8	原始取得	无
34	春光药装	一种泡罩包装机加热装置	ZL202221375165.3	实用新型	2022.6.4	原始取得	无
35	春光药装	包装箱立式上箱装置	ZL202221456390.X	实用新型	2022.6.13	原始取得	无
36	春光药装	包装箱开箱装置	ZL202221456396.7	实用新型	2022.6.13	原始取得	无

##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获得软件著作权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1	春光液体灌装机自动控制系统	2016SR124204	2011年7月15日	受让取得
2	春光全自动装盒机控制系统	2016SR124210	2011年12月8日	受让取得
3	奶酪棒柄缺失智能检测技术系统 V1.0	2021SR148586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 3、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标识	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春光药装		第七类	第 9989999 号	2023 年 5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2	春光药装		第七类	第 9990009 号	2023 年 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 4、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域名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所有权人	域名	备案/许可证号
1	春光药装	lncgix.com	辽 ICP 备 16008994 号-1

### (七) 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人数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309	299	291	265

#### (1) 专业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情况如下：

专业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生产人员	217	70.23
研发人员	34	11.00
销售人员	36	11.65
管理人员	22	7.12
合计	309	100.00

## (2) 学历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学历结构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53	17.15
专科学历	71	22.98
专科以下学历	185	59.87
合计	309	100.00

## (3) 年龄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年龄结构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21-30 岁	87	28.16
31-40 岁	107	34.63
41-50 岁	49	15.86
50 岁以上	66	21.36
合计	309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扎实的专业知识，并在公司担任重要职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7 名。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毕春光先生，作为核心技术人员，组织公司研发体系的建立和实施。基本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2,030.98 万股。

陈佳男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1.74 万股。

李超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1.74 万股。

王仁蛟先生，196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历任锦州欧仕包装机械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副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锦州科润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7 年 12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锦州鹏宇泵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0 年 2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锦州春光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1 年 7 月至今，历任技术部部长、董事、总工程师。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8.68 万股。

王银先生，作为核心技术人员，协助并参与公司研发体系的建立和实施。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10.42 万股。

李洪华先生，199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员、电气部副部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1.74 万股。

佟银岭先生，198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员、泡罩部部长、灌装部部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3.47 万股。

公司与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对其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保密、竞业和侵权事项进行了严格约定。同时，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明确建立核心研发人员的奖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核心



技术的形成以及增加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 （八）发行人在研项目及研发投入情况

### 1、在研项目

在现有核心技术体系下，公司结合市场应用发展趋势，不断对核心技术进行深入开发、持续完善，通过不间断的技术研发项目开展，以保障核心技术始终处于先进地位。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项目预算	已投入经费
1	CM100 间歇装盒装备升级改造项目	在研阶段	171.00	156.05
2	DF700 多列条袋包装装备升级改造项目	在研阶段	405.00	332.65
3	KZF550A 全自动开装封装备升级改造项目	在研阶段	120.00	92.07
4	SGA20N 食品灌装装备技术升级项目	在研阶段	155.00	95.78
5	SGA40W 超洁净食品灌装装备技术升级项目	在研阶段	1,358.00	820.87
6	DPH300L 高速铝塑泡罩装备升级改造项目	在研阶段	166.00	100.10

### 2、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与创新工作，并将研发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费用金额	635.01	1,148.00	640.19	556.70
营业收入金额	10,866.08	17,854.45	10,258.75	7,539.9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84%	6.43%	6.24%	7.38%

### 3、合作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大连理工大学大学等高

等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存在合作研发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合作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合作方	合作项目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大连理工大学	奶酪分装机奶酪膏体分装空间等离子体灭菌关键技术研究及快速杀菌装置开发	在研阶段

## 五、 境外经营情况

发行人生产经营集中于国内，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的金额及占比较小，2019年至2022年6月，公司境外收入分别为398.30万元、123.87万元、119.63万元和15.1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5.29%、1.21%、0.67%和0.14%。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在境外设立经营主体，不存在拥有境外资产的情形。

##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况。

## 七、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治理概况

####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制度。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 修改公司章程；(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 审议批准第四十五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 审议公司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或者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以上且超过 1,500 万元的事项。(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 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提供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交易，以及除由董事会审议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17) 审议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18)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召集、议事、表决等程序。股东大会的审议内容及签署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并良好运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制度。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其他董事相同，可连选连任，但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发展计划、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等事项；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或者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 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除提供担保外），以及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其他关联交易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及分支机构的设立；（10）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董事会的审议内容及签署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会会议决策机制和运行机制，为规范公司的运作和高效的业务运营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制度。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公司监事会依据相关规章制度要求，独立充分行使权力，认真履行了对公司运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监督职责，依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范性制度。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 3 名独立董事，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拥有以下特别职权：（1）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

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业意见；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 提议召开董事会；(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者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7) 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8)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其他职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 提名、任免董事；(2) 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以及利润分配政策是否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5) 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6) 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7) 公司拟申请股票终止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或者拟申请股票在其他交易场所交易；(8) 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9) 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审慎地履行了义务和权利，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为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能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范性制度。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 1 名，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与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指定联络人，负责准备和提交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文件，组织完成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布置的任务；(2) 负责



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3) 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报告和文件；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并作会议记录，保证记录的准确性、并在会议记录上签字；(4) 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促使公司及时、合法、真实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5) 列席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公司有关部门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的资料信息。公司在作出重大决定之前，应当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董事会秘书的意见；(6) 负责信息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加以解释和澄清，并报告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7) 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资料、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持股资料以及董事会印章，保管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和记录；(8) 帮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9) 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作出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及时提醒董事会；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的，应当把情况记录在会议纪要上，并有权立即向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告；(10) 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11) 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履行的其他职责。

自公司建立董事会秘书制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历次会议记录，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



况。

### 三、 内部控制情况

#### (一) 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出具了《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二) 注册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22年8月4日，大华会计师出具的大华核字[2022]0011626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2022年6月30日辽宁春光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 四、 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受到处罚的情形。

###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公司具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形；《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形。

## 六、 同业竞争情况

### （一）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毕春光、边境夫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相关内容。

##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关于关联方和关联关系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毕春光、边境夫妇。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

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企业名称	投资情况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毕春光持股 47.00%，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毕春光持股 50.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边境持股 50.00%。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毕春光持股 47.6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边境持股 47.65%。

## 3、除公司控股股东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的控股股东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方福鑫和春光资产。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 4、公司控股、参股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发行人持股情况
辽宁典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6、其他自然人关联方

除上述自然人外，公司关联自然人还包括与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

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7、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公司现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对外投资情况”及“（四）其他披露事项”。

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其他关联自然人控制或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家族控制企业	实际控制人子女配偶方福鑫父母控制企业
2	锦州麒智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文博持股 90.00%，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3	锦州滨海新区联通网苑飞娱网咖	实际控制人子女文博持股 100.00%
4	上海百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配偶方福鑫持股 70.00%，并担任执行董事
5	北京润泽福鑫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配偶方福鑫持股 100.00%，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6	上海瑞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配偶方福鑫担任执行董事
7	中鸿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分公司	独立董事张丽担任负责人
8	辽宁明熹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丽持股 90.00%，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9	辽宁建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丽持股 95.00%
10	辽宁建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丽持股 99.00%
11	辽宁明熹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张丽持股 90.00%
12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房华担任独立董事

注：张晓静投资的锦州市凌河区晓静服装床、刘忠阳投资的锦州市太和区永平日用品商店已完成注销。

## 8、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张志成	曾担任公司董事，2021年12月离任。
2	王仁蛟	曾担任公司董事，2021年12月离任。
3	边天元	曾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9月离任。
4	边防	曾担任公司监事，2020年4月离任。
5	辽宁谷智科景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于2021年2月取得谷智科景20.00%出资额，并于2022年4月转让上述全部股权。
6	沈阳鑫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原董事、副总经理边天元持股40.00%，实际控制公司。
7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关键岗位员工控制企业，2022年3月已注销。
8	锦州市太和区明达物资经销处	实际控制人子女前近亲属父母控制企业。

## (二) 关联交易

### 1、关联交易内容

#### (1)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存在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时间	担保截至时间
毕春光、边境	锦州银行	春光药装	5,000.00	2018/4/17	2020/4/16
	锦州银行		6,000.00	2020/4/29	2022/4/20
	交通银行		900.00	2020/3/28	2021/3/27
	交通银行		500.00	2021/5/21	2022/4/7
	交通银行		500.00	2022/6/23	2023/5/14
	交通银行		400.00	2022/6/30	2023/6/29
	光大银行		700.00	2021/8/11	2022/8/10

####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发生期间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金额
1	沈阳鑫邦智能装备	2022年1月-6月	销售产品	2,931.87

	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885,415.94
2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采购产品	309,218.05
		2020 年度	采购产品	2,385,757.06
			销售产品	504,424.76
		2019 年度	采购产品	6,393,725.09
销售产品	7,450,442.48			
3	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6 月	采购产品	162,059.30
		2021 年度		3,030,015.09
		2020 年度		1,096,833.32
		2019 年度		105,820.41
4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销售产品	1,991,150.44
5	锦州市太和区明达物资经销处	2019 年度	采购产品	1,763,513.54

上述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关联交易具备公允性。

### (3) 关联方股权转让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发生期间	交易内容	发生金额
1	辽宁谷智科景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购买谷智科景 20.00% 股权	-
2			谷智科景注册资本增加，发行人同比例增资	1,500.00

2021 年 2 月，发行人以零对价取得谷智科景 20.00% 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为 0 元）；2021 年 3 月，谷智科景注册资本由 2,5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0 万元，发行人认缴金额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2,000.00 万元。

###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5.30	469.46	273.05	187.46

### (5)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汇总表

单位：万元

类型	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采购	16.21	303.00	109.68	10.5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5.30	469.46	273.05	187.46
	关联方担保	详见上述明细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采购	-	30.92	238.58	815.72
	关联方销售	0.29	88.54	249.56	745.04
	关联方股权转让	-	1,500.00	-	-

### 3、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必要性与合理性、定价方式及定价公允性

#### (1) 关联方股权转让情况

2020年，公司与意大利莎朗集团（SARONGSPA）接洽协商，拟在液体灌装包装领域开展合作。意大利莎朗集团拥有行业领先的栓剂包装技术，与春光药装液体灌装技术具有互补性，双方合作有利于技术共享，增强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

2021年2月，公司以零对价取得谷智科景20.00%认缴出资额（实缴出资为0元）；2021年3月，谷智科景注册资本由2,5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0万元，公司认缴金额由5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

截至2021年末，受疫情及经济形势影响，意大利莎朗集团无法开展现场工作，所承诺技术、设备等事项未能及时提供，谷智科景未实质开展业务。

2022年4月11日，春光药装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谷智科景股权的议案》，公司以500万元将持有的20%谷智科景股权转让，4月14日，双方完成上述股份转让，谷智科景完成工商变更。

#### (2) 关联方担保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在向银行申请授信中，公司实际控制人毕春光、边境无偿向公司提供连带担保。

#### (3) 与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鑫邦”）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沈阳君邦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内容
2022年1-6月	-	-	-	-
2021年	30.92	药品说明书折纸机、吸盘等	-	-
2020年	238.58	伺服驱动器、伺服电机、药品说明书折纸机、传感器、行星齿轮箱等	50.44	药品包装设备等
2019年	639.37	史陶比尔机器人系统、伺服驱动器等	745.04	药品包装设备等

报告期内，公司向沈阳君邦采购的史陶比尔机器人、伺服驱动器等材料设备均为包装设备行业广泛应用设备，双方在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下通过协商谈判确定最终采购价格。

沈阳君邦主营业务为设备销售，自身不具备独立生产能力，根据其获取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688739.SH）、辉瑞制药有限公司（全球知名跨国制药企业辉瑞制药(PFIZER)境内全资子公司）、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300024.SZ）等企业订单，公司在2019-2020年度向沈阳君邦销售药品包装装备，双方根据终端客户的具体需求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 （4）与沈阳鑫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沈阳鑫邦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销售金额	销售内容
2022年1-6月	0.29	设备配件
2021年	88.54	药品包装设备等
2020年	-	-
2019年	-	-

沈阳鑫邦对公司在医药包装设备领域内所积累的技术实力与经验基础较为认可，因此与公司合作向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688739.SH）等客户销售包装装备，双方根据终端客户的具体需求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 （5）与锦州友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锦州友和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2022年1-6月	16.21	铝箔、复合膜等包装材料
2021年	303.00	
2020年	109.68	
2019年	10.58	

包装装备在生产过程中，需消耗大量包装材料；在生产完成后，公司需使用包装材料按照客户具体生产要求自行组织稳定生产试验；在产品发送至客户现场后，客户将在验收前重复执行试机实验，以验证设备的相关参数是否满足生产需求，并确定设备运行的稳定性。因此，公司向锦州友和采购包装材料具有必要性。

报告期内，锦州友和向发行人及其他客户销售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公斤

销售时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采购单价
2022年1-6月	发行人	PET/PS/PE	44.00/52.40
		铝箔	48.00
	吉林恒星科技制药有限公司	PET12/VMPET12/PE45	31.00/29.00
	哈尔滨天地药业有限公司	铝箔	47.00
	丹东宏业制药有限公司	铝箔	46.00
2021年度	发行人	PPET/VMPET/PE	24.00
		铝箔	36.00/38.00/44.00/46.00/48.00
		PET/AL/PE	36.00/38.00/44.00
		PET/PS/PE	44.00
	沈阳飞龙药业有限公司	PET/AL	38.00
	长春海外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PET12/AL7/PE45	37.00
	天津和治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PET/AL/PE	40.00
2020年度	发行人	PET/VMPET/PE	24.00
		铝箔	46.00
		PET/AL/PE	36.00/44.00

	长春海外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PET12/AL7/PE45	36.00
	辽宁海洲药业有限公司	PET/AL/PE50	36.00
	吉林延边朝药药业有限公司	PET/AL/PE45	36.00
2019 年度	发行人	PET/AL/PE	24.00、36.00、38.00
		铝箔	36.00、38.00
		PET/VMPET/PE	24.00
	吉林恒星科技制药有限公司	PET12/VMPET12/PE50	28.50
	吉林通化博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PET/VMPET/PE	31.00
	黑龙江省地纳制药有限公司	PET12/AL7/PE45	37.00
	锦州本天药业有限公司	PET12/VMPET12/PE50	29.00

锦州友和生产的铝箔、复合膜等产品受原材料价格影响较为明显，公司与锦州友和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每次采购单价，价格与锦州友和向同期其他客户销售价格无明显差异，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6) 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销售金额	销售内容
2022 年 1-6 月	-	-
2021 年	-	-
2020 年	199.12	药品包装设备等
2019 年	-	-

珍宝岛（603567.SH）系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是一家全国知名的医药工业、中药产业、医药商业等领域的综合性医药企业，2020 年，公司向珍宝岛销售固体食品泡罩智能连线装备，并履行了珍宝岛内部采购招投标流程，销售价格具有公允性。

(7) 与锦州市太和区明达物资经销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2022年 1-6月	-	-
2021年	-	-
2020年	-	-
2019年	176.35	有机玻璃、钢材等

2019年，公司主要向明达物资经销处采购有机玻璃、钢材等原材料，采购金额为176.35万元，有机玻璃、钢材等原材料市场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单价较低，2020年后双方未再开展业务。

## 2、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业务正常经营的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权力与程序，《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同时，公司在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的权力与程序作了更加详尽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 八、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270,474.14	21,048,556.03	26,837,558.87	4,732,225.96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3,458,847.48	2,407,842.56	3,292,378.16	4,449,402.99
应收账款	56,231,819.07	24,988,171.87	43,055,800.99	57,289,173.86
应收款项融资	335,764.30	415,257.15	650,874.26	987,808.00
预付款项	4,487,227.35	8,379,006.09	4,240,385.96	5,098,876.21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2,402,519.25	2,864,107.38	2,063,877.25	2,213,236.46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92,585,077.03	100,198,693.07	62,882,522.71	55,037,738.08
合同资产	15,865,836.80	11,580,498.06	8,011,156.37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8,035.28	-	7,734.88	9,718.4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3,665,600.70</b>	<b>171,882,132.21</b>	<b>151,042,289.45</b>	<b>129,818,180.05</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51,409,722.84	49,884,430.46	43,846,407.56	35,349,061.65
在建工程	-	-	-	6,500,099.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301,210.21	4,383,052.61	4,481,597.33	4,698,328.5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631,907.97	946,062.13	1,543,609.72	991,98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3,850.17	4,322,816.12	4,564,291.13	2,387,372.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90,000.00	3,412,264.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7,726,691.19</b>	<b>67,948,625.32</b>	<b>54,435,905.74</b>	<b>49,926,850.39</b>
<b>资产总计</b>	<b>261,392,291.89</b>	<b>239,830,757.53</b>	<b>205,478,195.19</b>	<b>179,745,030.4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9,000,000.00	21,500,000.00	37,700,000.00	1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25,413,669.97	28,838,338.72	16,574,587.76	19,714,539.09

预收款项	-	-	-	7,642,473.54
合同负债	44,656,799.80	39,749,765.84	21,501,631.6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175,295.66	1,710,269.38	821,114.70	1,836,986.45
应交税费	14,636,465.81	4,161,872.72	3,228,783.31	701,270.71
其他应付款	2,248,925.77	1,645,738.32	1,535,240.41	1,186,201.39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00,000.00	31,500,000.00	3,000,000.00	4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678,983.90	7,235,827.12	5,771,110.27	4,268,376.1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4,710,140.91</b>	<b>136,341,812.10</b>	<b>90,132,468.07</b>	<b>94,849,847.37</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31,5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6,229,805.80	6,386,537.20	6,700,000.00	3,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229,805.80</b>	<b>6,386,537.20</b>	<b>38,200,000.00</b>	<b>3,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40,939,946.71</b>	<b>142,728,349.30</b>	<b>128,332,468.07</b>	<b>97,849,847.3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b>				



益)：				
股本	52,500,000.00	52,5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672,743.56	10,536,763.56	25,536,763.56	25,536,763.56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8,727,963.51	6,406,564.47	2,910,896.35	2,635,841.96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48,551,638.11	27,659,080.20	11,198,067.21	16,222,57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452,345.18	97,102,408.23	77,145,727.12	81,895,183.07
少数股东权益	-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120,452,345.18	97,102,408.23	77,145,727.12	81,895,183.07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261,392,291.89	239,830,757.53	205,478,195.19	179,745,030.44

法定代表人：毕春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蕾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4,559,257.64	21,048,556.03	26,837,558.87	4,732,22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3,458,847.48	2,407,842.56	3,292,378.16	4,449,402.99
应收账款	56,231,819.07	24,988,171.87	43,055,800.99	57,289,173.86
应收款项融资	335,764.30	415,257.15	650,874.26	987,808.00
预付款项	4,487,227.35	8,379,006.09	4,240,385.96	5,098,876.21
其他应收款	2,402,519.25	2,864,107.38	2,063,877.25	2,213,236.46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92,585,077.03	100,198,693.07	62,882,522.71	55,037,738.08
合同资产	15,865,836.80	11,580,498.06	8,011,156.37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8,035.28	-	7,734.88	9,718.4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9,954,384.20</b>	<b>171,882,132.21</b>	<b>151,042,289.45</b>	<b>129,818,180.05</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51,409,722.84	49,884,430.46	43,846,407.56	35,349,061.65
在建工程	-	-	-	6,500,099.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301,210.21	4,383,052.61	4,481,597.33	4,698,328.5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631,907.97	946,062.13	1,543,609.72	991,98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3,850.17	4,322,816.12	4,564,291.13	2,387,372.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412,264.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71,436,691.19	67,948,625.32	54,435,905.74	49,926,850.39
<b>资产总计</b>	261,391,075.39	239,830,757.53	205,478,195.19	179,745,030.4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9,000,000.00	21,500,000.00	37,700,000.00	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25,413,669.97	28,838,338.72	16,574,587.76	19,714,539.09
预收款项	-	-	-	7,642,473.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175,295.66	1,710,269.38	821,114.70	1,836,986.45
应交税费	14,635,215.81	4,161,872.72	3,228,783.31	701,270.71
其他应付款	2,248,925.77	1,645,738.32	1,535,240.41	1,186,201.39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合同负债	44,656,799.80	39,749,765.84	21,501,631.62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00,000.00	31,500,000.00	3,000,000.00	4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678,983.90	7,235,827.12	5,771,110.27	4,268,376.19
<b>流动负债合计</b>	134,708,890.91	136,341,812.10	90,132,468.07	94,849,847.3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31,5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6,229,805.80	6,386,537.20	6,700,000.00	3,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229,805.80</b>	<b>6,386,537.20</b>	<b>38,200,000.00</b>	<b>3,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40,938,696.71</b>	<b>142,728,349.30</b>	<b>128,332,468.07</b>	<b>97,849,847.37</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52,500,000.00	52,50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672,743.56	10,536,763.56	25,536,763.56	25,536,763.56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8,727,963.51	6,406,564.47	2,910,896.35	2,635,841.96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48,551,671.61	27,659,080.20	11,198,067.21	16,222,577.5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0,452,378.68</b>	<b>97,102,408.23</b>	<b>77,145,727.12</b>	<b>81,895,183.0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61,391,075.39</b>	<b>239,830,757.53</b>	<b>205,478,195.19</b>	<b>179,745,030.44</b>

###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108,660,786.12	178,544,464.08	102,587,516.12	75,399,149.68
其中：营业收入	108,660,786.12	178,544,464.08	102,587,516.12	75,399,149.68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79,563,586.91	140,883,994.59	86,173,718.38	71,794,429.28
其中：营业成本	55,017,761.61	87,983,746.26	52,735,307.79	42,293,382.07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1,179,272.44	1,545,996.66	1,275,285.67	849,017.44
销售费用	6,218,496.58	17,835,545.13	9,747,010.04	8,524,557.52
管理费用	9,282,440.92	18,335,103.25	11,323,261.06	10,529,529.41
研发费用	6,350,138.06	11,479,954.77	6,401,925.28	5,566,951.37
财务费用	1,515,477.30	3,703,648.52	4,690,928.54	4,030,991.47
其中：利息费用	1,550,816.69	3,572,625.71	4,416,473.13	3,878,859.69
利息收入	39,765.47	48,148.83	22,518.32	7,768.50
加：其他收益	2,418,815.40	1,738,568.14	1,420,210.00	567,82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91,546.23	1,417,270.92	-13,149,510.30	-2,378,166.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680.69	-669,652.17	-1,397,178.73	-299,488.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27,894.35	6,308.74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6,375,787.69</b>	<b>40,374,550.73</b>	<b>3,293,627.45</b>	<b>1,494,885.19</b>
加：营业外收入	78,161.74	50,001.53	17,078.57	72,008.5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27,391.88	101,241.21	45,007.35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6,353,949.43</b>	<b>40,397,160.38</b>	<b>3,209,464.81</b>	<b>1,521,886.34</b>
减：所得税费用	3,139,992.48	5,440,479.27	458,920.76	-180,540.4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b>	<b>23,213,956.95</b>	<b>34,956,681.11</b>	<b>2,750,544.05</b>	<b>1,702,426.78</b>

填列)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 其他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 其他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3,213,956.95</b>	<b>34,956,681.11</b>	<b>2,750,544.05</b>	<b>1,702,426.78</b>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7	0.07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7	0.07	0.05

法定代表人：毕春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蕾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108,660,786.12	178,544,464.08	102,587,516.12	75,399,149.68
减：营业成本	55,017,761.61	87,983,746.26	52,735,307.79	42,293,382.07
税金及附加	1,178,022.44	1,545,996.66	1,275,285.67	849,017.44
销售费用	6,218,496.58	17,835,545.13	9,747,010.04	8,524,557.52
管理费用	9,282,200.92	18,335,103.25	11,323,261.06	10,529,529.41
研发费用	6,350,138.06	11,479,954.77	6,401,925.28	5,566,951.37
财务费用	1,516,933.80	3,703,648.52	4,690,928.54	4,030,991.47
其中：利息费用	1,550,816.69	3,572,625.71	4,416,473.13	3,878,859.69
利息收入	38,182.17	48,148.83	22,518.32	7,768.50
加：其他收益	2,418,815.40	1,738,568.14	1,420,210.00	567,82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	-	-	-	-



“-”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91,546.23	1,417,270.92	-13,149,510.30	-2,378,166.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680.69	-669,652.17	-1,397,178.73	-299,488.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27,894.35	6,308.74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6,375,821.19</b>	<b>40,374,550.73</b>	<b>3,293,627.45</b>	<b>1,494,885.19</b>
加: 营业外收入	78,161.74	50,001.53	17,078.57	72,008.50
减: 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27,391.88	101,241.21	45,007.3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6,353,982.93</b>	<b>40,397,160.38</b>	<b>3,209,464.81</b>	<b>1,521,886.34</b>
减: 所得税费用	3,139,992.48	5,440,479.27	458,920.76	-180,540.4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3,213,990.45</b>	<b>34,956,681.11</b>	<b>2,750,544.05</b>	<b>1,702,426.78</b>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13,990.4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其他	-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3,213,990.45</b>	<b>-</b>	<b>-</b>	<b>-</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6	0.15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6	0.15	-0.02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79,092,306.91	205,050,955.78	105,089,229.43	69,662,947.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609.45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8,437.41	2,515,740.81	5,661,865.78	4,932,190.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3,443,353.77</b>	<b>207,566,696.59</b>	<b>110,751,095.21</b>	<b>74,595,138.2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67,137.82	85,634,182.21	43,804,744.16	38,703,251.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79,113.88	25,342,694.17	17,731,774.06	14,057,71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2,694.90	14,770,141.35	7,688,676.51	5,203,82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5,166.32	28,281,501.83	14,095,691.68	13,643,096.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6,344,112.92</b>	<b>154,028,519.56</b>	<b>83,320,886.41</b>	<b>71,607,881.5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99,240.85</b>	<b>53,538,177.03</b>	<b>27,430,208.80</b>	<b>2,987,256.7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72,000.00	1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0</b>	<b>372,000.00</b>	<b>10,000.00</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4,511.30	16,926,554.16	6,228,736.11	6,167,5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34,511.30</b>	<b>21,926,554.16</b>	<b>6,228,736.11</b>	<b>6,167,547.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34,511.30</b>	<b>-21,554,554.16</b>	<b>-6,218,736.11</b>	<b>-6,167,547.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1,500,000.00	73,700,000.00	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00,000.00</b>	<b>21,500,000.00</b>	<b>73,700,000.00</b>	<b>12,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00,000.00	40,700,000.00	61,000,000.00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0,816.69	18,572,625.71	11,806,139.78	3,893,493.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50,816.69</b>	<b>59,272,625.71</b>	<b>72,806,139.78</b>	<b>7,893,493.0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50,816.69</b>	<b>-37,772,625.71</b>	<b>893,860.22</b>	<b>4,106,506.9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886,087.14</b>	<b>-5,789,002.84</b>	<b>22,105,332.91</b>	<b>926,216.6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48,556.03	26,837,558.87	4,732,225.96	3,806,009.3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162,468.89</b>	<b>21,048,556.03</b>	<b>26,837,558.87</b>	<b>4,732,225.96</b>

法定代表人：毕春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蕾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092,306.91	205,050,955.78	105,089,229.43	69,662,947.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609.45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6,854.11	2,515,740.81	5,661,865.78	4,932,190.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3,441,770.47</b>	<b>207,566,696.59</b>	<b>110,751,095.21</b>	<b>74,595,138.2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67,137.82	85,634,182.21	43,804,744.16	38,703,25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79,113.88	25,342,694.17	17,731,774.06	14,057,71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2,694.90	14,770,141.35	7,688,676.51	5,203,82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5,166.32	28,281,501.83	14,095,691.68	13,643,096.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6,344,112.92</b>	<b>154,028,519.56</b>	<b>83,320,886.41</b>	<b>71,607,881.5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97,657.55</b>	<b>53,538,177.03</b>	<b>27,430,208.80</b>	<b>2,987,256.7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72,000.00	1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0</b>	<b>372,000.00</b>	<b>10,000.00</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4,144.50	16,926,554.16	6,228,736.11	6,167,5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044,144.50</b>	<b>21,926,554.16</b>	<b>6,228,736.11</b>	<b>6,167,547.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044,144.50</b>	<b>-21,554,554.16</b>	<b>-6,218,736.11</b>	<b>-6,167,547.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1,500,000.00	73,700,000.00	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00,000.00</b>	<b>21,500,000.00</b>	<b>73,700,000.00</b>	<b>12,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00,000.00	40,700,000.00	61,000,000.00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0,816.69	18,572,625.71	11,806,139.78	3,893,493.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50,816.69</b>	<b>59,272,625.71</b>	<b>72,806,139.78</b>	<b>7,893,493.0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50,816.69</b>	<b>-37,772,625.71</b>	<b>893,860.22</b>	<b>4,106,506.96</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597,303.64</b>	<b>-5,789,002.84</b>	<b>22,105,332.91</b>	<b>926,216.6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48,556.03	26,837,558.87	4,732,225.96	3,806,009.3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4,451,252.39</b>	<b>21,048,556.03</b>	<b>26,837,558.87</b>	<b>4,732,225.96</b>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500,000.00	-	-	-	10,536,763.56	-	-	-	6,406,564.47	-	27,659,080.20	-	97,102,40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500,000.00	-	-	-	10,536,763.56	-	-	-	6,406,564.47	-	27,659,080.20	-	97,102,40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980.00				2,321,399.04		20,892,557.91		23,349,936.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13,956.95		23,213,95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980.00								135,98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5,980.00								135,98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21,399.04		-2,321,39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1,399.04		-2,321,399.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52,500,000.00				10,672,743.56			8,727,963.51		48,551,638.11		120,452,345.18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东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910,896.35	-	11,198,067.21	-	77,145,72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910,896.35	-	11,198,067.21	-	77,145,72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	-	-	3,495,668.12	-	16,461,012.99	-	19,956,68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4,956,681.11	-	34,956,681.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495,668.12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495,668.12	-	-3,495,668.1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	-	-	-	-	-	-	-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配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00,000.00	-	-	-	10,536,763.56	-	-	-	6,406,564.47	-	27,659,080.20	-	97,102,408.23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635,841.96	-	16,222,577.55	-	81,895,18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635,841.96	-	16,222,577.55	-	81,895,18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75,054.39	-	-5,024,510.34	-	-4,749,455.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750,544.05	-	2,750,54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75,054.39	-	-7,775,054.39	-	-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75,054.39	-	-275,054.3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7,500,000.00	-	-7,5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	-	-	-	-	-	-	-	-	-	-	-	-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910,896.35	-	11,198,067.21	-	77,145,727.12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465,599.28	-	14,690,393.45	-	80,192,75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465,599.28	-	14,690,393.45	-	80,192,756.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70,242.68	-	1,532,184.10	-	1,702,42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702,426.78	-	1,702,42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70,242.68	-	-170,242.6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70,242.68	-	-170,242.6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7,500,000.00	-	-	-	25,536,763.56	-	-	-	2,635,841.96	-	16,222,577.55	-	81,895,183.07

法定代表人：毕春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蕾

####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500,000.00				10,536,76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500,000.00				10,536,763.56			6,406,564.47			27,659,080.20	97,102,40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135,980.00			2,321,399.04			20,892,591.41	23,349,970.45



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213,990.45	23,213,990.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980.00								135,98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5,980.00								135,98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21,399.04		-2,321,399.04		-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1,399.04		-2,321,399.0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00,000.00				10,672,743.56				8,727,963.51		48,551,671.61	120,452,378.68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910,896.35		11,198,067.21	77,145,72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910,896.35		11,198,067.21	77,145,72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15,000,000.00				3,495,668.12		16,461,012.99	19,956,68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56,681.11	34,956,681.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95,668.12		-18,495,668.12		-1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95,668.12		-3,495,668.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000,000.00		-15,0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000,000.00											-1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500,000.00							6,406,564.47		27,659,080.20		97,102,408.23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635,841.96		16,222,577.55	81,895,18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635,841.96		16,222,577.55	81,895,18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054.39			-5,024,510.34	-4,749,455.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0,544.05	2,750,54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5,054.39			-7,775,054.39	-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5,054.39			-275,054.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00,000.00	-7,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910,896.35		11,198,067.21	77,145,727.12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465,599.28		14,690,393.45	80,192,756.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465,599.28		14,690,393.45	80,192,756.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242.68		1,532,184.10	1,702,42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2,426.78	1,702,42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0,242.68		-170,242.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70,242.68		-170,242.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37,500,000.00				25,536,763.56				2,635,841.96		16,222,577.55	81,895,183.07



## 二、 审计意见

<b>2022年1月—6月</b>	是否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2]0017461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2年8月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立杰、吕晓娟
<b>2021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2]0011937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2年4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立杰、吕晓娟
<b>2020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1]005034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3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立杰、吕晓娟
<b>2019年度</b>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0]003717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0年3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立杰、李风华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四、 会计政策、估计

###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晌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

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 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6) 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8.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一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

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可利得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

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

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同行业可比公司根据企业实际情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诚益通	6.44	12.06	37.20	61.06	75.67	100.00
楚天科技	4.76	11.82	26.20	47.73	65.69	85.53
中亚股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永创智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	5.30	10.97	40.85	77.20	85.34	96.38
春光药装	9.98	24.92	39.75	59.72	77.52	100.00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 9.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 10. 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应收客户款项，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照账龄与该等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计量预期损失，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综合判断。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诚益通	6.44	12.06	37.20	61.06	75.67	100.00
楚天科技	4.76	11.82	26.20	47.73	65.69	85.53
中亚股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永创智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	5.30	10.97	40.85	77.20	85.34	96.38
春光药装	9.98	24.92	39.75	59.72	77.52	100.00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实际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有所差异，公司 1 年以内、1 至 2 年和 5 年以上的坏账准备计提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更高，更为谨慎，2 年至 5 年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低，公司整体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与诚益通比较接近。

## 11.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 12.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应收客户保证金、押金等款项，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照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综合判断。
组合二：备用金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的员工备用金等的款项	按照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综合判断。

组合三：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款项	按照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综合判断。
-----------	-----------------	--

### 13.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生产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其他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

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4.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四、会计政策、估计/（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 1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7.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8.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9.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1.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2.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6-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	9.50-15.8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



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

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	历史经验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证明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0
专利权	-	-	-

非专利技术	-	-	-
软件	直线法	3	0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

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厂区绿化费	5

## 3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 31.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6. 收入、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销售包装装备收入及相应配件收入

####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销售产品收入和配件收入：

1) 大型成套设备（主机）于取得客户出具的调试合格单时确认收入。

2) 单机及配件如相关的合同约定无需安装调试，则于发货签收时确认收入。如相关的合同约定需安装调试，于取得客户出具的调试合格单时确认收入；境外销售单机及配件于取得海关出具的出口货物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智能制造装备车间项目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39.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

####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

权。

C.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A.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B.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C.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A.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D.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0.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春光药装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21000218），认证有效期 3 年。

#### 41.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发行人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标准为超过报告期内各期主营业务税前利润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发行人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 4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 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6) 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227,894.35	6,308.74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8,815.40	1,738,568.14	1,420,210.00	567,8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38.26	22,609.65	-84,162.64	27,001.15
小计	2,396,977.14	1,989,072.14	1,342,356.10	594,821.15
减：所得税影响数	359,546.57	298,360.82	201,353.42	95,97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b>合计</b>	<b>2,037,430.57</b>	<b>1,690,711.32</b>	<b>1,141,002.68</b>	<b>498,846.87</b>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2,037,430.57</b>	<b>1,690,711.32</b>	<b>1,141,002.68</b>	<b>498,846.87</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76,526.38	33,265,969.79	1,609,541.37	1,203,579.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8.78%	4.84%	41.48%	29.30%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 月-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49.88 万元、114.10 万元、169.07 万元和 203.74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及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月—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资产总计(元)	261,392,291.89	239,830,757.53	205,478,195.19	179,745,030.4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0,452,345.18	97,102,408.23	77,145,727.12	81,895,18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120,452,345.18	97,102,408.23	77,145,727.12	81,895,183.07
每股净资产（元/股）	2.29	1.85	2.06	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9	1.85	2.06	2.18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92%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92%	59.51%	62.46%	54.44%
营业收入(元)	108,660,786.12	178,544,464.08	102,587,516.12	75,399,149.68
毛利率（%）	49.37%	50.72%	48.59%	43.91%
净利润(元)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1,176,526.38	33,265,969.79	1,609,541.37	1,203,57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1,176,526.38	33,265,969.79	1,609,541.37	1,203,579.9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32,161,894.16	50,845,892.58	12,249,305.48	10,382,519.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5%	39.00%	3.35%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48%	37.12%	1.96%	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7	0.07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7	0.07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99,240.85	53,538,177.03	27,430,208.80	2,987,256.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6	1.02	0.73	0.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4%	6.43%	6.24%	7.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1	2.99	1.46	1.02
存货周转率	0.56	1.06	0.87	0.81
流动比率	1.44	1.26	1.68	1.37
速动比率	0.72	0.46	0.93	0.73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企业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E<sub>0</sub>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期初净资产; 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2 \div 2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 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未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 S<sub>2</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超出期初净资产部分); 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 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8) 稀释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其中, P<sub>1</sub>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或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总投入/营业收入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变动分析详见“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各科目说明。

##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经营核心因素

#### (一) 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 1.影响收入的因素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和医药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包括市场的消费偏好和需求规模、行业内竞争状况、产品研发和创新能力、销售渠道拓展能力、产品产能和许可资质等。

##### 2.影响成本的因素

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包括原材料采购价格、员工薪酬水平、折旧摊销等。

##### 3.影响期间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2,865.20 万元、3,216.31 万元、5,135.43 万元和 2,336.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00%、31.35%、28.76%和 21.5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薪酬费用、差旅费、展位费和招待费等构成；管理费用主要由薪酬费用、折旧摊销、招待费和汽车交通费等构成；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材料费和合作研发费用等构成；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员工数量和资源投入将持续增长，期间费用将相应增加。

##### 4.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70.24 万元、275.05 万元、3,495.67 万元和 2,321.40 万元。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包括收入规模、毛利率水平和期间费用规模。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收支规模相对有限，对公司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 (二) 影响发行人报告期内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相关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 1.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期间费用率是影响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及自身经营特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等指标对于分析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强的指示意义。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可判断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成长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524.03 万元、10,247.57 万元、17,840.02 万元和 10,849.41 万元，年均复合增速 33.35%，保持较快增长。

毛利率可判断公司业务的竞争力和获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3.79%、48.54%、50.68%和 49.29%。毛利率整体较为稳定，呈现缓慢增长的趋势。公司在提升收入水平的同时，获利水平也处于较高水平。

期间费用率可判断公司控制费用支出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8.00%、31.35%、28.76%和 21.50%，公司的期间费用率呈现逐渐下降的趋势。

## 2.研发创新能力是影响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非财务指标

公司自设立以来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根据市场和客户的需求，通过自主研发或机构合作不断积累核心技术，在长期的技术研发和经验积累中取得了大量先进经验。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前期大量市场调研、紧密结合客户需求，有重点、有方向地在优化产品结构、扩展相关产品型号及产品应用领域等方面开展研发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各年研发投入分别为 556.70 万元、640.19 万元、1,148.00 万元和 635.01 万元。核心技术储备对公司参与市场竞争和持续经营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技术的研发及创新，在保持产品技术先进性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市场的应用领域。

##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 （一） 应收款项

####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58,847.48	2,407,842.56	3,292,378.16	4,449,402.99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3,458,847.48	2,407,842.56	3,292,378.16	4,449,402.99
----	--------------	--------------	--------------	--------------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36,114.97	2,785,042.5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936,114.97	2,785,042.56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25,850.04	2,068,357.5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0,925,850.04	2,068,357.56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01,287.35	2,975,898.1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801,287.35	2,975,898.16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91,333.68	4,268,376.1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791,333.68	4,268,376.19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58,847.48	100.00%	-	-	3,458,847.4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458,847.48	100.00%	-	-	3,458,847.48
<b>合计</b>	<b>3,458,847.48</b>	<b>100.00%</b>	<b>-</b>	<b>-</b>	<b>3,458,847.48</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407,842.56	100.00%	-	-	2,407,842.5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407,842.56	100.00%	-	-	2,407,842.56
<b>合计</b>	<b>2,407,842.56</b>	<b>100.00%</b>	<b>-</b>	<b>-</b>	<b>2,407,842.56</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292,378.16	100.00%	-	-	3,292,378.1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292,378.16	100.00%	-	-	3,292,378.16
<b>合计</b>	<b>3,292,378.16</b>	<b>100.00%</b>	<b>-</b>	<b>-</b>	<b>3,292,378.16</b>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49,402.99	100.00%	-	-	4,449,402.9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449,402.99	100.00%			4,449,402.99
<b>合计</b>	<b>4,449,402.99</b>	<b>100.00%</b>	<b>-</b>	<b>-</b>	<b>4,449,402.99</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末, 公司应收票据科目核算的均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 主要将承兑汇票进行背书, 少量到期承兑。报告期内, 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335,764.30	415,257.15	650,874.26	987,808.00

合计	335,764.30	415,257.15	650,874.26	987,808.00
----	------------	------------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末, 公司应收票据融资均为较高信用等级的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分别为 98.78 万元、65.09 万元、41.53 万元和 33.58 万元, 金额较小, 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呈下降趋势, 票据到期无法收回款项的可能性极小, 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9,278,620.42	14,235,985.70	22,068,231.19	22,339,142.41
1至2年	7,764,285.40	6,051,221.33	9,873,373.55	17,601,543.52
2至3年	3,677,482.78	6,229,038.75	10,356,570.39	17,665,468.88
3至4年	4,406,626.22	4,662,424.41	14,916,781.86	7,336,274.82
4至5年	4,895,269.59	8,890,429.50	6,442,582.82	5,002,610.00
5年以上	15,690,339.50	9,587,936.70	6,113,843.00	1,173,181.00
合计	85,712,623.91	49,657,036.39	69,771,382.81	71,118,220.6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712,623.91	100.00%	29,480,804.84	34.39%	56,231,819.07
其中：账龄组合	85,712,623.91	100.00%	29,480,804.84	34.39%	56,231,819.07
<b>合计</b>	<b>85,712,623.91</b>	<b>100.00%</b>	<b>29,480,804.84</b>	<b>34.39%</b>	<b>56,231,819.07</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657,036.39	100.00%	24,668,864.52	49.68%	24,988,171.87
其中：账龄组合	49,657,036.39	100.00%	24,668,864.52	49.68%	24,988,171.87
<b>合计</b>	<b>49,657,036.39</b>	<b>100.00%</b>	<b>24,668,864.52</b>	<b>49.68%</b>	<b>24,988,171.87</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771,382.81	100.00%	26,715,581.82	38.29%	43,055,800.99
其中：账龄组合	69,771,382.81	100.00%	26,715,581.82	38.29%	43,055,800.99
<b>合计</b>	<b>69,771,382.81</b>	<b>100.00%</b>	<b>26,715,581.82</b>	<b>38.29%</b>	<b>43,055,800.99</b>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118,220.63	100.00%	13,829,046.77	19.45%	57,289,173.86
其中：账龄组合	71,118,220.63	100.00%	13,829,046.77	19.45%	57,289,173.86
<b>合计</b>	<b>71,118,220.63</b>	<b>100.00%</b>	<b>13,829,046.77</b>	<b>19.45%</b>	<b>57,289,173.86</b>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9,278,620.42	3,907,794.60	7.93%
1-2年	7,764,285.40	1,917,778.49	24.70%
2-3年	3,677,482.78	1,527,258.60	41.53%
3-4年	4,406,626.22	2,742,684.16	62.24%
4-5年	4,895,269.59	3,694,949.49	75.48%
5年以上	15,690,339.50	15,690,339.50	100.00%
<b>合计</b>	<b>85,712,623.91</b>	<b>29,480,804.84</b>	<b>34.39%</b>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235,985.70	1,420,939.62	9.98%
1-2年	6,051,221.33	1,507,733.04	24.92%
2-3年	6,229,038.75	2,475,903.48	39.75%
3-4年	4,662,424.41	2,784,378.07	59.72%
4-5年	8,890,429.50	6,891,973.61	77.52%
5年以上	9,587,936.70	9,587,936.70	100.00%
<b>合计</b>	<b>49,657,036.39</b>	<b>24,668,864.52</b>	<b>49.68%</b>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068,231.19	2,855,823.45	12.94%
1-2年	9,873,373.55	2,333,993.13	23.64%
2-3年	10,356,570.39	4,130,238.93	39.88%
3-4年	14,916,781.86	7,456,557.70	49.99%
4-5年	6,442,582.82	3,825,125.61	59.37%
5年以上	6,113,843.00	6,113,843.00	100.00%
<b>合计</b>	<b>69,771,382.81</b>	<b>26,715,581.82</b>	<b>38.29%</b>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339,142.41	1,641,712.35	7.35%

1-2年	17,601,543.52	2,133,970.56	12.12%
2-3年	17,665,468.88	3,973,424.91	22.49%
3-4年	7,336,274.82	2,188,941.54	29.84%
4-5年	5,002,610.00	2,717,816.41	54.33%
5年以上	1,173,181.00	1,173,181.00	100.00%
<b>合计</b>	<b>71,118,220.63</b>	<b>13,829,046.77</b>	<b>19.45%</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6月30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668,864.52	4,811,940.32			29,480,804.84
<b>合计</b>	<b>24,668,864.52</b>	<b>4,811,940.32</b>			<b>29,480,804.84</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6,715,581.82		2,046,717.30		24,668,864.52
<b>合计</b>	<b>26,715,581.82</b>	<b>-</b>	<b>2,046,717.30</b>	<b>-</b>	<b>24,668,864.52</b>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829,046.77	12,927,835.05		41,300.00	26,715,581.82
<b>合计</b>	<b>13,829,046.77</b>	<b>12,927,835.05</b>	<b>-</b>	<b>41,300.00</b>	<b>26,715,581.82</b>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480,461.15	2,348,585.62			13,829,046.77
<b>合计</b>	<b>11,480,461.15</b>	<b>2,348,585.62</b>	<b>-</b>	<b>-</b>	<b>13,829,046.77</b>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	41,300.00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葵花药业集团（襄阳）隆中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货款	41,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理签字审批	否
<b>合计</b>	-	-	<b>41,300.00</b>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发行人 2020 年末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4.13 万元，系合同尾款无法收回，经管理层审批，予以核销，上述款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24,676,928.89	28.79%	1,956,880.46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8,760,000.00	10.22%	1,224,600.00
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4,525,000.00	5.28%	4,525,000.00
天津市博爱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3,250,000.00	3.79%	3,250,000.00
华润三九（唐山）药业有限公司	2,964,313.00	3.46%	235,070.02
<b>合计</b>	<b>44,176,241.89</b>	<b>51.54%</b>	<b>11,191,550.48</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4,525,000.00	9.11%	3,508,961.28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3,530,000.00	7.11%	421,041.01
天津市博爱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3,250,000.00	6.54%	3,250,000.00
华润三九（枣庄）药业有限公司	2,568,000.00	5.17%	256,320.36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2,106,500.00	4.24%	480,876.13
<b>合计</b>	<b>15,979,500.00</b>	<b>32.18%</b>	<b>7,917,198.77</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10,763,928.00	15.43%	1,392,947.07
丹东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7,140,000.00	10.23%	3,569,122.51
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4,525,000.00	6.49%	2,262,413.13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4,050,000.00	5.80%	524,105.66
天津市博爱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3,250,000.00	4.66%	3,250,000.00
<b>合计</b>	<b>29,728,928.00</b>	<b>42.61%</b>	<b>10,998,588.38</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丹东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7,140,000.00	10.04%	1,605,972.31
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4,525,000.00	6.36%	1,018,157.81
天津市博爱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3,250,000.00	4.57%	1,765,658.99
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547,569.57	3.58%	307,909.05
沈阳东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3.52%	303,094.24
<b>合计</b>	<b>19,962,569.57</b>	<b>28.07%</b>	<b>5,000,792.39</b>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07%、42.61%、32.18%和 51.54%。从报告期末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来看，客户相对分散。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中不存在持股 5% 以上股东或与公司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的单位。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	49,436,820.42	57.68%	16,635,520.70	33.50%	26,769,567.82	38.37%	24,859,202.77	34.95%

账款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36,275,803.49	42.32%	33,021,515.69	66.50%	43,001,814.99	61.63%	46,259,017.86	65.05%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85,712,623.91	100.00%	49,657,036.39	100.00%	69,771,382.81	100.00%	71,118,220.63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85,712,623.91	-	49,657,036.39	-	69,771,382.81	-	71,118,220.63	-
截至2022年8月15日期后回款	1,515,983.00	1.77%	15,461,752.83	31.14%	42,336,373.74	60.68%	45,787,944.89	64.38%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诚益通	6.44	12.06	37.20	61.06	75.67	100.00
楚天科技	4.76	11.82	26.20	47.73	65.69	85.53
中亚股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永创智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	5.30	10.97	40.85	77.20	85.34	96.38
春光药装	9.98	24.92	39.75	59.72	77.52	100.00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实际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有所差异，公司 1 年以内、1 至 2 年和 5 年以上的坏账准备计提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更高，更为谨慎，2 年至 5 年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低，公司 2 年至 5 年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与诚益通比较接近。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应收款项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和坏账准备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85,712,623.91	49,657,036.39	69,771,382.81	71,118,220.63
减：坏账准备	29,480,804.84	24,668,864.52	26,715,581.82	13,829,046.77
应收账款净额	56,231,819.07	24,988,171.87	43,055,800.99	57,289,173.86
应收账款余额/流动资产	44.26%	28.89%	46.19%	54.78%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78.88%	27.81%	68.01%	94.32%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在 2019 年的客户群体集中于医药领域，公司自 2020 年开始开拓奶酪液体灌装机市场，并快速建立了市场优势。依托于公司奶酪液体灌装机产品竞争优势，公司适当提高了发货前收款比例，应收账款余额占流动资产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呈逐年下降趋势，在 2021 年末为 28.89%和 27.81%。基于前述情况，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占比逐年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逐步降低。由于 2022 年上半年相较 2021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因此，2022 年上半年应收账款余额上升较快。

## （二） 存货

### 1.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167,279.81	2,194,411.18	34,972,868.63
在产品	45,980,163.88	-	45,980,163.88
库存商品	-	-	-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10,968,985.19	-	10,968,985.1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委托加工物资	42,388.34	-	42,388.34
其他	620,670.99	-	620,670.99
<b>合计</b>	<b>94,779,488.21</b>		<b>92,585,077.03</b>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085,827.55	2,157,426.56	33,928,400.99
在产品	40,757,774.16	-	40,757,774.16
库存商品	-	-	-
周转材料	57,391.12	-	57,391.12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24,556,530.02	-	24,556,530.0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委托加工物资	118,391.88	-	118,391.88
其他	780,204.90	-	780,204.90
<b>合计</b>	<b>102,356,119.63</b>	<b>2,157,426.56</b>	<b>100,198,693.07</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账面价值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28,357,143.02	1,509,491.55	26,847,651.47
在产品	29,771,091.96	-	29,771,091.96
库存商品	735,387.30	-	735,387.30
周转材料	18,404.82	-	18,404.82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4,132,758.83	-	4,132,758.8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委托加工物资	596,483.11		596,483.11
其他	780,745.22		780,745.22
<b>合计</b>	<b>64,392,014.26</b>	<b>1,509,491.55</b>	<b>62,882,522.71</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812,358.60	1,174,412.20	22,637,946.40
在产品	29,722,817.95	-	29,722,817.95
库存商品	2,142,541.78	-	2,142,541.78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425,231.11	-	425,231.1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委托加工物资	109,200.84		109,200.84
其他			
<b>合计</b>	<b>56,212,150.28</b>	<b>1,174,412.20</b>	<b>55,037,738.08</b>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57,426.56	36,984.62	-	-	-	2,194,411.18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其他	-	-	-	-	-	-
<b>合计</b>	<b>2,157,426.56</b>	<b>36,984.62</b>	-	-	-	<b>2,194,411.18</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09,491.55	647,935.01	-	-	-	2,157,426.56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1,509,491.55</b>	<b>647,935.01</b>	-	-	-	<b>2,157,426.56</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74,412.20	335,079.35	-	-	-	1,509,491.55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1,174,412.20</b>	<b>335,079.35</b>	-	-	-	<b>1,509,491.55</b>

单位：元

原材料	874,923.92	299,488.28	-	-	-	1,174,412.20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b>合计</b>	<b>874,923.92</b>	<b>299,488.28</b>	<b>-</b>	<b>-</b>	<b>-</b>	<b>1,174,412.20</b>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按照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相应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为原材料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减值金额分别为 117.44 万元、150.95 万元、215.74 万元和 219.44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比重较小且相对稳定，相关情况与公司经营模式和存货特点相关。公司主要产品为药品和食品包装设备，总体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原材料采用“按需采购”的经营模式，因此不存在积压原材料的情形；同时公司近年来食品包装设备销售收入迅速增长，相关存货状况良好。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1) 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价值分别为 2,263.79 万元、2,684.77 万元、3,392.84 万元和 3,497.29 万元，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41.13%、42.69%、33.86%和 37.77%。原材料备货规模主要与在手订单及生产计划相关，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原材料金额逐年增加。

## 2) 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金额分别为 2,972.28 万元、2,977.11 万元、4,075.78 万元和 4,598.02 万元，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54.00%、47.34%、40.68%和 49.66%。2020 年起，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收入逐年上升，在产品金额随之上升。

## 3) 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 42.52 万元、413.28 万元、2,455.65 万元和 1,096.90 万元，占期末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0.76%、6.42%、23.99%和 11.57%，2019-2021 年末发出商品余额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包装设备产品系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形成，包装设备通常在完工后需要经过出厂前调试、运抵客户后组装调试以及客户验收等环节，因此存在相应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周期，因此随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发出商品金额逐年上升。

##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3. 存货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503.77 万元、6,288.25 万元、10,019.87 万元和 9,258.51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40%、41.63%、58.30%和 47.81%，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在产品。公司总体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原材料采用“按需采购”的经营模式，并根据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下游市场需求情况进行适当备货。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辽宁谷智科景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
合计	-	5,000,000.00	-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对辽宁谷智科景科

技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转让该股权，转让价款为 500 万元。

####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2021 年末，公司金融资产主要是对辽宁谷智科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金额较小，同时公司已于 2022 年作价 500 万元对外转让该部分股权，上述投资已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51,409,722.84	49,884,430.46	43,846,407.56	35,349,061.65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计	51,409,722.84	49,884,430.46	43,846,407.56	35,349,061.65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044,578.03	11,223,633.56	780,371.87	13,837,487.57	12,291,929.22	81,178,000.25
2.本期增加金额		294,250.44	134,754.07	134,457.52	4,506,687.46	5,070,149.49
（1）购置		294,250.44	134,754.07	134,457.52	4,506,687.46	5,070,149.49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3,044,578.03	11,517,884.00	915,125.94	13,971,945.09	16,798,616.68	86,248,149.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216,013.92	6,674,741.88	512,061.14	3,371,842.68	7,518,910.17	31,293,569.79
2.本期增加金额	876,206.58	664,125.63	72,618.32	749,454.51	1,182,452.07	3,544,857.11
（1）计提	876,206.58	664,125.63	72,618.32	749,454.51	1,182,452.07	3,544,857.1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4,092,220.50	7,338,867.51	584,679.46	4,121,297.19	8,701,362.24	34,838,426.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952,357.53	4,179,016.49	330,446.48	9,850,647.90	8,097,254.44	51,409,722.84
2.期初账面价值	29,828,564.11	4,548,891.68	268,310.73	10,465,644.89	4,773,019.05	49,884,430.46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044,578.03	14,543,572.67	907,804.68	4,478,977.42	11,436,082.16	74,411,014.96
2.本期增加金额		714,264.61	153,438.12	10,518,324.07	929,122.92	12,315,149.72
(1) 购置		714,264.61	153,438.12	10,518,324.07	929,122.92	12,315,149.72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4,034,203.72	280,870.93	1,159,813.92	73,275.86	5,548,164.43
(1) 处置或报废		4,034,203.72	280,870.93	1,159,813.92	73,275.86	5,548,164.43
4.期末余额	43,044,578.03	11,223,633.56	780,371.87	13,837,487.57	12,291,929.22	81,178,000.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463,600.76	9,417,769.17	647,130.85	3,975,434.68	5,060,671.94	30,564,607.40
2.本期增加金额	1,752,413.16	1,241,435.32	122,254.43	498,231.23	2,498,845.23	6,113,179.37

(1) 计提	1,752,413.16	1,241,435.32	122,254.43	498,231.23	2,498,845.23	6,113,179.37
3.本期减少金额		3,984,462.61	257,324.14	1,101,823.23	40,607.00	5,384,216.98
(1) 处置或报废		3,984,462.61	257,324.14	1,101,823.23	40,607.00	5,384,216.98
4.期末余额	13,216,013.92	6,674,741.88	512,061.14	3,371,842.68	7,518,910.17	31,293,569.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828,564.11	4,548,891.68	268,310.73	10,465,644.89	4,773,019.05	49,884,430.46
2.期初账面价值	31,580,977.27	5,125,803.50	260,673.83	503,542.74	6,375,410.22	43,846,407.56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445,361.53	11,757,424.45	667,705.50	4,288,579.19	8,828,422.03	61,987,492.70
2.本期增加金额	6,599,216.50	2,786,148.22	240,099.18	258,398.23	2,607,660.10	12,491,522.26
(1) 购置		1,190,245.13	240,099.18	258,398.23	2,607,660.10	4,296,402.67
(2) 在建工程转入	6,599,216.50	1,595,903.09				8,195,119.59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68,000.00		68,000.00
(1) 处置或报废				68,000.00		68,000.00
4.期末余额	43,044,578.03	14,543,572.67	907,804.68	4,478,977.42	11,436,082.16	74,411,014.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024,650.40	8,950,230.32	555,427.42	3,624,066.99	3,484,055.92	26,638,431.05
2.本期增加金额	1,438,950.36	467,538.85	91,703.43	415,967.69	1,576,616.02	3,990,776.35
(1) 计提	1,438,950.36	467,538.85	91,703.43	415,967.69	1,576,616.02	3,990,776.35
3.本期减少金额				64,600.00		64,600.00
(1) 处置或报废				64,600.00		64,600.00
4.期末余额	11,463,600.76	9,417,769.17	647,130.85	3,975,434.68	5,060,671.94	30,564,607.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580,977.27	5,125,803.50	260,673.83	503,542.74	6,375,410.22	43,846,407.56
2.期初账面价值	26,420,711.13	2,807,194.13	112,278.08	664,512.20	5,344,366.11	35,349,061.65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445,361.53	11,103,436.80	616,707.46	4,288,579.19	8,388,019.84	60,842,104.82
2.本期增加金额		653,987.65	50,998.04		440,402.19	1,145,387.88
（1）购置		653,987.65	50,998.04		440,402.19	1,145,387.88
（2）在建工程转入						-
（3）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36,445,361.53	11,757,424.45	667,705.50	4,288,579.19	8,828,422.03	61,987,492.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585,700.08	8,335,390.64	494,007.82	2,871,281.66	1,982,292.38	22,268,672.58
2.本期增加金额	1,438,950.32	614,839.68	61,419.60	752,785.33	1,501,763.54	4,369,758.47
（1）计提	1,438,950.32	614,839.68	61,419.60	752,785.33	1,501,763.54	4,369,758.47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10,024,650.40	8,950,230.32	555,427.42	3,624,066.99	3,484,055.92	26,638,431.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420,711.13	2,807,194.13	112,278.08	664,512.20	5,344,366.11	35,349,061.65
2.期初账面价值	27,859,661.45	2,768,046.16	122,699.64	1,417,297.53	6,405,727.46	38,573,432.24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34.91 万元、4,384.64 万元、4,988.44 万元和 5,140.97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构成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及机器设备等。随着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规模的扩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呈上升趋势。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	-	-	6,500,099.15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	-	-	6,500,099.15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合计	-	-	-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合计	-	-	-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合计	-	-	-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制造装备车间项目	6,500,099.15		6,500,099.15
合计	<b>6,500,099.15</b>	-	<b>6,500,099.15</b>

其他说明：

无
---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1月—6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能制造装备车间项目	6,800,000.00	6,500,099.15	99,117.35	6,599,216.50			97.00%	100.00%				自筹
智能制造装备	1,600,000.00		1,595,903.09	1,595,903.09			100.00%	100.00%				自筹

车间项目设备												
合计	8,400,000.00	6,500,099.15	1,695,020.44	8,195,119.59	-	-	-	-	-	-	-	-

单位：元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合计	6,800,000.00	-	6,500,099.15	-	-	6,500,099.15	-	-	-	-	-	-

其他说明：

无
---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650.01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持续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智能制造装备车间，并已于 2020 年内转入固定资产投入使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总体分析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34.91 万元、4,384.64 万元、4,988.44 万元和 5,140.9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73.41%、80.55%、73.41%和 75.91%。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1) 固定资产折旧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原值与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型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044,578.03	14,092,220.50	-	28,952,357.53	67.26%
机器设备	11,517,884.00	7,338,867.51	-	4,179,016.49	36.28%
运输工具	13,971,945.09	4,121,297.19	-	9,850,647.90	70.50%
电子设备	915,125.94	584,679.46	-	330,446.48	36.11%
其他	16,798,616.68	8,701,362.24	-	8,097,254.44	48.20%
合计	86,248,149.74	34,838,426.90	-	51,409,722.84	59.61%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闲置或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年

类型	诚益通	楚天科技	永创智能	中亚股份	发行人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35	20-30	20	20-30
机器设备	8-10	3-12	5-10	5-10	6-10
运输设备	5-10	3-12	4-5	5	4-10
其他	3-8	3-12	3-5	5	3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由上表可见，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接近，公司对于固定资产采用的折旧年限整体处于合理范围。

##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60,000.00		779,364.81	6,339,364.8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560,000.00		779,364.81	6,339,364.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60,267.07		696,045.13	1,956,312.20

2.本期增加金额	55,600.02		26,242.38	81,842.40
(1) 计提	55,600.02		26,242.38	81,842.4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15,867.09		722,287.51	2,038,154.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44,132.91		57,077.30	4,301,210.21
2.期初账面价值	4,299,732.93		83,319.68	4,383,052.61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60,000.00		697,381.17	6,257,381.17
2.本期增加金额			81,983.64	81,983.64
(1) 购置			81,983.64	81,983.64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5,560,000.00		779,364.81	6,339,364.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49,067.03		626,716.81	1,775,783.84
2.本期增加金额	111,200.04		69,328.32	180,528.36
(1) 计提	111,200.04		69,328.32	180,528.36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1,260,267.07		696,045.13	1,956,312.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99,732.93		83,319.68	4,383,052.61
2.期初账面价值	4,410,932.97		70,664.36	4,481,597.33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60,000.00		697,381.17	6,257,381.17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5,560,000.00		697,381.17	6,257,381.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37,866.99		521,185.64	1,559,052.63
2.本期增加金额	111,200.04		105,531.17	216,731.21
(1) 计提	111,200.04		105,531.17	216,731.21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1,149,067.03		626,716.81	1,775,783.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10,932.97		70,664.36	4,481,597.33
2.期初账面价值	4,522,133.01		176,195.53	4,698,328.54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60,000.00		621,909.47	6,181,909.47
2.本期增加金额			75,471.70	75,471.70
(1) 购置			75,471.70	75,471.70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5,560,000.00		697,381.17	6,257,381.1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26,666.95		405,485.76	1,332,152.71
2.本期增加金额	111,200.04		115,699.88	226,899.92
(1) 计提	111,200.04		115,699.88	226,899.92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1,037,866.99		521,185.64	1,559,052.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22,133.01		176,195.53	4,698,328.54
2.期初账面价值	4,633,333.05		216,423.71	4,849,756.76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稳定，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总体分析**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价值分别为 469.83 万元、448.16 万元、438.31 万元和 430.12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41%、8.23%、6.45%和 6.35%，占比较低。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

##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债项

###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9,000,000.00
信用借款	-
合计	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公司短期借款全部由保证借款组成。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200.00 万元、3,770.00 万元、2,150.00 万元和 900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2.65%、41.83%、15.77%和 6.68%。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呈现先增后减的趋势，主要系 2020 年公司奶酪液体灌装机产品迅速开拓市场，为满足下游市场需求提升产能，扩大生产规模，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上升，因此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以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公司回款情况较好，现金流状况良好，因此短期借款金额有所下降，占比与 2019 年基本一致。

###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预收货款	44,656,799.80
合计	<b>44,656,799.80</b>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021年12月31日	18,248,134.22	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收货款规模快速增长
2020年12月31日	21,501,631.62	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货款在合同负债中列示
合计	<b>39,749,765.84</b>	-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公司一般会对客户在发货前收取部分预收款，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为764.25万元。2020年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取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由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示。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2,150.16万元、3,974.98万元和4,465.68万元。报告期内，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订单持续增加，客户通常需要向公司支付进度款，由此导致公司合同负债（预收货款）的金额快速增长。

###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短期应付债券	-
应付退货款	-
待转销增值税	5,742,868.93
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	2,936,114.97
合计	<b>8,678,983.90</b>

###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426.84 万元、577.11 万元、723.58 万元和 867.90 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和待转销增值税，其中待转销增值税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公司收入规模上升，呈现上升趋势。

###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指标	公司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诚益通	1.71	1.72	1.98	2.08
	楚天科技	1.19	1.17	1.16	1.54
	永创智能	1.28	1.44	1.59	1.68
	中亚股份	2.39	2.39	2.42	2.68
	平均	<b>1.64</b>	<b>1.68</b>	<b>1.79</b>	<b>2.00</b>
	发行人	<b>1.44</b>	<b>1.26</b>	<b>1.68</b>	<b>1.37</b>



速动比率	诚益通	0.82	0.90	0.98	1.07
	楚天科技	0.50	0.55	0.62	0.78
	永创智能	0.47	0.61	0.77	0.91
	中亚股份	0.94	1.12	1.19	1.36
	平均	<b>0.68</b>	<b>0.80</b>	<b>0.89</b>	<b>1.03</b>
	发行人	<b>0.72</b>	<b>0.46</b>	<b>0.93</b>	<b>0.73</b>
资产负债率	诚益通	34.36%	35.22%	29.25%	26.46%
	楚天科技	61.00%	63.00%	58.39%	46.28%
	永创智能	57.10%	50.50%	58.59%	59.06%
	中亚股份	32.28%	32.00%	30.34%	26.79%
	平均	<b>46.18%</b>	<b>45.18%</b>	<b>44.09%</b>	<b>39.65%</b>
	发行人	<b>53.92%</b>	<b>59.51%</b>	<b>62.46%</b>	<b>54.44%</b>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偿债能力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整体与永创智能较为接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发展主要依靠内部资本积累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相较同行业可比公司较为单一，资金实力较弱，因此公司主要通过银行短期借款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和资产负债率整体良好，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 （八） 股东权益

### 1. 股本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500,000.00	-	-	-	-	-	52,500,000.00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500,000.00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52,500,000.00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500,000.00	-	-	-	-	-	37,500,000.00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500,000.00	-	-	-	-	-	37,5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以公司资本公积 1,5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36,763.56			10,536,763.56
其他资本公积	-	135,980.00		135,980.00
<b>合计</b>	<b>10,536,763.56</b>	<b>135,980.00</b>		<b>10,672,743.56</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536,763.56	-	15,000,000.00	10,536,763.56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25,536,763.56</b>	<b>-</b>	<b>15,000,000.00</b>	<b>10,536,763.56</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	25,536,763.56	-	-	25,536,763.56

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25,536,763.56</b>	<b>-</b>	<b>-</b>	<b>25,536,763.56</b>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536,763.56	-	-	25,536,763.56
其他资本公积	-	-	-	-
<b>合计</b>	<b>25,536,763.56</b>	<b>-</b>	<b>-</b>	<b>25,536,763.56</b>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以公司资本公积 1,5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6,406,564.47	2,321,399.04	-	8,727,963.5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6,406,564.47</b>	<b>2,321,399.04</b>	<b>-</b>	<b>8,727,963.51</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910,896.35	3,495,668.12	-	6,406,564.47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2,910,896.35</b>	<b>3,495,668.12</b>	-	<b>6,406,564.47</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35,841.96	275,054.39	-	2,910,896.3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2,635,841.96</b>	<b>275,054.39</b>	-	<b>2,910,896.35</b>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465,599.28	170,242.68	-	2,635,841.96
任意盈余公积	-	-	-	-
<b>合计</b>	<b>2,465,599.28</b>	<b>170,242.68</b>	-	<b>2,635,841.96</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59,080.20	11,198,067.21	16,222,577.55	14,690,393.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59,080.20	11,198,067.21	16,222,577.55	14,690,393.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21,399.04	3,495,668.12	275,054.39	170,242.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5,000,000.00	7,500,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551,638.11	27,659,080.20	11,198,067.21	16,222,577.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末，得益于公司经营业绩的逐年提升，公司未分配利润逐年上升。

##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呈现稳步增长，主要系公司近年来盈利积累。此外，公司在保障运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基础上积极给股东带来回报，报告期内累计发放现金股利 2,250.00 万元。

### （九）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9,376.05	15,557.43	33,599.05	11,715.50
银行存款	18,103,092.84	21,032,998.60	26,803,959.82	4,720,510.46
其他货币资金	108,005.25	-	-	-
<b>合计</b>	<b>18,270,474.14</b>	<b>21,048,556.03</b>	<b>26,837,558.87</b>	<b>4,732,225.96</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	108,005.25	-	-	-
<b>合计</b>	<b>108,005.25</b>	<b>-</b>	<b>-</b>	<b>-</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和货款回收情况良好。2021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同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当年偿还银行借款。

##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4,245,888.50	94.62%	7,979,871.13	95.24%	3,456,195.60	81.51%	4,309,082.14	84.51%
1至2年	64,239.55	1.43%	225,652.66	2.69%	3,440.04	0.08%	433,207.50	8.50%
2至3年	177,099.30	3.95%	2,482.30	0.03%	424,597.35	10.01%	201,858.38	3.96%
3年以上	-	-	171,000.00	2.04%	356,152.97	8.40%	154,728.19	3.03%
合计	<b>4,487,227.35</b>	<b>100.00%</b>	<b>8,379,006.09</b>	<b>100.00%</b>	<b>4,240,385.96</b>	<b>100.00%</b>	<b>5,098,876.21</b>	<b>100.00%</b>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6月末，账龄1年以上的主要预付款项债务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青岛三维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8,200.00	2-3年	货未到
哈尔滨纳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5,000.00	1-2年	货未到
北京思博奇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35,017.00	2-3年	货未到
合计	<b>168,217.00</b>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锦州海力达工贸有限公司	1,405,951.09	31.33%
大连百艺科技有限公司	446,934.36	9.96%
锦州市太和区华舫机械加工厂	371,406.67	8.28%
无锡卓旭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322,200.00	7.18%
锦州市隆润益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44,877.70	5.46%
合计	<b>2,791,369.82</b>	<b>62.21%</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锦州海力达工贸有限公司	2,614,331.09	31.20%
上海如天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774,000.00	9.24%
宁波中物光电杀菌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	8.35%
上海和凯宣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638,325.00	7.62%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636,938.93	7.60%
<b>合计</b>	<b>5,363,595.02</b>	<b>64.01%</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锦州市太和区华舫机械加工厂	1,336,692.67	31.52%
舟山市鲨鱼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370,500.00	8.74%
辽宁天亿机械有限公司	296,000.00	6.98%
安徽正远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85,000.00	6.72%
大连嘉莱尔科技有限公司	237,000.00	5.59%
<b>合计</b>	<b>2,525,192.67</b>	<b>59.55%</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锦州市太和区华舫机械加工厂	2,503,776.87	49.10%
锦州华飞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64,000.00	7.14%
安徽正远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85,000.00	5.59%
锦州卓冠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240,000.00	4.71%
浙江浩通机械有限公司	211,500.00	4.15%
<b>合计</b>	<b>3,604,276.87</b>	<b>70.69%</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采购预付款，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509.89万元、424.04万元、837.90万元和448.72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3.93%、2.81%、4.87%和2.32%，占比较低，公司预付账款规模与公司当期采购金额及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17,268,719.15	1,402,882.35	15,865,836.80
合计	<b>17,268,719.15</b>	<b>1,402,882.35</b>	<b>15,865,836.80</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12,871,684.34	1,291,186.28	11,580,498.06
合计	<b>12,871,684.34</b>	<b>1,291,186.28</b>	<b>11,580,498.06</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9,280,625.49	1,269,469.12	8,011,156.37
合计	<b>9,280,625.49</b>	<b>1,269,469.12</b>	<b>8,011,156.37</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合计	-	-	-

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质保金	1,291,186.28	111,696.07				1,402,882.35
合计	<b>1,291,186.28</b>	<b>111,696.07</b>				<b>1,402,882.35</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质保金	1,269,469.12	21,717.16				1,291,186.28
<b>合计</b>	<b>1,269,469.12</b>	<b>21,717.16</b>	-	-	-	<b>1,291,186.28</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质保金	-	1,269,469.12				1,269,469.12
<b>合计</b>	<b>-</b>	<b>1,269,469.12</b>	<b>-</b>	<b>-</b>	<b>-</b>	<b>1,269,469.12</b>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之后，合同资产科目主要核算未到期质保金。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合同资产金额分别为 801.12 万元、1,158.05 万元和 1,586.58 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30%、6.74%和 8.19%，占比较小。

##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2,402,519.25	2,864,107.38	2,063,877.25	2,213,236.46
<b>合计</b>	<b>2,402,519.25</b>	<b>2,864,107.38</b>	<b>2,063,877.25</b>	<b>2,213,236.46</b>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5,445.66	19.66%	645,445.6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7,976.38	80.34%	235,457.13	8.91%	2,414,067.45

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815,865.50	55.30%	235,457.13	12.91%	1,591,956.57
备用金组合	822,110.88	25.04%			822,110.88
<b>合计</b>	<b>3,283,422.04</b>	<b>100.00%</b>	<b>880,902.79</b>	<b>26.75%</b>	<b>2,402,519.25</b>

单位：元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3,804.94	14.69%	523,804.9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1,599.32	85.31%	177,491.94	5.83%	2,864,107.38
其中：账龄组合	2,043,245.82	57.31%	177,491.94	8.69%	1,865,753.88
备用金组合	998,353.50	28.00%			998,353.50
<b>合计</b>	<b>3,565,404.26</b>	<b>100.00%</b>	<b>701,296.88</b>	<b>19.67%</b>	<b>2,864,107.38</b>

单位：元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46,727.75	100.00%	82,850.50	3.86%	2,063,877.25
其中：账龄组合	1,052,129.95	49.01%	82,850.50	7.87%	969,279.45
备用金组合	1,094,597.80	50.99%			1,094,597.80
<b>合计</b>	<b>2,146,727.75</b>	<b>100.00%</b>	<b>82,850.50</b>	<b>3.86%</b>	<b>2,063,877.25</b>

单位：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81,781.45	100.00%	68,544.99	3.00%	2,213,236.46
其中：账龄组合	1,029,445.86	45.12%	68,544.99	6.66%	960,900.87
备用金等组合	1,252,335.59	54.88%			1,252,335.59

合计	2,281,781.45	100.00%	68,544.99	3.00%	2,213,236.46
----	--------------	---------	-----------	-------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预付三年以上材料款	645,445.66	645,445.6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645,445.66	645,445.66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预付三年以上材料款	523,804.94	523,804.94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523,804.94	523,804.94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合计	-	-	-	-

单位：元

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合计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在 2021 年及 2022 年上半年将账龄超过三年的预付材料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主要系公司判断此部分预付账款信用风险较高。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年6月30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815,865.50	235,457.13	12.97%
其中：1年以内	642,588.50	32,129.43	5.00%
1-2年	946,277.00	94,627.70	10.00%
2-3年	24,000.00	7,200.00	30.00%
3-4年	203,000.00	101,500.00	50.00%
4-5年			
5年以上			
备用金组合	822,110.88		
其中：备用金	670,155.62		
社会保险	151,955.26		
<b>合计</b>	<b>2,637,976.38</b>	<b>235,457.13</b>	<b>8.93%</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043,245.82	177,491.94	8.69%
其中：1年以内	1,656,652.82	82,832.64	5.00%
1-2年	106,593.00	10,659.30	10.00%
2-3年	280,000.00	84,000.00	30.00%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备用金组合	998,353.50		
<b>合计</b>	<b>3,041,599.32</b>	<b>177,491.94</b>	<b>5.83%</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052,129.95	82,850.50	7.87%
其中：1年以内	728,449.95	36,422.50	5.00%
1-2年	297,280.00	29,728.00	10.00%
2-3年	10,000.00	3,000.00	30.00%
3-4年	5,400.00	2,700.00	50.00%
4-5年			
5年以上	11,000.00	11,000.00	100.00%
备用金组合	1,094,597.80		
<b>合计</b>	<b>2,146,727.75</b>	<b>82,850.50</b>	<b>3.86%</b>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29,445.86	68,544.99	6.66%
其中：1年以内	908,791.88	45,439.59	5.00%
1-2年	103,953.98	10,395.40	10.00%
2-3年	5,700.00	1,710.00	30.00%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1,000.00	11,000.00	100.00%
备用金等组合	1,252,335.59		
其中：备用金	1,188,262.76		
其他	64,072.83		
<b>合计</b>	<b>2,281,781.45</b>	<b>68,544.99</b>	<b>3.00%</b>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划分账龄组合，相同账龄的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计提坏账准备。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701,296.88	-	-	701,296.88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28,965.19	-	-	228,965.19
本期转回	-49,359.28	-	-	-49,359.28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年6月30日余额	880,902.79	-	-	880,902.79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390,000.00	1,580,193.00	921,293.00	477,193.00
备用金	670,155.62	998,353.50	1,094,597.80	1,188,262.76
往来款	-	-	-	-
预付材料费	645,445.66	523,804.94	-	-
其他	577,820.76	463,052.82	130,836.95	616,325.69
<b>合计</b>	<b>3,283,422.04</b>	<b>3,565,404.26</b>	<b>2,146,727.75</b>	<b>2,281,781.45</b>

###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64,699.38	2,649,629.32	1,818,047.75	2,113,109.47

1至2年	946,277.00	106,970.00	302,280.00	151,971.98
2至3年	24,000.00	285,000.00	10,000.00	5,700.00
3至4年	203,000.00	346,185.73	5,400.00	-
4至5年	473,276.45	-	-	-
5年以上	172,169.21	177,619.21	11,000.00	11,000.00
合计	<b>3,283,422.04</b>	<b>3,565,404.26</b>	<b>2,146,727.75</b>	<b>2,281,781.45</b>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四厂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21年12月31日	11,000.00	公司注销	否
合计	-	-	<b>11,000.00</b>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2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润三九(枣庄)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856,000.00	1-2年	26.07%	85,600.00
安徽正远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费	285,000.00	4-5年	8.68%	285,000.00
通化中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3-4年	6.09%	100,000.00
古塔区盈阳电脑店	押金	196,757.00	1年以内、1-2年	5.99%	12,351.70
瑞安市海创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费	171,000.00	4-5年	5.21%	171,000.00
合计	-	<b>1,708,757.00</b>	-	<b>52.04%</b>	<b>653,951.70</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期末

		31日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余额
华润三九(枣庄)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856,000.00	1年以内	24.01%	42,800.00
辽宁沈中电气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00	1年以内	8.41%	15,000.00
安徽正远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费	285,000.00	3-4年	7.99%	285,000.00
通化中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2-3年	5.61%	60,000.00
杭州远大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1年以内	3.37%	6,000.00
<b>合计</b>	-	<b>1,761,000.00</b>	-	<b>49.39%</b>	<b>408,800.00</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通化中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9.32%	20,000.0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3,400.00	1年以内	8.08%	8,670.00
华润守正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0,000.00	1年以内	7.92%	8,500.00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293.00	1年以内	5.60%	6,014.65
朱成伟	备用金	97,136.67	1年以内	4.52%	
<b>合计</b>	-	<b>760,829.67</b>	-	<b>35.44%</b>	<b>43,184.65</b>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通化中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8.77%	6,351.80
古塔区盈阳电脑店	其他	119,500.00	1年以内	5.24%	5,975.00



高利春	备用金	116,018.00	1年以内、1-2年	5.08%	
侯雨超	备用金	97,000.00	1年以内	4.25%	
朱成伟	备用金	96,735.67	1年以内	4.24%	
<b>合计</b>	-	<b>629,253.67</b>	-	<b>27.58%</b>	<b>12,326.80</b>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21.32 万元、206.39 万元、286.41 万元和 240.25 万元，主要系投标保证金、押金和备用金等，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金额变动较小，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显著影响。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货款	23,001,710.97
加工费	2,411,959.00
<b>合计</b>	<b>25,413,669.97</b>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6月30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1,165,374.15	4.59%	货款
深圳市华盛控科技有限公司	1,106,388.49	4.35%	货款
佛山市优霸机械设备	1,036,794.30	4.08%	货款

有限公司			
锦州骏马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835,295.96	3.29%	加工费
沈阳海特博业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818,690.85	3.22%	货款
<b>合计</b>	<b>4,962,543.75</b>	<b>19.53%</b>	-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秉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33,304.43	未到结算期
沈阳市利顺鑫电机有限公司	627,130.36	未到结算期
广州市翔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565,518.18	未到结算期
上海佐尔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453,608.18	未到结算期
温州科迪机械有限公司	420,000.00	未到结算期
<b>合计</b>	<b>2,699,561.15</b>	-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971.45 万元、1,657.46 万元、2,883.83 万元和 2,541.3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78%、18.39%、21.15%和 18.87%。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日常经营产生的原材料采购款，公司应付账款变动趋势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1、短期薪酬	1,710,269.38	12,080,089.56	11,615,063.28	2,175,295.6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	1,126,466.55	1,126,466.55	-

计划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1,710,269.38</b>	<b>13,206,556.11</b>	<b>12,741,529.83</b>	<b>2,175,295.66</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821,114.70	24,956,681.94	24,067,527.26	1,710,269.3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67,600.12	1,667,600.12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821,114.70</b>	<b>26,624,282.06</b>	<b>25,735,127.38</b>	<b>1,710,269.38</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836,986.45	16,777,105.87	17,792,977.62	821,114.7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6,723.05	116,723.05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1,836,986.45</b>	<b>17,737,642.66</b>	<b>18,753,514.41</b>	<b>821,114.70</b>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943,513.74	13,476,946.21	12,583,473.50	1,836,986.4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30,579.34	1,430,579.34	-
3、辞退福利	-	-	-	-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943,513.74</b>	<b>14,907,525.55</b>	<b>14,014,052.84</b>	<b>1,836,986.45</b>

(5)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0,269.38	10,635,936.81	10,170,910.53	2,175,295.66
2、职工福利费	-	533,160.82	533,160.82	-
3、社会保险费	-	532,558.13	532,558.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20,574.05	420,574.05	-
工伤保险费	-	111,984.08	111,984.08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12,200.00	112,20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66,233.80	266,233.8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1,710,269.38</b>	<b>12,080,089.56</b>	<b>11,615,063.28</b>	<b>2,175,295.66</b>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1,114.70	17,172,359.82	16,283,205.14	1,710,269.38
2、职工福利费	-	1,432,091.93	1,432,091.93	-
3、社会保险费	-	862,369.68	862,369.6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98,054.25	698,054.25	-
工伤保险费	-	164,315.43	164,315.43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76,800.00	76,80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20,751.51	420,751.51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4,992,309.00	4,992,309.00	
<b>合计</b>	<b>821,114.70</b>	<b>24,956,681.94</b>	<b>24,067,527.26</b>	<b>1,710,269.38</b>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57,747.45	10,769,673.90	11,506,306.65	821,114.70

2、职工福利费	-	1,046,063.43	1,046,063.43	-
3、社会保险费	-	581,281.31	581,281.3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47,152.13	547,152.13	-
工伤保险费	-	11,939.01	11,939.01	-
生育保险费	-	22,190.17	22,190.17	-
4、住房公积金	-	94,918.00	94,918.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98,373.23	198,373.23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279,239.00	4,086,796.00	4,366,035.00	
<b>合计</b>	<b>1,836,986.45</b>	<b>16,777,105.87</b>	<b>17,792,977.62</b>	<b>821,114.70</b>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3,813.74	8,199,111.21	7,485,177.50	1,557,747.45
2、职工福利费	99,700.00	813,635.82	913,335.82	-
3、社会保险费	-	746,134.07	746,134.0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69,309.61	569,309.61	-
工伤保险费	-	136,123.74	136,123.74	-
生育保险费	-	40,700.72	40,700.72	-
4、住房公积金	-	68,036.00	68,03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64,453.58	164,453.58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3,485,575.53	3,206,336.53	279,239.00
<b>合计</b>	<b>943,513.74</b>	<b>13,476,946.21</b>	<b>12,583,473.50</b>	<b>1,836,986.45</b>

(6)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092,331.20	1,092,331.20	-
2、失业保险费	-	34,135.35	34,135.35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126,466.55	1,126,466.55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619,256.32	1,619,256.32	-
2、失业保险费	-	48,343.80	48,343.8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667,600.12	1,667,600.12	-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13,185.99	113,185.99	-
2、失业保险费	-	3,537.06	3,537.0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16,723.05	116,723.05	-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390,387.98	1,390,387.98	-
2、失业保险费	-	40,191.36	40,191.36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430,579.34	1,430,579.34	-

## (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应付工资、奖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83.70 万元、82.11 万元、171.03 万元和 217.53 万元。

##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2,248,925.77	1,645,738.32	1,535,240.41	1,186,201.39
合计	2,248,925.77	1,645,738.32	1,535,240.41	1,186,201.39

###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工程款	112,183.00	40,000.00	290,000.00	
设备款	-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应付款项	2,136,742.77	1,605,738.32	1,095,240.41	1,186,201.39
合计	<b>2,248,925.77</b>	<b>1,645,738.32</b>	<b>1,535,240.41</b>	<b>1,186,201.39</b>

###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67,101.48	91.92%	1,202,039.78	73.04%	1,133,186.77	73.81%	825,777.21	69.62%
1至2年	52,053.69	2.31%	83,274.36	5.06%	41,629.46	2.71%	356,348.58	30.04%
2至3年	40,000.00	1.78%	0.00	0.00%	356,348.58	23.21%	0.00	0.00%
3年以上	89,770.60	3.99%	360,424.18	21.90%	4,075.60	0.27%	4,075.60	0.34%
合计	<b>2,248,925.77</b>	<b>100.00%</b>	<b>1,645,738.32</b>	<b>100.00%</b>	<b>1,535,240.41</b>	<b>100.00%</b>	<b>1,186,201.39</b>	<b>100.00%</b>

###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最近一期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温州金卓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114,600.41	余款未支付

沈阳创新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66,000.00	余款未支付
义县鼎鑫房屋修缮有限公司	40,000.00	余款未支付
<b>合计</b>	<b>220,600.41</b>	-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420,000.00	1年以内	18.68%
北京金诚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300,000.00	1年以内	13.34%
锦州祥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272,900.00	1年以内	12.13%
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265,000.00	1年以内	11.78%
凌海市一号院志博建筑工程安装队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140,000.00	1年以内	6.23%
<b>合计</b>	-	-	<b>1,397,000.00</b>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330,000.00	1年以内	20.05%
锦州七里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270,653.58	3年以上	16.4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锦州中心支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148,500.00	1年以内	9.02%
温州金卓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134,600.41	1年以内	8.18%
中灿(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100,000.00	1年以内	6.08%
<b>合计</b>	-	-	<b>983,753.99</b>	-	<b>59.78%</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义县鼎鑫房屋修缮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工程款	290,000.00	1年以内、1至2年	18.89%
锦州七里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270,653.58	2至3年	17.63%
苏州海通机器人系统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设备款	120,000.00	1年以内	7.82%
锦州华飞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106,000.00	1年以内	6.90%
沈阳创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66,000.00	2至3年	4.30%
<b>合计</b>	-	-	<b>852,653.58</b>	-	<b>55.54%</b>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锦州七里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270,653.58	1至2年	22.82%
凌河区庆友货运部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225,140.68	1年以内	18.98%
义县鼎鑫房屋修缮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170,000.00	1年以内	14.33%
博艺空间国际展览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120,000.00	1年以内	10.12%
锦州晓筱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应付费用款	70,000.00	1年以内	5.90%
<b>合计</b>	-	-	<b>855,794.26</b>	-	<b>72.15%</b>

####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18.62 万元、153.52 万元、164.57 万元和 224.8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5%、1.70%、1.21%和 1.67%，金额及占比均较低，主要为应付费用款等。

##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44,656,799.80	39,749,765.84	21,501,631.62	-
合计	44,656,799.80	39,749,765.84	21,501,631.62	-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公司一般会对客户在发货前收取部分预收款，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为764.25万元。2020年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取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由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示。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2,150.16万元、3,974.98万元和4,465.68万元。

##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6,229,805.80	6,386,537.20	6,7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b>6,229,805.80</b>	<b>6,386,537.20</b>	<b>6,700,000.00</b>	<b>3,000,000.00</b>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智能制造装备车间项目	6,386,537.20			156,731.40			6,229,805.8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b>6,386,537.20</b>			<b>156,731.40</b>			<b>6,229,805.80</b>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智能制造装备车间项目	6,700,000.00			313,462.80			6,386,537.2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b>6,700,000.00</b>	-	-	<b>313,462.80</b>	-	-	<b>6,386,537.20</b>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智能制造装备车间项目	3,000,000.00	3,700,000.00					6,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b>3,000,000.00</b>	<b>3,700,000.00</b>	-	-	-	-	<b>6,700,000.00</b>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智能制造装备车间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	<b>3,000,000.00</b>	-	-	-	-	<b>3,000,000.00</b>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金额分别为 300.00 万元、670.00 万元、638.65 万元和 622.98 万元。

###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764,589.98	4,764,688.49	26,661,347.68	3,999,202.14
存货跌价准备	2,194,411.18	329,161.68	2,157,426.56	323,613.98
应付职工薪酬等跨期费用	-	-	-	-
合计	<b>33,959,001.16</b>	<b>5,093,850.17</b>	<b>28,818,774.24</b>	<b>4,322,816.12</b>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067,901.44	4,210,185.20	13,897,591.75	2,084,638.76
存货跌价准备	1,509,491.55	226,423.73	1,174,412.20	176,161.83
应付职工薪酬等跨期费用	851,214.70	127,682.20	843,813.74	126,572.06
合计	<b>30,428,607.69</b>	<b>4,564,291.13</b>	<b>15,915,817.69</b>	<b>2,387,372.65</b>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	-	7,734.88	9,718.49
预缴个人所得税	28,035.28	-	-	-
合计	28,035.28	-	7,734.88	9,718.49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增值税留抵扣额和预缴个人所得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0.97 万元、0.77 万元、0.00 万元和 2.80 万元，金额和占比均较小。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装修费	-	-	-	3,412,264.00	-	3,412,264.00
预付购地保证金	6,290,000.00	-	6,290,000.00	-	-	-
合计	6,290,000.00	-	6,290,000.00	3,412,264.00	-	3,412,264.0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	-	-	-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装修费和预付购地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0.00 万元、0.00 万元、341.23 万元和 629.00 万元，金额和占比均较小。

####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17.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总体分析

无

## 三、盈利情况分析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8,494,113.57	99.85%	178,400,204.58	99.92%	102,475,689.59	99.89%	75,240,308.06	99.79%
其他业务收入	166,672.55	0.15%	144,259.50	0.08%	111,826.53	0.11%	158,841.62	0.21%
合计	108,660,786.12	100.00%	178,544,464.08	100.00%	102,587,516.12	100.00%	75,399,149.68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药品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为废料销售收入及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食品包	63,023,008.82	58.09%	98,999,929.15	55.49%	56,070,690.29	54.72%	1,637,168.14	2.18%

装设备								
药品包装设备	38,483,803.00	35.47%	68,159,291.90	38.21%	40,371,029.00	39.40%	66,727,656.30	88.69%
配件系列	6,987,301.75	6.44%	11,240,983.53	6.30%	6,033,970.30	5.89%	6,875,483.62	9.14%
合计	108,494,113.57	100.00%	178,400,204.58	100.00%	102,475,689.59	100.00%	75,240,308.06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食品包装设备和药品包装设备的销售，两类产品的合计收入金额分别为 6,836.48 万元、9,644.17 万元、16,715.92 万元和 10,150.6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86%、94.11%、93.70%和 93.56%。

报告期内，食品包装设备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18%、54.72%、55.49%和 58.09%，占比呈现逐年升高趋势。主要系自 2020 年以来，公司顺应奶酪市场发展并针对奶酪包装适配需求，成功研发并向市场推出奶酪液体灌装机产品。在公司奶酪液体灌装机产品先发及品质优势下，公司产品迅速占领市场，下游客户已覆盖伊利、妙可蓝多、妙飞等乳制品行业知名品牌并获得市场广泛认可，食品包装设备销售收入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逐年升高。

报告期内，药品包装设备产品营业收入分别为 6,672.77 万元、4,037.10 万元、6,815.93 万元和 3,848.38 万元，占比分别为 88.69%，39.40%、38.21%和 35.47%，金额呈现先下降后上升趋势，占比逐年下降。主要系受 2020 年疫情因素影响，下游客户推迟项目验收或推迟设备投入进度等，并且随着 2020 年度公司奶酪液体灌装机推出市场，导致药品包装设备收入和占比呈现下降，随着 2021 年疫情逐步减缓，公司药品包装设备收入上升。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



目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境内	108,342,769.61	99.86%	177,203,881.46	99.33%	101,237,012.29	98.79%	71,257,293.50	94.71%
境外	151,343.96	0.14%	1,196,323.12	0.67%	1,238,677.30	1.21%	3,983,014.56	5.29%
合计	<b>108,494,113.57</b>	<b>100.00%</b>	<b>178,400,204.58</b>	<b>100.00%</b>	<b>102,475,689.59</b>	<b>100.00%</b>	<b>75,240,308.06</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内销收入分别为 7,125.73 万元、10,123.70 万元、17,720.39 万元和 10,834.28 万元，内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94.71%、98.79%、99.33%和 99.86%。由于公司大力开展食品包装设备业务，使得国内的销售收入持续快速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外销收入分别为 398.30 万元、123.87 万元、119.63 万元和 15.13 万元，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5.29%、1.21%、0.67%和 0.14%，主要销往土耳其、泰国、印度尼西亚、韩国等国家。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销客户	99,340,950.75	91.56%	167,058,579.84	93.64%	77,908,498.66	76.03%	62,116,828.96	82.56%
贸易商	9,153,162.82	8.44%	11,341,624.74	6.36%	24,567,190.93	23.97%	13,123,479.10	17.44%
合计	<b>108,494,113.57</b>	<b>100.00%</b>	<b>178,400,204.58</b>	<b>100.00%</b>	<b>102,475,689.59</b>	<b>100.00%</b>	<b>75,240,308.06</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贸易商模式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主营业务中来自于直销模式下的收入分别为 6,211.68 万元、7,790.85 万元、16,705.86 万元和 9,934.10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56%、76.03%、93.64%和 91.56%。公司主营业务中来源于贸易商模式下的收入分别为 1,312.35 万元、2,456.72 万元、1,134.16 万元和 915.3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44%、23.97%、

6.36%和 8.44%，贸易商收入占比总体相对较小。

##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37,497,026.96	34.56%	28,935,084.95	16.22%	8,436,991.18	8.23%	9,330,086.59	12.40%
第二季度	70,997,086.61	65.44%	36,988,126.35	20.73%	18,388,314.53	17.94%	19,760,873.58	26.26%
第三季度	-	-	41,924,729.63	23.50%	25,589,266.62	24.97%	18,545,362.66	24.65%
第四季度	-	-	70,552,263.65	39.55%	50,061,117.26	48.85%	27,603,985.23	36.69%
合计	<b>108,494,113.57</b>	<b>100.00%</b>	<b>178,400,204.58</b>	<b>100.00%</b>	<b>102,475,689.59</b>	<b>100.00%</b>	<b>75,240,308.06</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第四季度的销售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四季度主要客户分别为妙可蓝多、伊利、熊猫乳品、蒙牛、华润三九、广药集团等医药食品行业内知名上市公司以及妙飞等行业内知名企业，上述行业内知名上市公司或企业一般于年初制定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受到该类客户预算制度和预算执行的影响，并考虑到包装设备生产周期和安装、调试情况，同时因发行人与同行业公司主要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相对集中在四季度，符合所处行业的特点，具有合理性。

公司下半年确认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下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诚益通	54.30%	69.76%	51.62%
楚天科技	54.54%	65.98%	52.64%
永创智能	54.19%	61.77%	52.86%

中亚股份	53.65%	46.69%	56.51%
平均数	<b>54.17%</b>	<b>61.05%</b>	<b>53.41%</b>
公司	<b>63.04%</b>	<b>73.81%</b>	<b>61.35%</b>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收入季节性分布来看，包装设备行业企业普遍存在下半年收入占比显著高于上半年收入占比的特征。因发行人与同行业公司均主要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发行人收入呈现的季节性特点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同行业惯例。

## 6.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2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46,790,566.07	43.06%	否
2	华润三九	9,268,697.39	8.53%	否
3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6,902,654.84	6.35%	否
4	广东香雪智慧中医药产业有限公司	6,601,769.93	6.08%	否
5	妙飞江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6,280,873.39	5.78%	否
合计		<b>75,844,561.62</b>	<b>69.80%</b>	-
2021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妙可蓝多	27,677,131.78	15.50%	否
2	妙飞江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4,036,588.60	13.46%	否
3	华润三九	17,844,936.27	9.99%	否
4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12,621,979.75	7.07%	否
5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9,734,513.26	5.45%	否
合计		<b>89,533,911.56</b>	<b>51.48%</b>	-
2020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伊利乳品有限责任公司	15,876,000.00	15.48%	否
2	辽宁省恭纳智能仓储设备有限	15,309,734.50	14.92%	否

	公司			
3	太极集团	6,951,331.89	6.78%	否
4	妙飞江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5,840,708.00	5.69%	否
5	广泽乳业有限公司	5,044,247.79	4.92%	否
合计		<b>49,022,022.18</b>	<b>47.79%</b>	-
<b>2019年度</b>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药集团	8,183,465.46	10.85%	否
2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7,450,442.50	9.88%	是
3	步长制药	6,111,855.36	8.11%	否
4	河北国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336,664.40	5.75%	否
5	华润三九	4,069,384.75	5.40%	否
合计		<b>30,151,812.47</b>	<b>39.99%</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3,015.18 万元、4,902.20 万元、8,953.39 万元和 7,584.4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9.99%、47.79%、51.48% 和 69.80%，销售集中度较低，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0% 的情形，不存在对主要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除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外，公司各年度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9.79%、99.89%、99.92% 和 99.85%，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低。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归集核算的具体处理如下：

发行人的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具体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包括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原辅材料，其中原辅材料主要包括电器件、传动件、机加件等。直接材料购进时采用实际成本法，公司生产过程中按照单台产品进行领料，领用时按领用量填制领料单，采用加权平均法按实际领料成本归集至对应的产品成本。

(2) 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人工成本按照经审批的工资表汇总表、社保汇总表中的人员隶属部门及相关工作职责分别归集结转至直接人工或制造费用；电费、折旧费及其他制造费用按照实际耗用部门、耗用数量进行归集，计入制造费用并全部结转至当月所产的库存商品生产成本。

综上所述，公司成本按照不同产品清晰归类，产品成本确认、计量与结转完整合规，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55,017,761.61	100.00%	87,983,746.26	100.00%	52,735,307.79	100.00%	42,293,382.07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	-
合计	55,017,761.61	100.00%	87,983,746.26	100.00%	52,735,307.79	100.00%	42,293,382.07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4,229.34 万元、5,273.53 万元、8,798.37 万元和 5,501.78 万元，呈逐年上涨的趋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营业成本逐年增加，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相一致。

###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3,457,744.07	78.99%	68,801,148.80	78.20%	38,248,957.49	72.53%	33,240,473.21	78.59%
直接人工	5,462,307.86	9.93%	9,854,850.66	11.20%	7,871,982.15	14.93%	5,828,262.73	13.78%
制造费用	5,602,517.87	10.18%	8,393,699.60	9.54%	6,010,148.15	11.40%	3,224,646.13	7.62%
运输费用	495,191.81	0.90%	934,047.20	1.06%	604,220.00	1.15%	-	-
合计	55,017,761.61	100.00%	87,983,746.26	100.00%	52,735,307.79	100.00%	42,293,382.07	100.00%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销售产品发生的运输费用属于合同履行成本，由销售费用调整至主营业务成本进行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料工费构成相对稳定，其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70%以上，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2020 年度，直接材料占比下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同比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20 年开拓奶酪液体灌装机市场，产品构成发生变化，生产成本中的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较高。

###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

目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食品包装设备	27,142,070.83	49.33%	41,441,813.58	47.10%	25,564,339.28	48.48%	780,417.06	1.85%
药品包装设备	24,500,634.43	44.53%	38,922,882.63	44.24%	23,691,940.21	44.93%	38,751,076.39	91.62%
配件系列	3,375,056.35	6.13%	7,619,050.05	8.66%	3,479,028.30	6.60%	2,761,888.62	6.53%
合计	<b>55,017,761.61</b>	<b>100.00%</b>	<b>87,983,746.26</b>	<b>100.00%</b>	<b>52,735,307.79</b>	<b>100.00%</b>	<b>42,293,382.07</b>	<b>10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食品包装设备和药品包装设备构成，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3.47%、93.40%、91.34%和 93.87%。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基本稳定，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基本一致。

5.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2年1月—6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4,987,404.49	12.02%	否
2	沈阳宏创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31,559.85	0.08%	否
3	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2,873,520.13	6.93%	否
4	宁波中物光电杀菌技术有限公司	2,477,876.00	5.97%	否
5	上海如天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2,283,185.84	5.50%	否
6	大连百艺科技有限公司	1,560,727.48	3.76%	否
合计		<b>14,214,273.79</b>	<b>34.27%</b>	-
2021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14,876,062.14	12.79%	否
2	沈阳宏创自动化有限公司	44,434.15	0.04%	否
3	佛山市优霸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509,251.47	5.60%	否
4	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6,104,912.03	5.25%	否
5	瑞升昌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79,391.59	0.07%	否
6	锦州市太和区华翀机械加工厂	5,924,759.50	5.09%	否
7	锦州市泰来机械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94,840.00	0.08%	否
8	锦州鑫伟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3,892,747.41	3.35%	否
<b>合计</b>		<b>37,526,398.29</b>	<b>32.26%</b>	-
<b>2020 年度</b>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5,572,352.79	9.69%	否
2	锦州市太和区华翀机械加工厂	4,668,212.79	8.12%	否
3	锦州市泰来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342,293.00	0.60%	否
4	佛山市优霸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584,336.25	6.23%	否
5	辽宁金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443,825.89	4.25%	否
6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2,385,757.06	4.15%	是
<b>合计</b>		<b>18,996,777.78</b>	<b>33.04%</b>	-
<b>2019 年度</b>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	6,393,725.09	14.27%	是
2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2,856,514.39	6.38%	否
3	广州市翔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720,720.03	6.07%	否
4	辽宁金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823,407.85	4.07%	否
5	锦州市太和区明达物资经销处	1,763,513.54	3.94%	否
<b>合计</b>		<b>15,557,880.90</b>	<b>34.73%</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1,555.79 万元、1,899.68 万元、3,752.26 万元和 1,421.43 万元，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34.73%、33.04%、32.26% 和 34.27%。公司供应商较为分散，不存在对个别供应商的高度依赖。除沈阳君邦科技有限公司外，各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稳定，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一致。

### （三）毛利率分析

####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53,476,351.96	99.69%	90,416,458.32	99.84%	49,740,381.80	99.78%	32,946,925.99	99.52%
其中：食品包装设备	35,880,937.99	66.89%	57,558,115.57	63.56%	30,506,351.01	61.19%	856,751.08	2.59%
药品包装设备	13,983,168.57	26.07%	29,236,409.27	32.28%	16,679,088.79	33.46%	27,976,579.91	84.51%
配件系列	3,612,245.40	6.73%	3,621,933.48	4.00%	2,554,942.00	5.13%	4,113,595.00	12.43%
其他业务毛利	166,672.55	0.31%	144,259.50	0.16%	111,826.53	0.22%	158,841.62	0.48%
合计	<b>53,643,024.51</b>	<b>100.00%</b>	<b>90,560,717.82</b>	<b>100.00%</b>	<b>49,852,208.33</b>	<b>100.00%</b>	<b>33,105,767.61</b>	<b>100.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3,294.69 万元、4,974.04 万元、9,041.65 万元和 5,347.64 万元，占综合毛利的比例均超过 9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发展趋势良好。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食品包装设备和药品包装设备，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7.09%、94.65%、95.84%和 92.96%，毛利贡献占比与公司收入占比相匹配。

##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食品包装设备	56.93%	58.09%	58.14%	55.49%	54.41%	54.72%	52.33%	2.18%
药品包装设备	36.34%	35.47%	42.89%	38.21%	41.31%	39.40%	41.93%	88.69%
配件系列	51.70%	6.44%	32.22%	6.30%	42.34%	5.89%	59.83%	9.14%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3.79%、48.54%、50.68%和 49.29%，毛利率贡献主要来源于食品包装设备和药品包装设备。

##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境内	49.32%	99.86%	50.62%	99.33%	48.53%	98.79%	43.11%	94.71%
境外	30.81%	0.14%	59.99%	0.67%	49.48%	1.21%	56.01%	5.29%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43.11%、48.53%、50.62%和 49.32%，外销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 56.01%、49.48%、59.99%和 30.81%。外销收入的毛利率水平整体上高于内销，主要因为公司对外直接销售，国内市场竞争相较国外更为激烈，公司外销定价相对较高。总体而言，外销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报告期内境内销售占比分别为 94.71%、98.79%、99.33%和 99.86%，呈现逐年上升趋势。

##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直销客户	49.52%	91.56%	50.54%	93.64%	48.32%	76.03%	41.45%	82.56%
贸易商	46.83%	8.44%	52.72%	6.36%	49.24%	23.97%	54.88%	17.4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除 2022 年 1-6 月,公司直销模式毛利率低于贸易商模式,主营业务中来源于贸易商模式下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7.44%、23.97%、6.36%和 8.44%,公司毛利主要由直销模式下的业务贡献。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诚益通	40.24%	38.19%	35.40%	42.47%
楚天科技	37.43%	39.74%	33.97%	31.40%
中亚股份	39.76%	37.21%	32.31%	38.56%
永创智能	44.43%	31.73%	32.28%	29.09%
平均数 (%)	<b>40.47%</b>	<b>36.72%</b>	<b>33.49%</b>	<b>35.38%</b>
发行人 (%)	<b>49.29%</b>	<b>50.68%</b>	<b>48.54%</b>	<b>43.79%</b>

数据来源: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包装设备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算数平均值。上市公司诚益通从事智能制造和康复医疗业务,其子公司博日鸿主要为客户提供自动化包装设备以及个性化包装问题解决方案,产品包括铝塑泡罩包装机等包装设备,与发行人的药品包装设备业务具有可比性;上市公司楚天科技从事制药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产品中包括机器人后包装线、泡罩机等产品,与发行人的药品包装设备业务具有可比性;由于上市公司产品种类较多,同行业可比公司各产品类别受不同应用市场的影响,公司聚焦于药品包装设备,发行人根据国内药品包装设备市场差异情况,针对下游药品行业发展阶段,采取了差异化竞争策略,主攻药剂液体灌装机、条袋包装机、一体化智能联动生产线等产品系列,已在市场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面对逐步发展,但竞争激烈的国内市场,发行人抓住企业要求高性能的要求,实现自身差异化经营策略。综上发行人与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均

存在一定的差异，毛利率水平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算数平均值。上市公司永创智能从事包装设备、包装材料、包装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液态食品行业是其下游重要应用领域，永创智能为液态食品行业客户主要提供智能包装生产线，与发行人的食品包装设备业务具有可比性；上市公司中亚股份作为智能包装设备制造商，主要为乳品、医疗健康、饮料等行业客户提供智能包装设备，与发行人均属于食品企业的上游供应商；公司下游主要客户包括伊利、妙飞、妙可蓝多等知名乳制品行业企业，发行人食品包装设备专注于奶酪包装领域，应用范围较为聚焦，并在公司奶酪液体灌装机产品先发及质量优势条件下，公司已处于国内奶酪包装设备领域前列位置。综上，公司食品包装设备业务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受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毛利率较高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设备和药品包装设备收入金额和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食品包装设备	6,302.30	56.93%	9,899.99	58.14%	5,607.07	54.41%	163.72	52.33%
药品包装设备	3,848.38	36.34%	6,815.93	42.89%	4,037.10	41.31%	6,672.77	41.93%

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细分业务类别	毛利率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发行人	食品包装设备	56.93%	58.14%	54.41%	52.33%
中亚股份	乳品行业	39.76%	37.21%	32.31%	38.56%
永创智能	包装行业	-	31.73%	32.28%	29.09%

注：永创智能2022年半年报未披露细分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包装设备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细分业务类别	毛利率			
		2022年1月-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发行人	药品包装设备	36.34%	42.89%	41.31%	41.93%
诚益通	医药生物自动化业务	40.24%	38.19%	35.40%	42.47%
楚天科技	制药装备业务	37.43%	39.74%	33.97%	31.40%

2019年-2021年发行人药品包装设备毛利率水平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值，公司总体毛利率水平与诚益通较为接近，与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2022年1-6月发行人药品包装设备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2022年1-6月公司为维护大客户和开拓新兴大客户的原因，综合导致2022年1-6月药品包装设备毛利率公司有所下降。

综上，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受公司食品包装设备业务影响，就食品包装设备方面，公司客户变动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在手订单情况、成本完整性情况具体如下：

#### （一）客户变动情况

食品包装设备业务方面，公司于2019年通过与蒙牛合作奶片泡罩装备切入食品包装设备市场，并于2020年成功抓住乳制品市场向奶酪产品消费转型的趋势，因此公司自2019年以来食品包装设备集中于奶酪液体灌装设备，2020-2021年间主要为低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2022年1-6月主要为常温奶酪灌装设备。考虑到公司于2019年开始接触食品包装设备领域，因此报告期内食品包装设备客户均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客户，客户主要包括伊利、蒙牛、妙可蓝多、熊猫乳品等乳制品行业知名品牌，公司与可比公司主要客户比较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客户情况
发行人	主要客户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光明乳业、熊猫乳品等
中亚股份	主要客户包括乳品及饮料行业内达能集团、蒙牛、伊利、光明乳业、雀巢、娃哈哈、康师傅、统一、农夫山泉、旺旺、三元食品、现代牧业、新希望等
永创智能	主要客户包括伊利、蒙牛、雪花啤酒、百威啤酒、青岛啤酒、海尔、格力等消费品行业龙头企业

可比公司中亚股份主要客户包括乳制品和饮料行业客户，所处乳制品、饮料等细分领域市场竞争充分，中亚股份主要竞争对手大部分为国外企业，国内主要与新美星、达意隆、乐惠、上海四国在饮料灌装设备，与永创智能在后道包装设备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在灌装封口设备、后道智能包装设备等产品领域内，下游客户包括蒙

牛、伊利、光明乳业等知名乳业公司和雀巢、农夫山泉等知名饮料业公司。可比公司永创智能主要客户包括乳制品、啤酒等行业知名公司，所处液体奶、啤酒等细分领域市场竞争充分，竞争对手包括德国博世集团、德国克朗斯集团等国外知名企业，国内主要与新美星、达意隆、乐惠、中亚股份等知名上市公司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由于液态奶、酸奶等乳制品、饮料、啤酒等行业市场相对成熟并且市场竞争相对充分，客户对价格的敏感度较高，因此为获取订单时，可比公司中亚股份、永创智能在获取客户订单时需更多考虑到自身产品定价及毛利率方面的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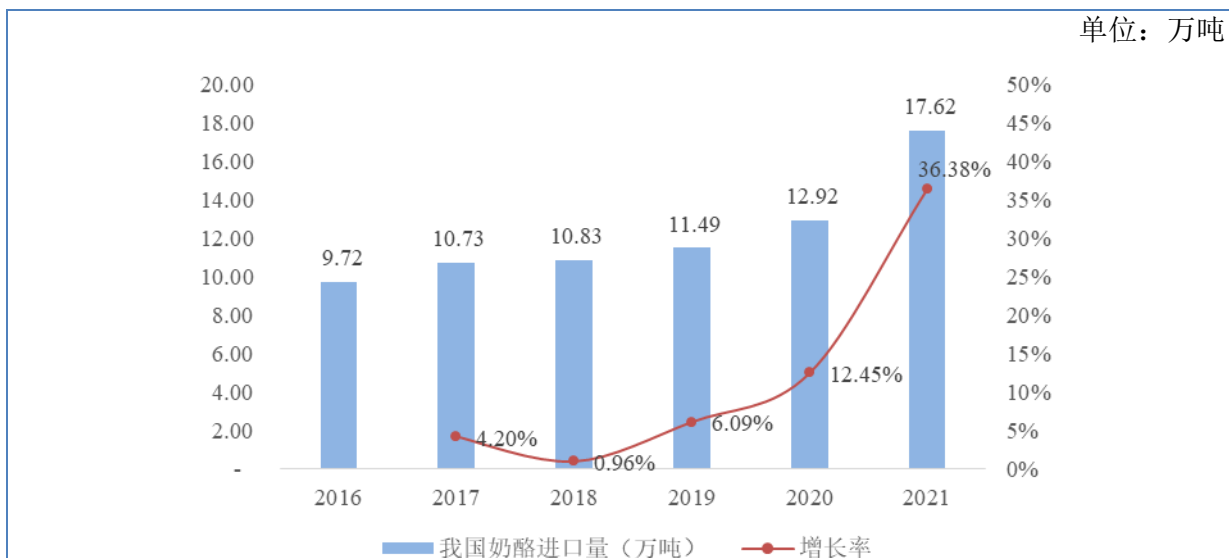
相比于可比公司，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光明乳业、熊猫乳品等知名乳制品公司，在乳制品行业加速布局乳制品细分奶酪行业下，上述乳制品行业知名企业为抓住奶酪蓝海市场高速增长契机，对奶酪液体灌装设备需求较强，价格敏感度相对较低。因此在目前奶酪设备市场所处发展阶段，下游客户更注重设备质量、工艺水平和品牌价值等方面，对采购价格敏感度较低，从而客户通常愿意用较高的价格寻求符合其奶酪产品生产要求的设备，着重考虑设备能否达到提升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等方面要求。公司作为奶酪液体灌装设备行业的先行者和领先者，已进入了伊利、蒙牛、妙可蓝多、熊猫乳品等国内主流乳制品品牌供应商体系，同时销售给妙可蓝多、伊利、熊猫乳品的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分别为 54.26%、61.21%和 59.43%，综上，发行人依托奶酪行业市场地位和客户资源获得较高毛利率。

## （二）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 Statista 数据，2021 年全球奶酪市场规模为 776 亿美元，预计至 2027 年，将持续增长至 1,133 亿美元，市场前景良好。受饮食习惯限制，我国奶酪消费仍处于起步阶段，其市场潜力巨大。目前，国内奶酪产品以进口奶酪为原料再进行加工的再制奶酪和奶酪食品为主，相应包装也多于国内完成。根据 Statista 整理数据，2016 年我国奶酪进口量为 9.72 万吨，至 2020 年涨至 12.92 万吨。2021 年，我国奶酪进口量激增至 17.62 万吨，同比增长 36.38%。2021 年奶酪进口量的大幅提升，与奶酪的爆发式需求增长有关。在健康消费趋势下，奶酪以其丰富的营养、浓郁的奶香及丝滑的口感在儿童零食品类中占得一席之地。奶酪作为我国儿童休闲零食消费升级的方向之一，其市场空间巨大，与之匹配的我国奶酪包装装备市场潜力较高。

### 2016-2021 年我国奶酪进口量





数据来源：Statista

经过多年发展，当前我国液态奶、酸奶等细分行业发展已较为成熟，而奶酪受益乳品消费升级，正处于早期快速增长阶段，预计将成为未来乳制品行业的主要增长点，中国奶酪产业进入快速发展期。2021 年我国奶酪零售市场规模达 122.7 亿元，预计未来仍能维持 30% 以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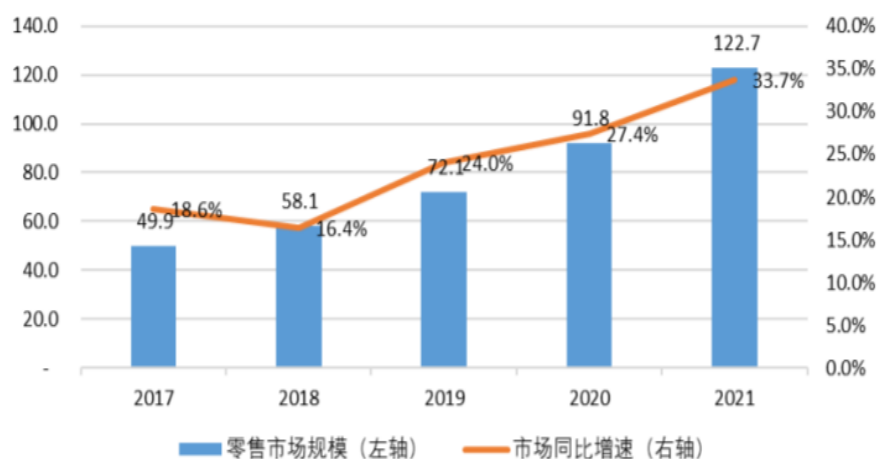
按照奶酪棒单支 2 元，每台奶酪包装设备每天连续工作 12 小时，每小时产量 9000 支计算，预计 2021 年我国奶酪包装设备需求数量为 155 台。公司截至 2021 年末已实现销售奶酪包装设备 83 台，占市场份额 53.55%，未来仍存在一定的市场空间。

奶酪消费可分为原制奶酪与再制奶酪，目前国内的奶酪消费主要集中在再制奶酪。随着消费者教育的逐渐完善，国内原制奶酪的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2022 年 2 月 16 日，农业农村部发布《“十四五”奶业竞争力提升行动方案》，提出“鼓励企业开展奶酪加工技术攻关，加快奶酪生产工艺和设备升级改造，提高国产奶酪的产出率，研发适合中国消费者口味的奶酪产品”。

### 我国奶酪零售市场规模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目前可比公司中亚股份下游应用领域涵盖乳品、饮料、食用油脂、调味品、日化等行业的成型、灌装、封口（封切）、后道包装、新零售的整个生产销售流程。可比公司永创智能下游应用领域包括液体食品、固体食品等行业，其中液体食品包括牛奶、饮料、啤酒、白酒等多品类液态食品，集中在传统食品领域。与可比公司中亚股份和永创智能相比，公司目前专注于奶酪市场的液体灌装设备领域，考虑到奶酪作为乳制品行业新兴蓝海市场，公司作为行业先行者，已经形成了基于技术、产品先发优势和丰富的产品生产实施经验的市场壁垒，同时下游乳制品客户考虑到在终端奶酪消费市场增长迅速设备需求旺盛，因此公司产品议价能力较强，发行人依托奶酪行业市场高速增长趋势获取较高毛利率。

中亚股份于 2016 年上市，根据其公告的《招股说明书》，2013 年至 2015 年，中亚股份杯装灌装设备毛利率分别为 59.03%、64.84%和 60.26%，应用领域为酸奶，客户群体主要为伊利集团和蒙牛集团，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中亚股份设备性能达到国际水平，同时，在客户方面具备一定议价优势。中亚股份上市后，产品领域迅速扩张，拓展为各类灌装封口设备、后道智能包装设备、中空容器吹塑设备、无人零售设备等，因产品类型丰富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奶酪行业于近些年逐渐兴起，发行人 2020 年推出奶酪棒包装设备，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品牌 UNIFILL 水平，随着通过伊利、妙可蓝多等大客户迅速占领奶酪市场，由此公司进入奶酪领域与中亚股份进入酸奶领域有相似之处。

中亚股份于 2021 年进入常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领域，中亚股份 2020 年至 2022 年上半年乳品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32.31%、37.21%和 39.76%，持续保持上升趋势，公开

披露资料显示中亚股份随着产品结构调整的逐步完成，产品结构得到了进一步优化，高毛利率、高附加值的产品占比稳步提升。

### （三）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2022年6月末，公司食品包装设备在手订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客户背景	合同金额（含税）
内蒙古伊家好奶酪有限责任公司	伊利股份（600887.SH）控股子公司	4,158.40
奶酪博士（安徽）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奶酪博士（上海）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奶酪博士主营奶酪系列产品，品牌包括芝士坊等	2,375.00
山东君君乳酪有限公司	山东君君乳酪有限公司系国内知名专业生产奶酪的乳品企业，引进了国外先进水平的奶酪加工设备,品牌包括芝士坊等	455.00
郑州妙可奶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妙可（MELKO）乳业集团中国大陆官方授权企业，国内知名乳制品生产企业	400.00
上海芝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妙可蓝多（600882.SH）全资子公司	395.50
新疆瑞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瑞源乳业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新疆瑞源乳业有限公司系新疆地区知名乳制品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液态奶、酸奶、奶酪等	235.00
其他	-	225.00
<b>合计</b>	-	<b>8,243.90</b>

目前公司食品行业包装设备业务将奶酪包装设备作为重点发展方向，近年来，国内奶酪行业迅猛发展，在2016至2021年间中国奶酪零售市场总零售量以12.8%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增长，并且公司已于2022年大规模向推广常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产品，基于上述背景，公司奶酪液体灌装设备收入规模未来仍将保持良好增长态势。截至2022年6月末，公司食品包装设备在手订单金额为8,243.90万元，客户包括伊利、妙可蓝多等乳制品行业知名上市公司，同时包括山东君君乳酪有限公司、郑州妙可奶业有限公司、新疆瑞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等全国各地区知名乳制品企业，目前公司在手订单情况良好，其中常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在手订单金额为7,783.90万元，占比较高，并且公司常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平均毛利率为57.46%，维持在较高水平，因此结合公司良好的在手订单水平有助于公司食品包装设备获取较高毛利率。

### （四）成本完整性

公司主要产品为食品、药品包装设备，包装设备的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具体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如下：

### 1、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包括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原辅材料，其中原辅材料主要包括电器件、传动件、机加件等。直接材料购进时采用实际成本法，公司生产过程中按照单台产品进行领料，领用时按领用量填制领料单，采用加权平均法按实际领料成本归集至对应的产品成本。

### 2、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人工成本按照经审批的工资表汇总表、隶属部门及相关工作职责分别归集结转至直接人工或制造费用；电费、折旧费及其他制造费用按照实际耗用部门进行归集，计入制造费用并全部结转至当月所产的库存商品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成本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成本归集与分配中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公司的生产模式和业务流程以及“料重工轻”的行业特点，公司按照不同产品型号归类清晰、准确、合理，产品成本确认与计量完整，原材料的领用均有产品与之对应，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均按照各产品领用直接材料的比例进行分摊，成本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综上所述，发行人营业成本核算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成本及其构成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076.21	76.49%	2,878.20	69.45%	1,853.26	72.49%	67.97	87.10%
直接人工	292.33	10.77%	663.17	16.00%	393.07	15.38%	6.48	8.30%
制造费用	330.7	12.18%	570.86	13.77%	290.91	11.38%	3.59	4.60%
运输费用	14.97	0.55%	31.94	0.77%	19.19	0.75%	-	-
合计	2,714.21	100.00%	4,144.18	100.00%	2,556.43	100.00%	78.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成本及其构成有所变动，主要系公司自2020年正式

进入食品包装设备市场，同时食品包装设备具有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导致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的特点，各期产品成本结构有所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食品包装设备业务方面，食品包装设备成本及成本构成 2020 年相比 2019 年有所变动，主要因为公司于 2019 年通过与蒙牛合作奶片泡罩装备切入食品包装设备市场并且销售数量为 1 台，后于 2020 年成功抓住乳制品市场向奶酪产品消费转型的趋势，因此食品包装设备中销售产品由 2019 年奶片泡罩设备转换为 2020 年奶酪液体灌装设备，由于销售产品类型转换，因此成本及成本结构构成变动较大；2021 年度公司销售食品包装设备为低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该产品从 2020 年推出市场后生产熟练度和技术成熟度不断加强，生产过程中因调整、返工等因素导致消耗的材料减少，上述因素导致直接材料占比有所降低；2022 年 1-6 月相比 2021 年成本构成变动主要因为公司于 2022 年 1-6 月销售食品包装设备主要为常温奶酪灌装设备，该产品系 2022 年上半年正式推出，常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产品动力源由低温奶酪的气缸变更为常温奶酪的伺服电机并增加了两套预热系统，并增加了包材杀菌系统、棒棒杀菌系统和无菌仓等功能组成；产品气动元件调整为耐腐蚀气动元件；同时增加了奶酪壳体内氮气充填功能组成，延长产品保质期，因此单位产品消耗的直接材料增幅较大，导致直接材料占比上升，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下降。

#### 4、公司与食品包装设备同行业可比公司成本构成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成本构成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亚股份	直接材料	-	81.97%	78.97%	82.81%
	直接人工	-	8.17%	10.03%	9.21%
	制造费用	-	9.85%	11.00%	7.98%
	合计	-	100.00%	100.00%	100.00%
永创智能	直接材料	-	69.00%	70.50%	69.11%
	直接人工	-	13.67%	12.74%	14.31%
	制造费用	-	14.69%	14.65%	14.05%
	其他	-	2.64%	2.11%	2.53%
	合计	-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值	直接材料	-	75.49%	74.74%	75.96%
	直接人工	-	10.92%	11.39%	11.76%
	制造费用	-	12.27%	12.83%	11.02%
	其他	-	1.32%	1.06%	1.27%
	合计	-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	直接材料	78.99%	78.20%	72.53%	78.60%
	直接人工	9.93%	11.20%	14.93%	13.78%

	制造费用	10.18%	9.54%	11.40%	7.62%
	运输费	0.90%	1.06%	1.15%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未披露 2022 年半年度成本构成。

如上所示，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成本构成均以直接材料为主，占比区间为 70%-80%，与公司直接材料占比相匹配，公司料工费占比位于可比公司中亚股份和永创智能两者区间，不存在较大差异。上述差异原因主要为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食品包装设备均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生产，定制化程度较高，同时考虑到上市公司产品种类更为丰富多样，并考虑到规模效益和工艺流程，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成本构成相比差异较小，不存在明显差异。

目前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亚股份已进入奶酪液体灌装设备市场，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亚股份下游应用领域涵盖乳品、饮料、食用油脂、调味品、日化等行业的成型、灌装、封口（封切）、后道包装，其产品种类多样，包括一定数量的定制化属性较低，规模化生产程度较高产品，相应需要依赖人工处理的工序相对较少，由于包装设备原材料均以气动件与传动件、电器件、零配件和钢材等金属材料为主，而公司由于 2020 年通过奶酪液体灌装设备正式进入食品包装设备市场，属于新兴蓝海市场，设备定制化属性较高，产品生产具有小批量生产特点，设备生产和技术熟练度正处于逐步提升阶段，同时公司体量较小，因此相比中亚股份，公司产品在以直接材料为主的情形下直接人工占比略高。

#### （五）未来可持续性

公司毛利率水平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受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毛利率较高影响，考虑到公司奶酪包装设备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和优质的客户资源，同时奶酪作为新兴蓝海市场处于蓬勃迅猛发展阶段，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食品包装设备在手订单为 8,243.90 万元，较为充足，公司营业成本核算真实、准确、完整，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未来公司将在公司所积累的行业领先市场地位和优质客户资源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市场和客户开拓；随着高速增长奶酪消费市场需求变化，公司产品不断推陈出新，技术积累充分，持续推出适用于芝士片、吸吸奶酪等产品的包装设备；公司在食品包装装备领域具有持续的技术创新优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食品包装

设备领域在申请专利 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国际发明 1 项；公司将持续重视核心技术与产品应用，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可保持公司食品包装设备毛利率维持较高水平。

##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各年度基本稳定，随着公司在食品包装设备制造领域逐步布局并迅速占领市场，公司毛利率呈现上升的趋势。

### （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销售费用	6,218,496.58	5.72%	17,835,545.13	9.99%	9,747,010.04	9.50%	8,524,557.52	11.31%
管理费用	9,282,440.92	8.54%	18,335,103.25	10.27%	11,323,261.06	11.04%	10,529,529.41	13.97%
研发费用	6,350,138.06	5.84%	11,479,954.77	6.43%	6,401,925.28	6.24%	5,566,951.37	7.38%
财务费用	1,515,477.30	1.39%	3,703,648.52	2.07%	4,690,928.54	4.57%	4,030,991.47	5.35%
合计	<b>23,366,552.86</b>	<b>21.50%</b>	<b>51,354,251.67</b>	<b>28.76%</b>	<b>32,163,124.92</b>	<b>31.35%</b>	<b>28,652,029.77</b>	<b>38.00%</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865.20 万元、3,216.31 万元、5,135.43 万元和 2,336.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00%、31.35%、28.76%和 21.50%。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上升，期间费用率同比呈现下降趋势。

## 1. 销售费用分析

###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差旅费	1,181,386.09	19.00%	3,437,073.95	19.27%	2,243,018.58	23.01%	2,657,275.16	31.17%
运杂费	-	-	-	-	-	-	979,815.40	11.49%
薪酬费用	2,663,680.87	42.83%	5,030,483.78	28.20%	2,427,707.43	24.91%	1,120,352.82	13.14%
办公及会务培训费	241,543.25	3.88%	1,411,292.29	7.91%	365,551.53	3.75%	265,732.89	3.12%
展会展位费	175,449.06	2.82%	3,946,364.18	22.13%	2,243,911.24	23.02%	2,122,100.52	24.89%
招待费	1,739,207.22	27.97%	3,150,387.04	17.66%	1,772,573.31	18.19%	1,149,917.34	13.49%
广告宣传费	132,911.13	2.14%	810,276.56	4.54%	647,389.63	6.64%	131,137.36	1.54%
其他	84,318.96	1.36%	49,667.33	0.28%	46,858.32	0.48%	98,226.03	1.15%
<b>合计</b>	<b>6,218,496.58</b>	<b>100.00%</b>	<b>17,835,545.13</b>	<b>100.00%</b>	<b>9,747,010.04</b>	<b>100.00%</b>	<b>8,524,557.52</b>	<b>100.00%</b>

###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诚益通	11.43%	8.99%	8.69%	10.96%
楚天科技	11.19%	12.64%	11.31%	10.39%



永创智能	6.53%	7.34%	8.07%	10.78%
中亚股份	5.43%	5.09%	5.86%	8.00%
平均数 (%)	8.65%	8.52%	8.48%	10.03%
发行人 (%)	5.72%	9.99%	9.50%	11.31%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1.31%、9.50%、9.99%和 5.72%，2019-2021 年间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与楚天科技比较接近。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852.46 万元、974.70 万元、1,783.55 万元和 621.85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薪酬费用、展会展位费和招待费等。薪酬费用主要为支付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和福利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职工薪酬分别为 112.04 万元、242.77 万元、503.05 万元和 266.37 万元。报告期内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支付的销售人员薪酬和业绩提成增加所致，销售人员差旅费用和招待费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逐年提升。公司展位费主要系公司积极开展市场拓展产生的费用。

## 2. 管理费用分析

###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薪酬费用	2,738,505.57	29.50%	7,240,703.00	39.49%	4,765,506.64	42.09%	3,817,359.90	36.25%
折旧摊销	1,927,367.10	20.76%	3,566,593.64	19.45%	2,831,134.82	25.00%	3,101,078.41	29.45%
评估审计费	1,808,536.88	19.48%	562,701.09	3.07%	455,408.18	4.02%	350,790.11	3.33%
办公及培训	479,631.39	5.17%	1,203,756.44	6.57%	896,990.33	7.92%	1,105,044.88	10.49%



费用								
招待费	584,388.70	6.30%	2,186,402.14	11.92%	564,218.59	4.98%	523,455.60	4.97%
汽车交通费	560,092.22	6.03%	1,899,930.70	10.36%	1,080,320.63	9.54%	941,415.48	8.94%
维修费	44,893.68	0.48%	120,871.74	0.66%	120,797.94	1.07%	6,609.50	0.06%
差旅费	26,961.16	0.29%	209,511.24	1.14%	133,333.97	1.18%	197,240.30	1.87%
股份支付	135,980.00	1.46%	-	-	-	-	-	-
其他	976,084.22	10.52%	1,344,633.26	7.33%	475,549.99	4.20%	486,535.23	4.62%
合计	<b>9,282,440.92</b>	<b>100.00%</b>	<b>18,335,103.25</b>	<b>100.00%</b>	<b>11,323,261.06</b>	<b>100.00%</b>	<b>10,529,529.41</b>	<b>100.00%</b>

##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诚益通	9.35%	7.63%	8.20%	10.13%
楚天科技	6.42%	6.68%	7.28%	5.77%
永创智能	6.18%	5.49%	5.53%	4.88%
中亚股份	9.87%	8.73%	10.27%	7.88%
平均数(%)	7.96%	7.13%	7.82%	7.17%
发行人(%)	8.54%	10.27%	11.04%	13.97%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公司管理费用率呈逐年下降情况。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薪酬费用、折旧摊销、招待费、汽车交通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052.95 万元、1,132.33 万元、1,833.51 万元和 928.2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97%、11.04%、10.27%和 8.54%。报告期内薪酬费用、招待费和

办公及培训费用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关费用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逐年提升。

### 3. 研发费用分析

####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费	2,320,371.61	36.54%	3,684,521.67	32.10%	3,038,087.89	47.46%	2,290,510.77	41.14%
燃料动力费	43,348.23	0.68%	87,966.71	0.77%	109,381.47	1.71%	80,672.37	1.45%
差旅费	142,019.49	2.24%	333,641.30	2.91%	236,126.90	3.69%	335,393.81	6.02%
知识产权费等	84,660.00	1.33%	164,871.61	1.44%	68,550.00	1.07%	17,860.00	0.32%
薪酬费用	1,495,281.59	23.55%	2,923,383.63	25.47%	2,835,371.44	44.29%	2,783,525.58	50.00%
折旧费	-	-	-	-	59,810.66	0.93%	-	-
无形资产摊销	12,578.46	0.20%	25,156.98	0.22%	54,596.92	0.85%	58,988.84	1.06%
合作研发费用	1,901,878.68	29.95%	3,604,752.47	31.40%	-	-	-	-
委托研发费	350,000.00	5.51%	655,660.40	5.71%	-	-	-	-

用								
合计	6,350,138.06	100.00%	11,479,954.77	100.00%	6,401,925.28	100.00%	5,566,951.37	100.00%

##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诚益通	6.66%	5.96%	6.43%	6.44%
楚天科技	8.09%	8.85%	7.45%	9.32%
永创智能	6.74%	6.06%	5.93%	5.44%
中亚股份	5.08%	4.81%	5.96%	5.70%
平均数(%)	<b>6.64%</b>	<b>6.42%</b>	<b>6.44%</b>	<b>6.73%</b>
发行人(%)	<b>5.84%</b>	<b>6.43%</b>	<b>6.24%</b>	<b>7.38%</b>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相对保持稳定，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较为接近。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56.70 万元、640.19 万元、1,148.00 万元和 635.0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38%、6.24%、6.43%和 5.84%。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材料费、合作研发费用组成。合作研发费用是公司同外部院校或专业机构等进行合作研发的支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随着公司逐年增加研发强度整体呈上升趋势。

## 4. 财务费用分析

###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费用	1,550,816.69	3,572,625.71	4,416,473.13	3,878,859.69
减：利息资本化	-	-	-	-
减：利息收入	39,765.47	48,148.83	22,518.32	7,768.50
汇兑损益	543.80	-1,250.10	-1,048.38	6,163.45
银行手续费		-	-	-
其他	3,882.28	180,421.74	298,022.11	153,736.83
合计	<b>1,515,477.30</b>	<b>3,703,648.52</b>	<b>4,690,928.54</b>	<b>4,030,991.47</b>

##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诚益通	1.16%	1.36%	1.39%	0.90%
楚天科技	-0.11%	0.27%	1.31%	0.91%
永创智能	0.31%	0.92%	1.72%	0.45%
中亚股份	-0.69%	-0.37%	-0.53%	-0.61%
平均数(%)	<b>0.17%</b>	<b>0.55%</b>	<b>3.89%</b>	<b>0.41%</b>
发行人(%)	<b>1.39%</b>	<b>2.07%</b>	<b>4.57%</b>	<b>5.35%</b>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但相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的财务费用率仍然偏高，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相比同行业公司较小，同时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用于日常运营，需要支付一定金额的利息费用。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403.10 万元、469.09 万元、370.04 万元和 151.5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35%、4.57%、2.07%和 1.39%。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组成，自 2021 年以来，公司业务收入水平上升并且公司通过控制银行借款的融资规模，财务费用的金额和占比呈现下降趋势。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费用合理，与业务规模相匹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费用管理，提升盈利水平。

## (五) 利润情况分析

###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利润	26,375,787.69	24.27%	40,374,550.73	22.61%	3,293,627.45	3.21%	1,494,885.19	1.98%
营业外收入	78,161.74	0.07%	50,001.53	0.03%	17,078.57	0.02%	72,008.50	0.10%
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0.09%	27,391.88	0.02%	101,241.21	0.10%	45,007.35	0.06%
利润总额	26,353,949.43	24.25%	40,397,160.38	22.63%	3,209,464.81	3.13%	1,521,886.34	2.02%
所得税费用	3,139,992.48	2.89%	5,440,479.27	3.05%	458,920.76	0.45%	-180,540.44	-0.24%
净利润	23,213,956.95	21.36%	34,956,681.11	19.58%	2,750,544.05	2.68%	1,702,426.78	2.26%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149.49 万元、329.36 万元、4,037.46 万元和 2,637.5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8%、3.21%、22.61%和 24.27%；净利润分别为 170.24 万元、275.05 万元、3,495.67 万元和 2,321.40 万元，净利率分别为 2.26%、2.68%、19.58%和 21.36%。公司净利率水平呈明显的逐年上升趋势，盈利规模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从 2020 年起拓展食品包装设备业务，产品销售情况良好并且利润率较高。

##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	-	-
盘盈利得	-	-	-	-
违约赔偿收入	72,300.00	-	-	-
收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150.06	-	-	-
其他	<b>711.68</b>	50,001.53	17,078.57	72,008.50
<b>合计</b>	<b>78,161.74</b>	<b>50,001.53</b>	<b>17,078.57</b>	<b>72,008.50</b>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7.20 万元、1.71 万元、5.00 万元和 7.82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3%、0.53%、0.12%和 0.30%。营业外收入金额及占比均

较低，随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水平逐年上升，营业外收入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外捐赠	100,000.00	-	100,000.00	45,000.00
罚款、滞纳金	-		1,241.21	7.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27,391.88		
其他	-	-	-	-
<b>合计</b>	<b>100,000.00</b>	<b>27,391.88</b>	<b>101,241.21</b>	<b>45,007.35</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4.50 万元、10.12 万元、2.74 万元和 10.00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6%、3.15%、0.07%和 0.38%。营业外支出金额及占比均较低，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11,026.53	5,199,004.26	2,635,839.24	206,152.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1,034.05	241,475.01	-2,176,918.48	-386,693.27
<b>合计</b>	<b>3,139,992.48</b>	<b>5,440,479.27</b>	<b>458,920.76</b>	<b>-180,540.44</b>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26,353,949.43	40,397,160.38	3,209,464.81	1,521,886.34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53,092.41	6,059,574.06	481,419.73	228,282.95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

税收优惠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9,420.78	955,886.04	689,410.03	209,016.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额外可扣除费用影响	-952,520.71	-1,574,980.83	-711,909.00	-617,840.18
<b>所得税费用</b>	<b>3,139,992.48</b>	<b>5,440,479.27</b>	<b>458,920.76</b>	<b>-180,540.44</b>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18.05 万元、45.89 万元、544.05 万元和 314.00 万元，所得税费用与公司利润总额变动趋势保持一致。报告期内，主要系公司对应收账款、存货以及合同资产等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70.24 万元、275.05 万元、3,495.67 万元和 2,321.40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增长 61.57%，2021 年较 2020 年增长 1,170.90%。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快速增长，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利润规模逐年上升。

## (六) 研发投入分析

###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费用	6,350,138.06	11,479,954.77	6,401,925.28	5,566,951.37
新增开发支出				
<b>合计</b>	<b>6,350,138.06</b>	<b>11,479,954.77</b>	<b>6,401,925.28</b>	<b>5,566,951.37</b>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84%	6.43%	6.24%	7.38%

####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在公司经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和工艺创新，围绕主业不断尝试研发药品和食品包装设备新产品和新机型，并努力提升现有产品品质，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投入金额呈增长趋势。总体而言，公司研发投入与公司的发展战略、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等相匹配。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金额均已在当期费用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也不存在因自主研发形成无形资产而产生无形资产摊销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研发 17 项研发项目，主要为新产品开发等，研发项目与公司整体发展经营战略高度契合，有力地支持了公司深耕现有市场和对新产品的开拓。

###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诚益通	6.66%	5.96%	6.43%	6.44%
楚天科技	8.09%	9.28%	8.05%	9.51%
永创智能	6.74%	6.06%	5.93%	5.44%
中亚股份	5.08%	4.81%	5.96%	5.70%
平均数(%)	<b>6.64%</b>	<b>6.53%</b>	<b>6.59%</b>	<b>6.77%</b>
发行人(%)	<b>5.84%</b>	<b>6.43%</b>	<b>6.24%</b>	<b>7.38%</b>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增加，研发投入金额与公司业务开展相匹配，公司逐年增加研发投入，确保公司产品保持核心竞争力，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符合行业特征。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公司较为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逐年增加，研发投入金额与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相匹配。

###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	2,418,815.40	1,738,568.14	1,420,210.00	567,820.00
合计	<b>2,418,815.40</b>	<b>1,738,568.14</b>	<b>1,420,210.00</b>	<b>567,820.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由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构成，其中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 2021 年辽宁省首批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经费、智能制造车间项目等。

####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11,940.32	2,046,717.30	-13,135,204.79	-2,348,585.6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9,605.91	-629,446.38	-14,305.51	-29,581.3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	-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	-	-	-
<b>合计</b>	<b>-4,991,546.23</b>	<b>1,417,270.92</b>	<b>-13,149,510.30</b>	<b>-2,378,166.93</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构成。公司 2021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为正，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1 年收回丹东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沈阳东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北纽兰药业有限公司等客户的款项，转回了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坏账损失	-	-	-	-
存货跌价损失	-36,984.62	-647,935.01	-335,079.35	-299,488.28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
商誉减值损失	-	-	-	-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111,696.07	-21,717.16	-1,062,099.38	-
其他	-	-	-	-
<b>合计</b>	<b>-148,680.69</b>	<b>-669,652.17</b>	<b>-1,397,178.73</b>	<b>-299,488.28</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29.95万元、-139.72万元、-66.97万元和

-14.87 万元，由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构成。

##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	-	-	-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227,894.35	6,308.74	-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
合计	-	227,894.35	6,308.74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产处置收益为清理机器设备和交通工具收益，各期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0.63 万元、22.79 万元和 0.00 万元。

##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8.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四、现金流量分析

####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092,306.91	205,050,955.78	105,089,229.43	69,662,947.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609.45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8,437.41	2,515,740.81	5,661,865.78	4,932,190.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3,443,353.77</b>	<b>207,566,696.59</b>	<b>110,751,095.21</b>	<b>74,595,138.2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67,137.82	85,634,182.21	43,804,744.16	38,703,25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79,113.88	25,342,694.17	17,731,774.06	14,057,71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2,694.90	14,770,141.35	7,688,676.51	5,203,82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5,166.32	28,281,501.83	14,095,691.68	13,643,096.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6,344,112.92</b>	<b>154,028,519.56</b>	<b>83,320,886.41</b>	<b>71,607,881.5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99,240.85</b>	<b>53,538,177.03</b>	<b>27,430,208.80</b>	<b>2,987,256.70</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是公司现金流入的重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6,966.29 万元、10,508.92 万元、20,505.10 万元和 7,909.23 万元，与公司同期营业收入匹配，主要原因是公司采取预收货款的结算政策，当年的货款回收及时。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8.73 万元、2,743.02 万元、5,353.82 万元和 1,709.92 万元，年均净额为 2,887.28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盈利能力相匹配，与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	2,267,234.06	1,425,105.34	5,120,210.00	3,567,820.00
利息收入	39,765.47	48,148.83	22,518.32	7,638.51
收保险公司退保险费	66,270.19			500.00
废品收入	-	63,413.00	61,364.00	29,381.00
收退保证金	357,053.51	525,400.00	108,019.83	128,210.00
其他	356,377.93	311,930.05	218,807.67	464,759.66
备用金	691,736.25	141,743.59	130,945.96	733,881.45
<b>合计</b>	<b>3,778,437.41</b>	<b>2,515,740.81</b>	<b>5,661,865.78</b>	<b>4,932,190.62</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93.22 万元、566.19 万元、251.57 万元和 377.84 万元，款项性质主要是政府补助款。

###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行手续费	3,710.48	4,745.83	8,591.66	1,466.03
业务招待费	2,323,595.92	5,336,789.18	2,336,791.90	1,673,372.94
差旅费	1,208,347.25	3,980,226.49	2,598,866.19	3,171,579.87
办公培训费及审计评估等费用	1,403,848.58	3,177,749.82	2,594,420.75	2,827,033.00
交通费、车辆保险及修理维修等费用	1,247,952.88	3,001,863.61	2,973,161.21	1,331,977.93
展会费	277,742.00	3,946,364.18	2,020,077.12	2,122,100.52
投标保证金	220,000.00	1,335,490.00		165,293.00
技术开发费	1,805,600.00	3,939,500.00		
其他	2,794,369.21	3,558,772.72	1,563,782.85	2,350,273.42
<b>合计</b>	<b>11,285,166.32</b>	<b>28,281,501.83</b>	<b>14,095,691.68</b>	<b>13,643,096.71</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364.31 万元、1,409.57 万元、2,818.15 万元和 1,128.52 万元，主要系企业期间费用的付现支出及保证金费用。

###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23,213,956.95	34,956,681.11	2,750,544.05	1,702,426.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680.69	669,652.17	1,397,178.73	299,488.28
信用减值损失	4,991,546.23	-1,417,270.92	13,149,510.30	2,378,166.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3,900,896.95	6,113,179.37	3,990,776.35	4,369,758.47

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	-
无形资产摊销	81,842.40	180,528.36	216,731.21	226,89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4,154.16	630,547.59	438,378.30	392,883.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27,894.35	-6,308.74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7,391.88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0,816.69	3,572,625.71	4,416,473.13	3,878,859.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1,034.05	241,475.01	-2,176,918.48	-386,69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13,616.04	-37,316,170.36	-7,844,784.63	-8,095,927.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87,762.79	-29,179,767.22	-12,964,459.74	-11,339,399.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69,759.66	75,287,198.68	24,063,088.32	9,560,793.04
其他	-	-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99,240.85</b>	<b>53,538,177.03</b>	<b>27,430,208.80</b>	<b>2,987,256.70</b>

##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技术服务收到的现金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其他为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分别为 298.73 万元、2,743.02 万元、

5,353.82 万元和 1,709.92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相比 2019 年增长较快，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相符。

##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72,000.00	1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0</b>	<b>372,000.00</b>	<b>10,000.00</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4,511.30	16,926,554.16	6,228,736.11	6,167,54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34,511.30</b>	<b>21,926,554.16</b>	<b>6,228,736.11</b>	<b>6,167,547.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34,511.30</b>	<b>-21,554,554.16</b>	<b>-6,218,736.11</b>	<b>-6,167,547.00</b>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和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支出的现金。

###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1,500,000.00	73,700,000.00	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00,000.00</b>	<b>21,500,000.00</b>	<b>73,700,000.00</b>	<b>12,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00,000.00	40,700,000.00	61,000,000.00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0,816.69	18,572,625.71	11,806,139.78	3,893,493.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50,816.69</b>	<b>59,272,625.71</b>	<b>72,806,139.78</b>	<b>7,893,493.0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650,816.69</b>	<b>-37,772,625.71</b>	<b>893,860.22</b>	<b>4,106,506.96</b>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借款和分配股利、利润等支付的现金。

####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0.65 万元、89.39 万元、-3,777.26 万元和-1,765.08 万元，2021 年公司减少了借款规模，并按时偿还了到期的借款，因此当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转负。

## 五、 资本性支出

###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出。报告期各期，公司构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16.75 万元、622.87 万元、1,692.66 万元和 733.45 万元，不存在超过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投资的情形。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项目外，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 六、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值税	境内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13%	13%	16%、13%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5%	5%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15%	15%
-------	--------	-----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

##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根据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21000218），有效期为 3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

##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21 年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对报告期报表科目无重大变化			
2020 年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详见本节“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			

			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19年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 《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系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不涉及内部审议	对报告期报表科目无重大变化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新收入准则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	小计	

			计量		
预收款项	7,642,473.54	-7,642,473.54	-	-7,642,473.54	-
合同负债	-	6,763,250.92	-	6,763,250.92	6,763,250.92
其他流动负债	4,268,376.19	879,222.62	-	879,222.62	5,147,598.81
应收账款	57,289,173.86	-3,930,255.00	-	-3,930,255.00	53,358,918.86
合同资产	-	3,930,255.00	-	3,930,255.00	3,930,255.00

##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9 年度	详见本表格后序具体情况及说明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本表格后序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详见本表格后序具体情况及说明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详见本表格后序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具体情况及说明：

#### 一、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内控问题

##### (一) “转贷”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为满足自身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通过转贷方式获取部分流动资金。根据贷款合同，银行向公司发放贷款采用受托支付方式的，公司以供应商作为受托支付对象向银行提交用款需求。受托支付对象收到银行贷款资金后及时转回至公司账户，由公司使用并由公司向银行偿还贷款及利息。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转贷事项的供应商包括锦州市太和区华翀机械加工厂、锦州海力达工贸有限公司、锦州鑫伟机电产品有限公司、锦州忠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和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述供应商发生转贷金额分别为 0 万元、1,270 万元、1,470 万元、0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均已归还，2022 年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再发生新的转贷行为。

报告期内，上述供应商与公司业务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锦州市太和区华翀机械加工厂	138.06	592.48	466.82	155.17	机加件
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498.74	1,487.61	557.24	285.65	伺服电机、驱动器等电器件
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287.35	610.49	68.84	-	铝合金的板材、棒材、型材等材料
锦州海力达工贸有限公司	40.91	106.81	54.71	26.58	机加件
锦州鑫伟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108.11	389.27	205.28	61.15	轴承等材料
锦州忠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4.66	264.47	174.33	35.01	不锈钢板料、棒料等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产品、原材料种类较多，其中机加件、伺服电机、轴承类、钢材及铝材等原材料的整体平均采购单价及向上述供应商采购单价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单位

原材料名称	计量单位	单位采购价格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机加件	万件	62.36	71.86	66.63	59.58
其中：锦州海力达工贸有限公司		63.27	73.89	55.76	55.82
锦州市太和区华翀机械加工厂		59.24	75.05	72.00	40.83
伺服电机	台	0.26	0.25	0.28	0.27
其中：沈阳宏创科技有限公司		0.27	0.26	0.26	0.31
钢材	吨	1.10	1.07	1.14	1.07

其中：锦州忠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49	1.98	1.69	2.42
铝材	吨	3.04	2.79	2.31	2.47
其中：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3.12	2.51	2.53	-
轴承类	万件	46.94	28.78	29.07	10.22
其中：锦州鑫伟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25.46	26.73	34.18	10.21

### （1）钢材、铝材

公司包装设备耗用钢材、铝材属于大宗商品，受疫情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钢材、铝材市场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
铝板市场公开价格	22.28	20.11	15.39	15.17
公司采购铝板价格	29.00	28.00	25.42	25.80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公司采购的铝板主要型号为 6061 铝板，其生产工艺中需要添加镁、硅等微量元素，工艺更为复杂，因此公司采购铝板价格略高于市场公开价格，总体变动趋势与市场公开价格基本保持一致。

不同供应商铝材询价对比如下：

单位：元/公斤

供应商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9.00	27.00	28.00
中铝兴业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	29.00	28.00	26.80	27.00
八系铝业（杭州）有限公司	29.00	27.00	24.50	25.00
瑞升昌铝业（辽宁）有限公司	29.00	28.00	25.00	25.00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8.00	28.00	23.80	24.00

各年不同供应商询价金额差异较小，且总体趋势与市场公开报价基本保持一致。

### （2）机加件

供应商根据公司提供的设计图纸、技术指标和工艺要求对金属原材料进行切割生产，种类较多，具有定制化程度高、差异化显著等特征。不同机加件因材料用量、工艺复杂程度、加工方式等不同，加工成本有所不同，报告期内机加件采购单价较低，

受钢材、铝材等原材料价格影响，采购价格小幅上升。

### (3) 伺服电机

伺服电机为包装装备行业通用功能组件，公司主要采购施耐德（Schneider）、台达（Delta）等品牌伺服电机。报告期内，公司向沈阳宏创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伺服电机的价格无明显差异。

### (4) 轴承类

轴承类原材料为制造业通用组件，应用广泛，种类较多，市场竞争激烈，单价较低，公司根据产品制造需求在公开市场中进行采购。除 2022 年 1-6 月，公司向鑫伟机电采购较多“深沟球轴承”导致单价较低外，报告期内，公司向鑫伟机电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轴承类组件价格差异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供应商取得贷款事项，不存在影响采购价格的情形。

## (二) 通过劳务公司代发工资

报告期内，根据员工节省个税的要求，公司与沈阳金运达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运达人”）签订了《薪酬外包服务协议》，通过金运达人向部分员工发放薪酬、奖金。

根据协议内容，员工的劳动关系隶属于公司，在公司任职并执行公司有关制度。金运达人为公司提供的劳动事务代理服务仅限于代发员工工资，不含员工个税、社保、公积金及其他福利待遇的计缴计发。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3 月，发行人通过人力资源公司进行发放部分工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

年度	员工人数	发放薪酬金额	需补缴个税	是否已全部补缴	个税是否已全部缴纳	签署劳动合同人数	签署劳务合同人数	因尚处实习期未签署合同人数
2022年1-3月	79	92.17	4.55	是	是	4	73	2
2021年	161	499.23	41.79	是	是	49	88	24
2020年	163	408.68	20.99	是	是	48	93	22

2019年	128	348.56	18.05	是	是	24	92	12
-------	-----	--------	-------	---	---	----	----	----

注：上述签署劳务合同人员为退休返聘、农村社保和在其他单位缴纳人员。

发行人委托金运达人代为发放工资期间，相关人员均与发行人签署了劳动或劳务劳动合同，均与发行人间存在劳动合同关系，与金运达人不存在劳动关系。

报告期内，上述人员社保及公积金需补缴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代发工资总额	需补缴社保及公积金基数①	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比例②	需补缴金额③=①*②	净利润	补缴后净利润	扣非净利润	补缴后扣非净利润	扣非净资产收益率	补缴后扣非净资产收益率
2022年1-6月	92.17	63.49	30.70%	19.49	2,321.40	2,301.91	2,117.65	2,098.16	19.48%	19.30%
2021年	499.23	322.52	30.70%	99.01	3,495.67	3,396.66	3,326.60	3,227.59	37.12%	36.21%
2020年	408.68	281.32	30.70%	86.36	275.05	188.69	160.95	74.59	1.96%	0.91%
2019年	348.56	231.98	32.03%	74.30	170.24	95.94	120.36	46.06	1.49%	0.57%

注：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比例为年度各月缴纳比例加权平均。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公司选择第一套标准，即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根据测算，补缴社保公积金后，公司 2021 年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仍满足上述标准。

综上，公司通过外包代发薪酬主要系为员工减少个税，由于外包方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客观上造成了未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情形，但各期补缴社保、公积金后不存在导致财务指标不满足上市条件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主动通过代发薪酬规避社保缴纳或减少社保缴纳金额以降低用人成本、调节公司利润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4 月末，发行人已进行整改，在职人数 309 人，签署正式劳动合同人数为 269 人；签见习协议 2 人；签署劳务合同 38 人，其中：因退休返聘签署劳务合同人数 23 人、因农村社保签署劳务合同人数 8 人、因劳动关系在原单位签署劳务合同人数 7 人。

截至 2022 年 4 月末，公司不再存在通过第三方代发工资、奖金的情况。同时，公司加强了对员工个税代扣代缴管理，针对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代发薪酬情况，



公司相关在职员工均进行了补缴，对 2022 年 1-3 月代发薪酬，均通过当地税务局现场或“个人所得税”App 进行了申报。

针对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劳务公司代发工资事项，公司取得了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专项证明：“你公司及第三方均未为应纳税人员扣缴此期间税金，我局认为，员工作为纳税义务人应由第三方机构代发收入并代扣代缴个人税费，你公司不负责代扣代缴义务。你公司在第三方未扣缴税款的情况下，督促员工自行办理纳税申报符合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为此你公司此项业务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因此导致你公司招致重大税收处罚。同时，因为你公司不是代扣代缴义务人，我局不会对你公司上述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对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公司取得了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7 月 18 日成立至今，在经营活动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纳税，无违法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取得了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2019 年-2021 年度在我局申报工资薪金已全额缴纳个人所得税，不存在欠缴个税情况”。

根据公司与当地社保局沟通，目前政策禁止进行以往年度补缴，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出具合规证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其劳动用工中，已按照规定在义县办理了劳动合同备案，并进行了社会保险登记，为职工正常缴纳社保。经核查，该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止，企业在义县范围内没有因违反劳动用工、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不良记录。”

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第三方代发员工薪酬和奖金主要系节省员工个税，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事项均已完成整改。

### （三）独立性

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百事得报告期内仅发生少量偶发性包装材料订单，规模较小，并未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其经营情况如下：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百事得未经审计总资产金额为 111.83 万元、净资产为 41.58 万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1.71 万元、净利润为-22.01 万元。春光资管为

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因上述关系，百事得和春光资管在设立时，公司实控人安排办事人员登记的电话和邮箱与公司存在相同情况。

公司与百事得均使用用友财务软件，分属同一服务器的不同账号，由于百事得规模较小且报告期内经营业绩较少，由公司前财务人员葛明远程连接并使用账套进行百事得凭证的录入。根据用友 U8 账套系统的记账要求，无法实现录入人员与审核人员为同一人，因此，百事得自主开通春光药装财务部人员审核员权限，由葛明登录审核人员账号进行单据的审核，葛明在公司主要工作为票据的收集和整理，属于非重要岗位人员，其已于 2022 年 4 月离职，公司目前财务人员已不存在为其代理记账情况。公司财务部人员并不对百事得进行相关的财务核算和内部管理，百事得与公司财务账套之间的管理独立、分明，对公司财务独立性不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百事得及春光资管登记的公示电话、邮箱已通过辽宁政务服务网（www.lnzwfw.gov.cn）进行更正，与公司已不存在相同情况。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百事得已进行歇业备案，拟向监管部门提交注销申请。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行为，财务部门人员与董监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具有亲属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作为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春光药装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影响春光药装的独立性，保持春光药装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及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 （四）出纳人员进行款项收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财务部出纳代员工进行备用金、工资、报销的收付情况，每年收付情况的具体金额如下：

报告期内财务部出纳代员工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4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代收备用金	-	-	240.00	229.85
代收工资	40.08	29.83	49.64	59.47
代收报销	-	16.65	-	25.93

合计	-	46.48	289.64	315.25
营业收入	10,866.08	17,854.45	10,258.75	7,539.91
占营业收入比重	0.37%	0.26%	2.82%	4.18%

报告期内财务部出纳代员工付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4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代付备用金	-	-	265.50	221.53
代付工资	40.08	29.83	49.64	57.37
代付报销	-	16.65	21.80	32.29
合计	-	46.48	336.94	311.19
营业收入	10,866.08	17,854.45	10,258.75	7,539.91
占营业收入比重	0.37%	0.26%	3.28%	4.1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财务部出纳代员工进行备用金、工资、报销等收付的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财务部出纳代员工进行备用金、工资、报销等收付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项目	原因及合理性
代收备用金	因员工在外出差，无法及时收到备用金，出纳代为收取备用金。
代收工资	因部分员工无锦州银行工资卡，无法通过锦州银行代发工资系统发放工资，故出纳代员工收取工资。
代收报销	因公司年末收集报销单据的截止日期为第2年的1月5日，故根据会计记账年度，出纳先预提部分备用金作为报销款。
代付备用金	因员工出差，无法及时归还备用金，出纳代付备用金。
代付工资	因部分员工无锦州银行工资卡，无法通过锦州银行代发工资系统发放工资，故出纳代为收取工资并支付给员工。
代付报销	因公司年末收集报销单据的截止日期为第2年的1月5日，故根据会计记账年度，出纳先预提部分备用金作为报销款。

如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财务部出纳代员工进行备用金、工资、报销等收付主要是员工出差、暂时缺少工资发放对应的银行卡等客观因素导致，具备一定的合理性，经整改后截至报告期末已不存在上述代收代付现象，财务出纳相关银行卡已注销，不构成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对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为进一步加强现金交易管理，规范现金收支、保管与结算行为，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对现金使用范围、岗位职责、现金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补充要求

了现金交易的相关材料，确保相关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五）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营业收入	第三方回款	占比
2019年	7,539.91	58.04	0.77%
2020年	10,258.75	64.45	0.63%
2021年	17,854.45	12.52	0.07%
2022年1-6月	10,866.08	20.53	0.19%

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58.04 万元、64.45 万元、12.52 万元和 20.53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0.77%、0.63%、0.07%和 0.19%。此类情况主要系业务执行中，销售人员为便于客户员工采购，未能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发生金额占比较小。2022 年，深圳市恩索博干燥剂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设备 15.00 万元，根据客户书面要求，以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广东恩索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上述设备采购款。

发行人在销售部门、财务部门针对第三方回款已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客户均与发行人签订正式的书面销售合同，销售合同中不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条款，经公司销售、财务及法务等部门审批，以合理保证合同签订主体、开票主体、收款主体相一致，公司原则上不接受第三方回款情况。

在业务执行中，由于客观原因导致必须由第三方进行回款时，与交易对方确认，并经公司销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审批同意，在收到代付款项后检查业务合同、付款凭证等资料，核对无误后确认入账。

#### （六）现金收支

报告期内各期，发行人与客户和供应商发生现金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营业收入	现金收取	占比	现金支出	占比
2019年	7,539.91	4.52	0.06%	1.22	0.02%
2020年	10,258.75	6.79	0.07%	1.87	0.02%
2021年	17,854.45	17.72	0.10%	3.19	0.02%
2022年1-6月	10,866.08	1.66	0.02%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现金收付款情形，占比较小，其中现金收款主要系零散配件出售、废料边角料处置等，现金付款主要系发行人采购部分零散零件，金额较小。

为进一步加强现金交易管理，规范现金收支、保管与结算行为，发行人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对现金使用范围、岗位职责、现金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补充要求了现金交易的相关材料，确保相关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 二、公司报告期内会计差错更正类型、原因

### 1、第一次差错更正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和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 (1) 年终奖金跨期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

##### ① 年终奖金跨期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 2021 年计提并发放了 2020 年的年终奖，即计入 2021 年损益的年终奖主要为 2020 年度年终奖金，计入 2020 年度损益的年终奖主要为以前年度的奖金，导致财务核算与会计期间不匹配。

本次差错更正严格按照会计期间核算，将 2020 年度的年终奖从 2021 年度调整到 2020 年度，将以前年度的年终奖从 2020 年度调整至 2019 年期初。

② 2019 年度计提并发放了以前年度的福利费，将其计入了 2019 年度的福利费用中，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 2019 年度福利费核算执行发放时计入相关成本费用科目，即以前年度的福利费在 2019 年计提并发放，导致财务核算与会计期间不匹配。本次差错更正严格按照会计期间核算，将以前年度的福利费用从 2019 年度调整到以前年度。

上述事项导致 2021 年度调减销售费用 821,114.70 元；2020 年度条件销售费用 22,699.04 元；调减 2019 年度管理费用 99,700.00 元；调增 2019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943,513.74 元。

#### (2) 办事处房租跨期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

2021 年度将应属于 2020 年度的房租费用计入了本年度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公司于 2021 年计提并支付属于 2020 年度的房租费用计入相关费用科目，导致财务核算与会计期间不匹配。

本次差错更正严格按照会计期间核算，将 2020 年度的房租费用从 2021 年调减，调增了 2020 年度的费用科目。上述事项导致 2021 年度调减管理费用 30,100.00 元；2020 年度调增管理费用 30,100.00 元。

(3) 公司个别业务收入账务处理不够谨慎，个别客户收入不满足收入确认调减，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

2020 年度将设备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计入了 2020 年度收入中，产生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在 2020 年将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设备确认了收入，未严格执行收入确认原则。本次差错更正严格按照收入确认原则，将 2020 年度的收入、成本进行调减。

上述事项导致调减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 2,035,398.23 元，调减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1,041,258.33 元，调减 2020 年度应收账款 230,000.00 元，调增 2020 年度合同负债 2,070,000.00 元，调增 2020 年度发出商品 1,041,258.33 元。

(4) 公司个别客户收入确认跨期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

将已于 2019 年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设备在 2020 年开具的发票金额确认在 2020 年度收入中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在 2020 年度将已于 2019 年度满足收入确认调减的设备于 2020 年度开具发票金额的部分收入确认在了 2020 年度，按照开具发票进度确认了相应设备的收入，未严格执行收入确认原则。本次差错更正严格按照收入确认原则，将确认在 2020 年度的收入、成本调入 2019 年度中。

上述事项导致调减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59,913.80 元，调减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91,572.07 元，调增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59,913.80 元，调增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91,572.07 元。

(5) 公司存货业务的账务处理不够谨慎，补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1,509,491.55 元

(6) 上述调整对信用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应交所得税、应交增值税、递延所得税资产、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产生影响的会计差错更正

(7) 对前期会计科目列报不恰当进行调整更正



①将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由长期待摊费用调整至固定资产中；

②将未过质保期的保证金由应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资产中；

③对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再终止确认，重新调整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融资、其他流动负债等科目；

④将往来款记账错误，调整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

## 2、第二次差错更正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 (1)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准备率不谨慎产生的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 2019 年及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发生额核算依据不充分，导致按历史回收金额等因素计算出的预期损失准备率不准确，导致各年财务核算的信用减值损失及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产生了会计差错。

本次差错更正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各年度的应收账款预期损失准备率重新计算，相应的调整了各年的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信用减值损失。

(2) 上述调整对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产生影响的会计差错更正。

## 3、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对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46,139,203.63	-6,308,446.10	239,830,757.53	-2.56%
负债合计	142,728,349.30	-	142,728,349.30	-
未分配利润	33,336,681.70	-5,677,601.50	27,659,080.20	-17.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410,854.33	-6,308,446.10	97,102,408.23	-6.1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410,854.33	-6,308,446.10	97,102,408.23	-6.10%
营业收入	178,544,464.08	-	178,544,464.08	-
净利润	32,546,407.80	2,410,273.31	34,956,681.11	7.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46,407.80	2,410,273.31	34,956,681.11	7.41%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和2020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11,194,296.92	-5,716,101.73	205,478,195.19	-2.71%
负债合计	122,488,006.16	5,844,461.91	128,332,468.07	4.77%
未分配利润	21,602,574.48	-10,404,507.27	11,198,067.21	-48.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706,290.76	-11,560,563.64	77,145,727.12	-13.0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706,290.76	-11,560,563.64	77,145,727.12	-13.03%
营业收入	104,782,828.15	-2,195,312.03	102,587,516.12	-2.10%
净利润	10,659,309.22	-7,908,765.17	2,750,544.05	-74.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59,309.22	-7,908,765.17	2,750,544.05	-74.20%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和2019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78,253,598.93	1,491,431.51	179,745,030.44	0.84%
负债合计	92,706,617.39	5,143,229.98	97,849,847.37	5.55%
未分配利润	19,509,196.18	-3,286,618.63	16,222,577.55	-1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46,981.54	-3,651,798.47	81,895,183.07	-4.27%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46,981.54	-3,651,798.47	81,895,183.07	-4.27%
营业收入	75,239,235.88	159,913.80	75,399,149.68	0.21%
净利润	2,411,672.50	-709,245.72	1,702,426.78	-29.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1,672.50	-709,245.72	1,702,426.78	-29.41%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会计差错更正系基于会计谨慎性，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进行的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差错更正计算过程清晰，会计处理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全国股转公司相关日常监管要求进行了信息披露，相关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



号》问题 10 的要求，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原因真实，调整方法准确合理。

### 三、公司针对内控、差错更正的整改情况

#### （一）内控制度完善情况

公司已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治理要求制定了更为完善细化的相关制度，包括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上述制度配合公司现行有效并将在上市后继续适用的制度，共同明确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之间权力制衡的关系，有利于公司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的规范运作，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权力制衡机制。

公司同时建立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财务内控制度，并在财务日常管理中执行，依照公允价格进行必要的关联交易并依据法律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和披露程序；通过独立的财务核算管理制度保持财务决策过程独立于控股股东；聘用专职的财务团队确保财务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处交叉任职的情形；在财务系统方面建立系统性的隔离措施确保公司财务系统管理及审批流程等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并独立支配账户资金。

2022 年 10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新设立了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实施细则，同时进一步完善了内部审计部门职责分工。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第十三条 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以及主要行使下列职权：（一）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二）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五）协助制定和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六）配合公司监事会进行监事审计活动；（七）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委员有权对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及上半年度的财务活动和收支状况进行内部审计，公司各相关部门应给予积极配合，及时向委员提供所需资料。”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运行有利于公司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的规范运作，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权力制衡机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内控问题的承诺函：“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将继续严格遵守内控管理制度，建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治理与财务管理的有效性，避免内控不规范情形。若公司发生内控不规范情形，本人自愿承担公司因内控不规范情形所受到的处罚，以及承担因内控不规范情形导致、遭受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控制度完善后，实际运行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整改完成时间	运行情况
1	转贷事项	2022 年以来，公司不存在新增银行转贷的情形； 2022 年 6 月，公司已偿还全部涉及银行转贷款项。	2022 年以来，公司不存在银行转贷事项。
2	通过劳务公司代发工资	2022 年 2 月后，公司已不再通过劳务公司代发工资。	2022 年 3 月以来，公司不存在通过劳务公司代发工资的情况。
3	独立性	2022 年 6 月，公司已对实控人控制企业相关工商信息进行了更正； 公司已将原用友系统中的百事得账套移除； 2022 年 4 月，原公司代管员工离职。	2022 年 6 月以来，公司不存在代管其他公司账套情形，不存在独立性受限的情形。
4	出纳人员进行款项收付	2022 年 4 月，公司不再通过个人卡进行款项收付； 2022 年 5 月，相关个人卡已注销。	2022 年 4 月以来，公司不存在使用个人卡进行款项收付的情形。
5	第三方回款	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	2021 年以来，公司对第三方回款情形进行了严格审批。
6	现金交易	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	2022 年以来，公司对现金支付进行了严格审批，不存在使用现金支付的情形。

## （二）“转贷”事项

### 1、公司具体整改过程

为进一步杜绝“转贷”导致的违规风险，消除财务内控缺陷，公司对“转贷”事项的具体整改过程如下：

(1) 自 2022 年以来，公司严格杜绝出现通过供应商周转贷款的情形；

(2) 截至 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偿还全部涉及转贷的银行贷款并均按期付息；

(3)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制订，经管理层讨论、完善，于 2022 年 4 月建立健全了《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借贷管理制度》，对包括借贷资金的管理、审批、内部控制等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具体条款摘录如下：“第十四条 在公司办理银行贷款业务时，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提供监管部门以及银行要求的资料。对于第三方受托支付借款业务，公司应对提供的商务合同，发票及其他凭证等相关资料进行合法性及真实性审查。”；

(4) 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等集中深入学习《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 1 号》等法律法规和《资金借贷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以进一步加强公司在资金管理、融资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力度与规范运作程度，明确禁止实施转贷行为，提高自身合规意识；

(5) 公司取得涉及转贷供应商出具的《情况说明》：“转贷期间，我公司未因转贷行为与春光药装发生过争议或纠纷，亦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截至目前，我公司与春光药装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转贷情况。”；

(6) 取得锦州银行永丰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等相关贷款银行出具的《说明》，确认公司与金融机构的业务合作均在正常的授信范围内，所获贷款等融资均全部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未发现相关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7) 取得锦州市金融发展局出具的《证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锦州银行永丰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交通银行锦州分行这 3 家金融机构的业务合作均在正常的授信范围内，所获贷款等融资未发现未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在贷款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存在违约情形。未发现该公司对金融秩序稳定和金融支付结算秩序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同时未发现相关重大金融违法违规行为。”

(8) 取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因银行贷款支取过程中的受托支付行为，或其他不符合相关部门规定的情形受到贷款发放银行或相关部门处罚，

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 2、内控制度完善后实际运行情况

2022年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再发生转贷事宜，并于2022年6月偿还所有涉及银行贷款。2022年6月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严格执行《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借贷管理制度》，不存在转贷事项，转贷事项相关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规范完毕。

## 3、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尽职调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的尽职调查程序如下：

(1) 获取并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银行对账单、银行日记账及借款合同，核查相关转贷资金的金额、去向、本息偿还过程及账务处理；

(2)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转贷供应商的工商信息，分析转贷供应商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等；

(3) 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转贷发生的原因、金额以及是否有实质业务交易作支撑等情况，分析发行人转贷行为是否具有骗取贷款的主观故意或恶意；

(4) 对发行人涉及转贷的供应商进行访谈，结合发行人与配合转贷的供应商合作时间及业务往来等，分析相关供应商配合发行人进行转贷的合理性，并取得对于转贷事项的情况说明；

(5) 取得锦州银行永丰支行、光大银行锦州分行、交通银行锦州分行相关贷款银行出具的《说明》；

(6) 取得锦州市金融发展局出具的《证明》；

(7) 取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毕春光、边境出具的承诺；

(8) 取得《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借贷管理制度》，通过访谈财务负责人了解制度运行情况；

(9) 取得报告期后发行人银行贷款的支付和银行日记账，判断发行人是否存在新的转贷行为。

## 4、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 2022 年至今未再发生转贷行为，报告期后发行人严格执行《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借贷管理制度》，不存在转贷事项，转贷事项相关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规范完毕。

### （三）通过劳务公司代发工资

#### 1、公司具体整改过程

为进一步消除财务内控缺陷，公司对“通过劳务公司代发工资”事项的具体整改过程如下：

（1）公司已及时与劳务公司协商终止之间的合同，于 2022 年 2 月后停止通过第三方发放员工工资；

（2）涉及代发工资、奖金的在职员工需要补缴个税的均已完成补缴；

（3）取得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2019 年-2021 年度在我局申报工资薪金已全额缴纳个人所得税，不存在欠缴个税情况。”；

（4）取得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7 月 18 日成立至今，在经营活动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纳税，无违法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5）取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不规范缴纳社保、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如公司因前期不规范缴纳社保、公积金事项而导致行政处罚或追究违约责任等，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2、内控制度完善后实际运行情况

内控制度完善后，公司已完成整改，不存在其他通过劳务公司发放员工薪酬的情形。

#### 3、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尽职调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的尽职调查程序如下：

（1）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劳务公司的工商信息，并取得发行人与劳务公司金运达人之间签署的《薪酬外包服务协议》，了解签署的协议条款；

- (2) 取得涉及代发工资、奖金的在职员工的完税证明；
- (3) 获取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查看发行人发放职工薪酬情况；
- (4) 取得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发行人不存在欠缴个税情况的《证明》；
- (5) 取得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发行人不存在税收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
- (6) 取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不规范缴纳社保、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函；
- (7) 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后至目前的职工薪酬发放明细，判断是否存在新的代发工资情况。

#### 4、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完成整改，报告期后不存在通过劳务公司发放员工薪酬的情形，相关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规范完毕。

#### (四) 独立性

##### 1、公司具体整改过程

为进一步消除财务内控风险，公司对相关事项的具体整改过程如下：

(1) 公司督促锦州百事得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事得”）、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春光资管”）更改登记的公示电话和邮箱，其已于 2022 年 6 月底前通过辽宁政务服务网（[www.lnzwfw.gov.cn](http://www.lnzwfw.gov.cn)）进行更正，已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情况；

(2) 公司已将原用友系统中的百事得账套移除，并杜绝出现公司员工代管其他公司账套的情况；

(3) 原公司员工葛明代管百事得单据审核事务，其已于 2022 年 4 月离职；

(4) 百事得已进行歇业备案，拟向监管部门提交注销申请；

(5) 公司在财务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财务内控制度，依照公允价格进行必要的关联交易并依据法律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和披露程序；

(6) 公司通过独立的财务核算管理制度保持财务决策过程独立于控股股东；聘用专职的财务团队确保财务人员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处交叉混同的情形；在财务系统方面



建立系统性的隔离措施确保公司财务系统管理及审批流程等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并独立支配账户资金；

(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作为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春光药装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影响春光药装的独立性，保持春光药装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及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 2、内控制度完善后实际运行情况

内控制度完善后，公司已完成整改，2022年6月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独立性规范运行情况如下：①百事得账套管理为公司前员工葛明，其离职前担任公司票据管理等非重要岗位，对公司财务记账影响较小，葛明已于2022年4月离职，百事得已进入注销程序；②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公示电话、邮箱与公司一致的情况；③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账套在同一个服务器情况；④公司不存在在职员工管理、记账、审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财务账套的情况。

## 3、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尽职调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的尽职调查程序如下：

(1)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百事得、春光资管工商信息；

(2) 取得百事得工商底档、财务报表、公司章程等，分析百事得经营范围、营业规模及利润水平等情况；

(3) 登录发行人用友系统后台账套列表界面，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后至目前的账套截图，判断财务独立性；

(4) 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葛明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担任的职务及工作内容，代管百事得财务账套的原因，取得发行人出具的《关于为百事得代账情况的说明》；

(5) 取得葛明离职证明；

(6) 取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

## 4、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完成整改，报告期后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情形，相关整改措施切实、有效。

#### （五）出纳人员进行款项收付

##### 1、公司具体整改过程

为进一步消除财务内控风险，公司对相关事项的具体整改过程如下：

（1）公司已针对该不规范事项进行核查，公司按照财务规范要求进行了处理，财务出纳涉及款项收付的相关银行卡已于 2022 年 5 月前全部注销，2022 年 4 月后公司未再发生公司员工进行款项收付的现象。

（2）为进一步加强现金交易管理，规范现金收支、保管与结算行为，由公司财务部起草，经公司内部管理层讨论、完善，于 2022 年 4 月建立了《现金管理制度》，对出纳人员的岗位职责作出了规定，包括“第九条 公司实行资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第十条 公司出纳人员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严格遵守不得由一人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全过程”等。

（3）公司加强了相关人员的法律法规学习，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等集中培训，深入学习《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 1 号》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等资金使用、费用报销的相关制度的相关规定，宣讲落实资金使用制度。

（4）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加强对资金支出的流程控制和监督管理，规范薪酬发放与费用报销等付款管控流程，严格实施由人力部门或报销人员发起并附完整单据、部门负责人审批、财务人员审核、财务负责人和公司总经理审批等内控流程，且规定须通过公司账户直接发放。

##### 2、内控制度完善后实际运行情况

内控制度完善后，公司已完成整改，报告期后不存在包括出纳人员在内的公司员工进行款项收付的情况。

##### 3、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尽职调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的尽职调查程序如下：

(1) 访谈了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发行人是否存在个人账户收付款的情况，了解由出纳人员进行款项收付的原因；

(2) 取得相关出纳人员银行流水和公司银行流水，核查涉及到的出纳人员进行款项收付的情况，核查真实性；

(3) 取得财务出纳涉及款项收付的相关银行卡销户证明；

(4) 查阅发行人的主要销售合同及主要采购合同，核查合同付款条款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5) 取得发行人制订的《现金管理制度》以及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了解发行人对现金使用范围、岗位职责、现金管理等方面作出的规范以及发行人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及运行情况。

#### 4、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完成整改，报告期后不存在出纳人员进行款项收付情形，相关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规范完毕。

#### (六) 第三方回款

##### 1、公司具体整改过程

为进一步消除财务内控风险，公司针对第三方回款情况，执行了以下整改措施：

(1) 公司针对该不规范事项进行核查，报告期内各期，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58.04 万元、64.45 万元、12.52 万元和 20.53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0.77%、0.63%、0.07%和 0.19%，发生金额占比较小且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2) 由公司财务部起草，经公司内部管理层讨论、完善，于 2022 年 4 月建立了《现金管理制度》，对第三方回款进行规范，具体条款如下：“第三十九条 减少第三方回款的管控措施 (一) 销售部门向客户做好宣导，鼓励客户直接回款，严控第三方回款。(二) 如业务经办人未办理第三方回款申请，财务部门不予核销应收款项。

(三) 未经批准，严禁公司员工代收货款，严禁以员工个人名义或个人账户向公司账户汇入或存入货款。”

(3) 公司继续严格要求与客户签订正式的书面销售合同中不允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条款。

## 2、内控制度完善后实际运行情况

公司针对第三方回款的内部控制有效执行，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金额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0.77%、0.63%、0.07%和 0.19%，2021 年及 2022 年 1-6 月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以前年度明显下降。

## 3、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尽职调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的尽职调查程序如下：

(1) 获取发行人银行日记账，了解发行人第三方回款情况，分析第三方回款的原因、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

(2) 抽取主要客户合同，核对回款人是否与合同一致；

(3) 核查涉及到的第三方回款的交易明细，以核查业务真实性；分析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及变动趋势；

(4) 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诉讼相关资料，确认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货款归属纠纷情况；

(5) 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了解第三方回款内控制度设计与回款内控运行有效性；

(6) 取得发行人制订的《现金管理制度》以及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了解发行人对第三方回款方面进一步作出的规范以及发行人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及运行情况；

(7) 取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出具的《关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或供应商无关联关系的确认函》；

(8) 取得发行人重大第三方回款涉及的代付协议，了解代付原因；

(9) 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后至目前的银行回款明细，判断发行人是否存在新增第三方回款情况。

## 4、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完成整改，报告期后第三方回款大幅降低，相关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规范完毕。

## （七）现金交易

### 1、公司具体整改过程

为进一步消除财务内控风险，公司对相关事项的具体整改过程如下：

（1）公司已针对该不规范事项进行核查，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4.52 万元、6.79 万元、17.72 万元和 1.66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0.06%、0.07%、0.10%和 0.02%；现金付款金额分别为 1.22 万元、1.87 万元、3.19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0.02%、0.02%、0.02%和 0.00%，其中 2022 年 1-6 月不存在现金付款情况，报告期各期现金交易发生金额占比较小。

（2）为进一步加强现金交易管理，规范现金收支、保管与结算行为，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对现金使用范围、岗位职责、现金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包括“第十四条 公司应当加强现金库存限额的管理，超过库存限额的现金应及时存入银行。财务人员在审核现金付款业务时，应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和限定库存现金的使用范围，超过限额的付款业务一律采取银行汇款方式”、“第十五条 公司的业务现金收入需及时存入银行，不得坐支现金，用于直接支付公司自身的支出”、“第十八条 任何部门一律不准私设小金库，一切现金收入包括废旧物资出售或其他现金收入等都必须交回财务部，不得私自截留、自行处理，更不能贪污挪用，一经发现，将依法严肃处理”等。

### 2、内控制度完善后实际运行情况

内控制度完善后，公司严格执行现金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制度，2022 年 1-6 月公司现金收付款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02%和 0.00%，报告期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现金交易行为。

### 3、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尽职调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执行的尽职调查程序如下：

（1）获取并查阅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现金明细账，检查是否存在大额现金借支和还款情形；

(2) 获取发行人与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现金交易内控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评价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

(3) 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获取《现金管理制度》，了解发行人报告期内内控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了解发行人是否存在违反内部资金管理规定对外支付大额款项、大额现金借支和还款、挪用资金等重大不规范情形；

(4) 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后至目前的银行日记账、现金明细账，核查是否存在新增现金交易的情况。

#### 4、中介机构对发行人整改工作进行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完成整改，报告期后现金交易大幅降低，相关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规范完毕。

#### (八) 关于差错更正

##### 1、关于公司首次申报前的两次差错更正情况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和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第一次差错更正进行了审议并披露。

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和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第二次差错更正进行了审议并披露。

公司已针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认真整改，具体如下：

(1) 建立并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资金借贷管理制度》《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等财务相关制度，对收入确认、存货管理、成本归集、资金管理、往来款项管理等方面进行规范，确保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同时，加强会计的审核工作，要求财务人员对于会计凭证要按照会计法规定的程序填制，并且关注财务数据的异常情况，及时报备异常数据并对异常原因进行排查。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部全体人员，已组织进行《公司法》《证券法》《北交所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会计准则》等一系列法规规范学习，并重点学习《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等相关内

容，加强自身财务专业知识，并进行相互监督学习。

(3) 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部全体人员全面认真梳理前期货报报告差错，已汲取相关错误经验，并进行了认真学习，避免再次出现差错，同时加强对相关岗位工作人员的管理与考核，并建立监督机制，严格执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追责制度》。

经过上述整改，公司相关人员已全面提升自身财务规范意识，自 2022 年开始，公司已进行前期差错更正，履行了审议和披露程序，并取得了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差错更正说明和鉴证报告，公司财务规范性能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已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治理要求制定了更为完善细化的相关制度，包括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上述制度配合公司现行有效并将在上市后继续适用的制度，共同明确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之间权力制衡的关系，有利于公司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的规范运作，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权力制衡机制。

## 2、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差错更正事项

### (1) 本次差错更正仅为更正同期未经审计或审阅的已披露数据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对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 2021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进行了差错更正并披露。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中“1-11 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信息披露规定...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超过 4 个月的，应补充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期间 1 个季度的财务报表...”相关规定，公司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进行审阅，由于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为了使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较上期同期数据更具有可比性，公司根

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按照经审阅的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口径对已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或审阅）财务数据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针对 2022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审阅并对 2021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数据进行差错更正事项系符合公开信息披露要求，同时北交所上市企业天宏锂电（873152）、苏州沪云（833464）、巨能股份（871478）均对 2021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数据进行差错更正，公司针对 2021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数据进行差错更正系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2）本次差错更正内容不影响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情况

公司对 2021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数据的差错更正的内容，主要为应收账款、跨期费用、跨期收入以及存货减值等内容，相关内容已在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和 6 月进行的差错更正范围内，不会导致对前述两次差错更正后并披露的 2021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更正，公司已披露的 2021 年度财务数据不存在需进行差错更正情形，已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因此，本次差错更正不存在对公司 2021 年度已披露财务数据造成影响，前两次差错更正对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累积影响数参见前述“二、公司报告期内会计差错更正类型、原因”。本次差错更正不存在影响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情形，因此不会导致公司财务指标不满足上市条件。

#### （3）本次差错更正不存在影响公司财务规范性和内控有效性情形

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数据期间为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仅为按照经审阅的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口径对已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或审阅）财务数据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对公司已披露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和报告期内财务数据造成影响的情形，不存在对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及内控有效性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 3、关于公司是否涉及财务舞弊情况

自 2022 年至首次申报日，公司已进行前期差错更正，履行了内部审议和披露程序，并取得了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差错更正说明和鉴证报告，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部等相关人员已全面提升自身财务规范意识，公司财务规范性和内控有效性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本次 2021 年第三季度差错更正仅为更正未经审计或审阅的已披露数据，不存在影响公司财务规范性和内控有效性情形。

公司基于相关性、可比性、谨慎性原则，对前期差错更正具备合理性，不存在财务舞弊情况。

### 四、公司未来是否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十一条规定：“前期差错，是指由于没有运用或错误运用以下两种信息，而对前期财务报表造成遗漏或误报。（一）编报前期财务报表时能够合理预计取得并应当加以考虑的可靠信息。（二）前期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时能够取得的可靠信息。前期差错通常包括计算错误、应用会计政策错误、疏忽或曲解事实以及舞弊产生的影响以及存货、固定资产盘盈等。”

《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十二条规定：“企业应当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要的前期差错，确定前期差错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发行人财务报表上述差错是由于管理层工作疏忽，忽略了前期能够取得的可靠信息（包括公司内部信息，如企业经营情况、公司发展规划等，以及外部公开信息，如行业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同行业公司信息等），没有运用编报前期财务报表时预期能够取得并加以考虑的上述可靠信息或前期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时能够取得的上述可靠信息，从而导致前期财务报表错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关于“前期差错”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19、2020、2021 年度会计差错进行调整系结合发行人实际业务情况，基于相关性、可比性、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所做的更正调整。更正调整后，相关事项的会计处理更为准确、谨慎和严格，财务报表能够更公允地反映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

发行人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了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相关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2]008462 号）和《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0991 号），认为发行人差错更正是恰当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022 年 7 月 1 日，全国股转公司针对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关于对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送达的通知》，对公司、时任董事长和财务总监给予了口头警示。

2022 年 8 月 19 日，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出具了《监管关注函》（辽证监函[2022]501 号），关注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一是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2022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主要更正内容为应收账款差错调整，对 2019 年至 2021 年净利润调整比例分别为-25.73%、-70.99%和 7.41%；二是内控管理不规范：2019 年至 2022 年 3 月存在通过人力资源公司代发薪酬情况。并提醒公司针对上述不规范问题高度重视，加强学习。

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关注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披露的差错更正主要原因为：①公司本次差错更正时间接近申报时间（2022 年 6 月 24 日），且接近辽宁证监局辅导验收检查时间；②公司本次差错更正对净利润影响比较大，尤其针对 2020 年净利润影响超过 50%。

针对公司 2022 年 4 月进行的第一次会计差错更正，该次差错更正为公司出具 2021 年年报时，针对 2019 年和 2020 年进行的差错更正，主要更正内容为跨期费用调整、房租费用调整、个别收入确认跨期以及存货减值等事项，对 2019 年和 2020 年净利润调整比例分别为-4.95%和-11.04%。考虑到本次调整比例较小，低于 20%，因此辽宁证监局未对本次差错更正给予关注。

针对全国股转公司和辽宁证监局给予的相关措施，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条件的实质障碍，不存在导致发行人不符合发行条件的情形，考虑到相关监管部门已出具相关监管意见，未来亦不存在受到监管部门给予的其他影



响发行条件的处罚风险。

为充分保障投资者权益和充分揭示相关风险，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特别风险提示”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四、财务风险”之“（五）财务内控风险”已披露如下：“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会计差错更正、转贷、第三方回款、现金交易、劳务公司代发工资和财务出纳代收付款等财务内控缺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规范完毕，并建立相关制度并有效执行。但公司内控机制的有效执行及潜在的处罚风险仍需关注。”

3、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和2021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46,139,203.63	-6,308,446.10	239,830,757.53	-2.56%
负债合计	142,728,349.30	0.00	142,728,349.30	0.00%
未分配利润	33,336,681.70	-5,677,601.50	27,659,080.20	-17.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410,854.33	-6,308,446.10	97,102,408.23	-6.1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410,854.33	-6,308,446.10	97,102,408.23	-6.10%
营业收入	178,544,464.08	-	178,544,464.08	-
净利润	32,546,407.80	2,410,273.31	34,956,681.11	7.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46,407.80	2,410,273.31	34,956,681.11	7.41%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和2020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11,194,296.92	-5,716,101.73	205,478,195.19	-2.71%
负债合计	122,488,006.16	5,844,461.91	128,332,468.07	4.77%
未分配利润	21,602,574.48	-10,404,507.27	11,198,067.21	-48.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706,290.76	-11,560,563.64	77,145,727.12	-13.03%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706,290.76	-11,560,563.64	77,145,727.12	-13.03%
营业收入	104,782,828.15	-2,195,312.03	102,587,516.12	-2.10%
净利润	10,659,309.22	-7,908,765.17	2,750,544.05	-74.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59,309.22	-7,908,765.17	2,750,544.05	-74.2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和2019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78,253,598.93	1,491,431.51	179,745,030.44	0.84%
负债合计	92,706,617.39	5,143,229.98	97,849,847.37	5.55%
未分配利润	19,509,196.18	-3,286,618.63	16,222,577.55	-1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46,981.54	-3,651,798.47	81,895,183.07	-4.27%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46,981.54	-3,651,798.47	81,895,183.07	-4.27%
营业收入	75,239,235.88	159,913.80	75,399,149.68	0.21%
净利润	2,411,672.50	-709,245.72	1,702,426.78	-29.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1,672.50	-709,245.72	1,702,426.78	-29.41%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1、整体经营情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审计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 ①会计师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2年6月30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1-9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3204号），审阅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辽宁春光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

果和现金流量。”

## ②公司的专项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 ③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审阅的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比例
总资产	292,500,108.28	239,830,757.53	52,669,350.75	21.96%
总负债	162,384,744.08	142,728,349.30	19,656,394.78	13.77%
所有者权益	130,115,364.20	97,102,408.23	33,012,955.97	34.00%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变动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5,119,768.26	107,956,978.98	47,162,789.28	43.69%
营业利润	37,439,929.90	21,362,116.79	16,077,813.11	75.26%
利润总额	37,409,991.64	21,351,132.80	16,058,858.84	75.21%
净利润	32,774,990.97	17,526,049.01	15,248,941.96	87.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74,990.97	17,526,049.01	15,248,941.96	87.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81,739.17	16,801,376.81	13,480,362.36	8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9,832.91	40,059,903.05	1,949,929.86	4.87%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5,50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3,848,681.10

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38.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39,985.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93,251.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74,99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81,739.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7.61%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完成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 募集资金概况

根据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未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证号	环保备案文号
1	智能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941.69	15,000.00	锦高新备字[2022]6号	202221071100000019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	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2,941.69	16,000.00	-	-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全部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或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满足上述项目需求后尚有剩余，剩余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 （一）项目建设背景

##### 1、有利于突破产能瓶颈，增强公司业务承接能力

近年来，在我国医疗消费水平升级、新医改方案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我国政府对医保的投入不断加大等因素的作用下，我国制药行业发展迅速，现有医药企业纷纷加大产能以适应市场需求。在这一背景下，公司下游医药行业客户对公司的条袋包装装备系列、泡罩包装装备系列等药品包装设备需求持续增加，对公司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面对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现有产能已接近饱和，将会对公司市场占有率和

影响力的提升产生不利影响。本项目拟通过建设生产厂房、优化生产布局，购置校平机、线切丝、数控加工中心、激光切割、设计软件等先进软硬件设备，引进更多具备丰富生产经验和背景的人员，从而提高自身医药包装设备的生产能力，有利于突破公司现有产能瓶颈限制，保证手持订单的按时保质完成，提升公司承接订单的灵活程度和完成能力，从根本上解决产能对公司综合实力的束缚，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地位。

## 2、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实现公司快速发展

医药包装作为药品的载体，是保证药品质量的一道重要关口，同时也能对药品的贮藏、运输、流通、使用全过程“保驾护航”。近年来，随着人们对健康的不断重视，以及医药创新技术的持续提升，制药行业发展开始变得越加蓬勃，对医药包装的要求也将不断升级，医药包装行业也被带动呈现出迅速发展的趋势。医药包装装备作为用于药品包装的主要设备，迎来了良好的市场发展机遇。同时，在药品生产企业按照新版 GMP 改造认证以及国产设备替代等因素的作用下，我国医药包装装备需求持续增加，并形成了持续快速增长的良好发展态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专注于医药包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该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经验，竞争优势明显。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设施，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在提升医药包装装备的生产效率、安全性和质量稳定性的同时，扩大医药包装装备生产规模，更好地满足下游市场的巨大需求，实现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

## 3、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作为国内从事包装装备研发、生产、销售的知名企业，长期以来通过不断优化产品体系，逐步建成了一个富有高效有生命力的组织，以争取和创造机会为用户提供有价值的产品和服务，并致力于成为行业内领先的包装装备制造厂商。近年来，在不断巩固现有医药包装装备业务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将业务扩展到乳制品包装装备领域，开发出的奶酪液体灌装机产品已得到客户广泛认可，并获得很好的业内评价。

通过实施本项目，公司将通过购置先进的软硬件设备来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水平，并扩大液体灌装装备产品等运用于食品领域的包装装备生产能力，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增加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水平，推动公司业绩增长，为

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 （二）项目建设可行性

### 1、公司业务符合政策发展规划

我国政府对包装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历来高度重视，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主要包括：

2016年12月，工信部、商务部发布《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0年实现“包装产业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5万亿元，形成15家以上年产值超过50亿元的企业或集团，上市公司和高新技术企业大幅增加”的发展目标，进一步明确未来全国包装产业发展的总体思路、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中国包装联合会发布《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将绿色包装、智能包装、安全包装确定为包装工业的“三大方向”，并确定“十三五”时期中国包装工业的主要目标是包装工业规模持续增长，质量素质增强，区域协调发展，结构调整优化，动力逐步转换；“十三五”时期包装业的核心目标是提升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能力和贡献能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2021年4月，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发布《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指出“创新发展不断推进，产业基础有所增强，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包括食品包装装备在内的机械工业消费类产品需求持续扩大”。

2021年12月发布的《“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提出到2035年，药品监管体系更完善，药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提升，优化监管环境，在生产环节，要严格监督执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加强高风险产品监管；全面提高医药产业链现代化水平；2022年2月16日，农业农村部发布《“十四五”奶业竞争力提升行动方案》，提出“鼓励企业开展奶酪加工技术攻关，加快奶酪生产工艺和设备升级改造，提高国产奶酪的产出率，研发适合中国消费者口味的奶酪产品”。包装工艺作为食品、医药生产环节中重要的一环，预计相关的包装装备供应商也将从中受益。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完备的政策可行性。

### 2、公司具备深厚的研发技术沉淀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的道路，长期以来投入大量资源进行产品与技术研发，以保证研发水平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辽宁省制药包装装



备专业技术创新中心”“辽宁省医药食品包装装备产学研联盟”“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辽宁省智能包装装备工程研究中心”以及“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工作站”五大技术创新平台，为公司持续开展技术创新工作提供平台支撑。同时，公司还承担了 2015 年度辽宁省科技创新重大专项计划“铝塑泡罩包装智能联动生产线”项目、2021 年辽宁省首批“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医药包装关键装备与仓储智能生产线”项目等多项省部及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研发经验，极大提高了公司的研发实力。得益于雄厚的技术实力，公司良好的研发基础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保障公司长效高质量发展。

### 3、公司拥有稳定多元化的团队

秉持“做制药包装装备世界一流企业和品牌”的发展战略，公司十分重视人才培养，注重打造稳定多元化的管理团队。近年来，随着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延展，企业对于核心产品的研发、市场销售、管理维护等部门人员的需求强度逐年扩大。

公司通过建立内部活水计划的企业文化，加大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有针对性地引进高级研发人才和优秀管理人才，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和管理水平，形成了管理、研发、生产和销售搭配合理的组织结构。当前，公司内拥有一批涵盖机械工程、自动化控制、测控与通讯、数字化集成、计算机软件、标准化等专业的市场、研发、管理复合背景的人才团队。在市场销售方面，团队成员在多年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资源，与大量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互信关系，对市场发展趋势具有敏锐的判断。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注重内部科研人才的招聘与培养，并与以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辽宁工业大学为代表的多所科研机构 and 高校建立产学研合作。在运营管理方面，公司储备了一批具有专业知识同时熟悉公司运作的职能专家。随着公司战略目标调整和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将持续引进骨干人才，为公司源源不断输入新鲜血液，实现新老融合，以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1、智能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典冠科技，本项目总投资 21,941.69 万元，拟购置油电混合折弯机、校平机、数控加工中心、视觉实验室等先进的生产、



研发设备，并引进生产、技术、销售、管理等人员。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105 台包装装备产品的生产能力。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紧跟市场发展方向，依托现有的生产制造技术，扩大食品、医药等领域的包装装备产品产能，满足公司客户的个性化产品需求的同时，持续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包装装备领域的行业地位。

### (2) 项目选址及用地情况

本项目将通过购置位于锦州市松山新区的地块予以实施，该地块占地面积 110 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 (3) 总投资概算表

项目总投资 21,941.6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b>建设投资</b>	<b>19,363.79</b>	<b>88.25%</b>
1	土地购置费	3,080.00	14.04%
2	建筑工程	13,486.00	61.46%
3	设备购置及安装	2,323.50	10.59%
4	基本预备费	474.29	2.16%
二	<b>铺底流动资金</b>	<b>2,577.90</b>	<b>11.75%</b>
<b>项目总投资</b>		<b>21,941.69</b>	<b>100.00%</b>

#### ①土地购置费

序号	土地面积（亩）	土地单价（万元/亩）	土地总价（万元）
1	110.00	28.00	3,080.00
合计	<b>110.00</b>	<b>28.00</b>	<b>3,080.00</b>

#### ②建筑工程

序号	投资内容	面积（平方米）	单价（万元/平方米/年）	装修单价（万元/平方米）	投资额（万元）
1	厂房	16,500.00	0.2	0.08	4,620.00
2	办公楼	10,000.00	0.2	0.10	3,000.00
3	研发中心	9,000.00	0.2	0.15	3,150.00
4	食堂宿舍	7,000.00	0.2	0.10	2,100.00
5	门卫	200.00	0.2	0.05	50.00

6	车库	600.00	0.1	0.01	66.00
7	厂区配套建设	-	-	-	500.00
<b>合计</b>		<b>43,300.00</b>	-	-	<b>13,486.00</b>

③设备购置及安装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套)	投资额 (万元)
一	<b>硬件设备</b>	-	<b>44</b>	-	<b>2,243.50</b>
(一)	<b>生产设备</b>	-	<b>30</b>	-	<b>1,823.50</b>
1	油电混合折弯机	台	1	50.00	50.00
2	校平机（平板机）	台	1	150.00	150.00
3	精密补焊机	台	1	1.50	1.50
4	MD 系列 CNC 全自动弯管机	台	1	16.00	16.00
5	打磨除尘工作台	台	2	2.00	4.00
6	线切丝（精走丝）	台	2	100.00	200.00
7	线切割（中走丝）	台	2	25.00	50.00
8	专业激光切管机	台	1	65.00	65.00
9	定尺砂光机	台	2	2.00	4.00
10	水冷氩弧焊机	台	1	0.50	0.50
11	氩弧焊机	台	2	0.50	1.00
12	数控加工中心（3 轴）	台	5	49.00	245.00
13	数控加工中心（4 轴）	台	5	55.50	277.50
14	数控加工中心（5 轴）	台	3	218.00	654.00
15	激光切割	台	1	105.00	105.00
(二)	<b>研发设备</b>	-	<b>7</b>	-	<b>210.00</b>
16	DELTA 机器人	台	1	15.00	15.00
17	磁悬浮轨道	台	1	30.00	30.00
18	精密 3D 打印机	台	1	5.00	5.00
19	视觉实验室	台	1	100.00	100.00
20	电气实验平台	台	1	20.00	20.00
21	气动实验平台	台	1	20.00	20.00
22	机器人实验平台	台	1	20.00	20.00
二	<b>软件</b>	-	<b>4</b>	-	<b>80.00</b>

1	Solidworks 设计软件	套	1	50.00	50.00
2	AOA 软件	套	1	10.00	10.00
3	图纸加密软件	套	1	10.00	10.00
4	PDM 数据管理软件	套	1	10.00	10.00
合计		-	48	-	2,323.50

#### ④预备费

预备费按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的 3% 计算，合计 474.29 万元，主要为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国家政策性调整以及为解决意外事件而采取措施所增加的不可预见的费用。

#### (4) 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分五个阶段工作实施，具体如下：

阶段/时间(月)	T+18					
	1~3	4~6	7~9	10~12	13~15	16~18
初步设计						
土建及装修						
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系统调试及验证						
试运行						

#### (5) 项目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锦州市高新区科技创新与发展改革局颁发的《关于<智能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锦高新备字[2022]6号）。

#### (6) 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审批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符合国家相关规划，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采取“三废”及噪声的治理措施。项目实施后，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实施能确保全部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的实施符合环保要求，并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办理了备案并收到备案回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221071100000019）。

####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为保障公司在发行上市后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计划等多种因素，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业务扩展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

#### （1）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本项目假设预测期间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各项指标保持稳定，不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与营业收入保持稳定的比例关系。用销售百分比法测算未来营业收入增长所引起的相关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变化，进而测算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流动资金缺口。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00.00 万元，不超过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需求缺口。本项目将根据未来业务的运行情况制定资金使用计划，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

#### （2）流动资金项目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补充流动资金到位后，首先，公司资金实力得到增强，可有力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其次，公司将有充足的资金用于技术开发、产品研发和人才引进，有助于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的提高；再次，公司资信等级提高，融资能力增强，将能够获得融资成本更低的资金。

#### （3）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管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补充营运资金进行管理。使用过程中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保障和提高股东收益。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 1、智能自动化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公司具有充足的技术储备与人才储备，具有客户自有储备或在手订单

由于公司自 2020 年开始开拓奶酪液体灌装机市场，并快速建立了市场优势，食品包装装备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呈现逐年升高趋势，食品包装市场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盈利增长点和收入来源。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趋势，募投项目扩产项目的新增收入亦主要来源于液体灌装机系列，其与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投产品不涉及发行人在除食品、药品之外的其他领域的发展。

在技术与人才储备方面，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已形成一支专业性高、研发经验丰富的科技人才队伍，长期以来投入大量资源进行产品与技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SGA30(A)液体吹灌封自动成型包装机及其智能包装生产联线”被评为2019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医药条袋包装及智能集成生产联线”被评为2020年度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SGA40(NL)型塑料瓶自动成型奶酪灌封机”被认定为2020年度辽宁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在流体、半流体灌装机成套装备中具备较强核心竞争力。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已取得10项发明专利和23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软件著作权。此外，公司还与辽宁工业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等科研院校形成了深度产学研合作，为公司技术的积累创新、研发人才的培养及输送提供保障。

凭借优质的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在药品行业，公司客户包含华润三九、广药集团、太极集团等知名药业；在食品行业，公司已积累伊利、妙可蓝多、妙飞、蒙牛等行业头部企业，随着该等企业的业务发展，以及公司在行业中影响力的扩大，为未来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拥有在手订单金额达1.43亿元，其中，食品包装设备的在手订单金额（含税）为8,243.90万元，药品包装设备的在手订单金额（含税）为6,098.35万元，均明显高于2021年同期的数据，并有多项意向签约业务正在洽谈中，呈现出良好的态势，预计未来下游客户需求将保持增长态势，随着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公司将继续获得相应订单。

(2) 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对经营业绩不存在不利影响

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购置支出，与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值的比例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备注
募投项目购买固定资产金额	14,760.62	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生产及研发用设备
募投项目购买无形资产金额	3,150.80	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合计（不含税）	17,911.4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	8,117.80	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原	633.94	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值		
募投项目新增投资的原值/现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值（倍数）	2.05	

根据上表，本次募投新增投资的原值是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值的 2.05 倍，主要原因为：1) 募投项目预期实现业绩明显高于报告期。公司预计募投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实现营业收入约 2.5 亿元，是 2021 年度营业收入的 1.4 倍，募投项目所需的场地面积、设备投资等规模将相应提升。2) 满足客户不断提高的需求，购买的设备金额较大。客户对包装的多样化、连续化服务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设施，提高包装装备的生产效率和稳定性，以促进产业升级，满足经济社会对重大技术装备的需求。3) 拟建设募投项目用地面积更大，且土地单价、土建单价明显高于历史。募投项目拟扩产的主要产品为液体灌装机，其功能配置、工艺布局等方面要求更高。公司现有场地空间面积相对紧张，产能瓶颈已经日渐凸显。因此，公司结合未来业务发展需要，通过募投项目建设契机购置了一处约 110 亩的土地使用权，而由于此次招拍挂土地位于市区，地理位置优于现有厂区，基准地价明显高于现有厂区所在地块，因此新增无形资产投资额较大；并且近年来，钢材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预计土建单价也将高于历史水平。

募投项目建成后，按照年限平均法测算折旧、摊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投产第一年	投产第二年	投产第三年	达产年
新增折旧额	569.55	622.59	622.59	578.45
新增摊销额	72.22	75.76	75.76	75.76
折旧摊销额	641.77	698.35	698.35	654.21
新增营业收入	12,700.00	19,110.00	24,120.00	25,050.00
新增折旧摊销额在新增营业收入中占比	5.05%	3.65%	2.90%	2.61%
新增产量（台）	53	80	101	105
对单位成本的影响（万元/台）	5.86	4.36	3.46	3.32

注：对单位成本的影响=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摊销金额/新增产量

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在项目建成逐步投产过程中，随着项目效益的逐步释放，新增折旧摊销额占募投项目新增营业收入的比重、对单位成本影响呈现下降趋势，且影响有限，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从新增折旧摊销角度，本次募投项目新增建设投资规模具有合理性，与



公司发展情况相匹配。

(3) 募投项目用地与生产能力匹配，募投项目形成的车间、厂房等的面积充足

本次募投项目拟新增产能以液体灌装机为主，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拥有 2 个生产基地，建成产品结构优化、生产效率更高的制造体系，以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本次募投项目及现有厂区土地上 80% 以上的房屋建筑物为厂房及研发、办公楼，建筑的主体功能突出。由于募投项目除了考虑扩大产能外，还考虑了拟扩产产品的经济附加值，因此，单位厂房及研发建筑面积上释放产能数量少于报告期的情形下，单位厂房及研发建筑面积上创造的产值差异不大。募投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市区，综合考虑招工、用工需求，募投项目用地除规划厂房、办公等功能的建筑，也配置了 7,800 平方米的生活配套（含宿舍食堂、车库等），为员工日常工作和生活提供便利条件，有利于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综上，募投项目用地与规划的生产能力相匹配，且考虑了生产、研发及员工生活等基本需求，预计不存在项目用地无法满足生产需求的风险。

(4) 产能扩建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本次募投形成新增产能后的消化措施

公司秉承国产包装机械进口替代的环境下，深耕药品包装领域 20 余年，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9 年十大制药装备品牌企业排名》，公司与上市公司楚天科技、东富龙、迦南科技等行业知名制药装备公司列为 2019 年十大制药装备品牌企业。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的认定，公司低温奶酪液体灌装装备 2021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同类产品中名列第一，常温奶酪液体灌装设备 2021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

公司现有产能利用率已基本饱和，而相关产品下游需求旺盛，公司服务领域的整体市场容量还将增长，设备投资会持续增加，并且，产品包装形式不断升级、多样化，下游行业对机器换人、实现自动化生产的智能设备市场需求愈加强烈，也带来了新的设备采购需求。公司经过长期研发和生产积累，掌握了多类型包装装备所涉及的工艺、模具和功能组件的各类技术参数，并建有独立完善的运营体系，在食品液体灌装机、药品液体灌装机及其他药品包装系列均拥有成熟的技术和产品，产品运行可靠、稳定，而适用于奶酪包装需求的包装装备在参数指标已经达到国际先进设备水平，且性价比优势明显，有较好的市场机会。因此产能扩建项目具有可行性与必要性。

随着消费升级以及奶酪营养价值逐渐被认识，特别是国内新生代对奶酪的消费习惯得到快速培育，近年来奶酪市场需求快速释放。本次募投项目拟扩产的产品组合以适配奶酪包装需求的食品液体灌装机系列为主，符合市场发展趋势。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的产品形态多样化将更贴合市场采购需求，可巩固和增强公司经营规模的可持续增长，预计保障新增产能的有效消化。

##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实施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预计公司未来的现金分红支出会增加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随着公司产品订单的持续上升，同时客户主要为大型食品和药品客户，公司的话语权较弱，因此公司的客户回款时间存在一定的差异预计将增加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根据自身的信用期限政策，结合以前年度回款情况、对未来经济情况预测等情况确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但存在部分药品客户回款能力较差问题增加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近年来，因相关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的影响，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不足，公司依靠现有经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量难以满足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200.00 万元、3,770.00 万元、2,150.00 万元和 900 万元，未来预计短期借款金额将逐渐提高。虽然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不高，并已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但公司融资渠道相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为单一，资金实力较弱，仍存在一定的偿债压力。

综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规模综合考虑了报告期内现金股利分派情况、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及坏账计提情况、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银行贷款情况等，整体规模适当。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具备必要性与合理性。

##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 四、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事项。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 尚未盈利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经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 六、 其他事项

无

##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 一、投资者关系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收益等股东权利，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内容（临时公告、定期报告等）、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事件、信息内容的编制方式、审议和披露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规划

##### 1、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要求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可以通过公告（临时公告、定期报告等）、股东大会、年度报告说明会、一对一沟通、电话咨询、邮寄资料、广告、媒体、报刊或其他宣传资料、路演、现场参观和公司网站等方式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活动。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的部门及相关人员的情况如下：

负责信息的部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	金勇
联系地址：	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联系人：	金勇
投资者联系电话：	0416-7077811
传真号码：	0416-7077802

电子邮箱:

jinyong@lncgix.com

## 2、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1）充分披露信息原则；（2）合规披露信息原则；（3）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4）诚实守信原则；（5）高效低耗原则；（6）互动沟通原则。

## 3、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管理机构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公司在认为必要和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聘请专业的投资者关系顾问咨询、策划和处理投资者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分公司、子公司、全体员工应积极参与并主动配合董事会办公室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主要股利分配政策和规则如下：

### （一）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分红政策保持持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二）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

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 **（四）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程序**

如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重大投资计划需要等原因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

##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建立和完善累积投票实施制度、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机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机制、征集投票权等各项制度安排，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事项的权利。

### **（一）累积投票实施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获选董事、监事分别按应选董事、监事人数依次以得票较高者确定。

### **（二）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建立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 **（三）网络投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 **（四）征集投票权**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 1%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证券法》规定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且不得以有偿或变相有偿方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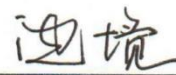
##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全体董事签名：

  
毕春光

  
边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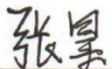
  
陈佳男

  
王银

  
李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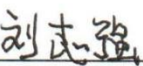
  
高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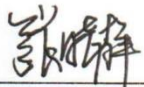
  
张丽


  
张昊

  
房华

#### 全体监事签名：

  
刘志强

  
张晓静

  
姚景利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边境

  
刘忠阳

  
毕春刚

  
陈佳男

  
田野

  
陈蕾

  
金勇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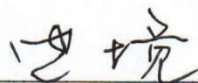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



毕春光



边境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 毕春光

毕春光

边境

边境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王嘉琪  
王嘉琪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贝洋  
孙贝洋

王声扬  
王声扬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王常青



## 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签名：

  
李格平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王守贵  
王守贵

黄鹏  
黄鹏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晨  
杨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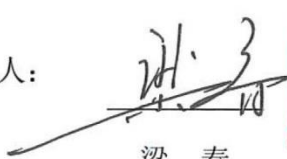


## 审计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22]005874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2022年三季度审阅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3204号）、2022年一季度审阅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0935号）、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3717号、大华审字[2021]005034号、大华审字[2022]0011937号、大华审字[2022]0017461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626号）、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627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628号）、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2]008462号）、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0991号）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审阅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立杰

  
昌晓娟

（已离职）

李风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12月5日





## 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凤华离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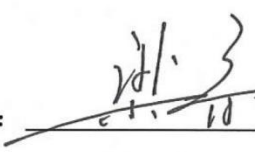
大华特字[2022]005875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为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计机构，出具了大华审字[2020]003717号《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杨立杰、李凤华。

上述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之一李凤华（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210101620026）已于2021年9月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之“审计机构声明”（大华特字[2022]005874号）中签字。

特此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 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12月5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九) 经注册会计师鉴定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

### 三、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

联系电话：0416-7077811

联系人：金勇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联系电话：010-85156335

联系人：孙贝洋、王声扬

除以上查阅地点外，投资者可以登录北交所指定网站查阅。